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我和夏天有个约会



第一年夏天——“到了，就是这里了！”庄百依气喘吁吁地靠在镶嵌着雕花铜牌的大理石门柱上。

不同于庄百依双颊熏红、汗水淋漓，而汤晨星不喘不急、面无表情地盯着铜牌突出的字体——“杜寓”。

半晌，汤晨星才转回视线，平板地问——“他们不会虐待未成年少女吧？我还没满二十岁。”“什么？”庄百依半是惊讶、半是无奈地嚷着——“你当我是什么人？人口贩子吗？如果这份工作有半点危险性的话，我绝对不会介绍你来的！”她喘口气又接着说——“要不是我运气不好，得回学校暑修，否则这么‘好康’的工作，还轮不到你呢！”汤晨星不置可否地抿嘴，偏过头浏览附近的景色。

庄百依气恼地看着她，无奈地叹气——唉！认识晨星这么多年了，她还是搞不懂晨星的脑袋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她们都是在育幼院长大的呀！

庄百依跟她的同胞哥哥庄百顺，是因为父母经商失败后，背负起庞大的债务，由于无法偿还，最后不得不选择双双自杀这一途来解决生命。他们兄妹俩，在投靠无门下而被警察送到育幼院的。

那时，汤晨星已经在育幼院待了十年了；十一岁的她，即有超乎年龄的成熟。

当庄百依因遭逢家庭剧变，一下由富裕家庭的千金宝贝，沦落到寄宿育幼院的可怜孤女时，她则开始一味地排拒别人的关心，还特意刁难修女及其它的院童，更展现出她撒泼、胡闹的个性，大家当然都能体谅庄百依的心情且对她多方忍耐；只有汤晨星，始终不以为然地冷眼对她。

有一天，庄百依恶意地取笑刚上小学的刘小青和王力恭，弄得他们哭得好伤心；汤晨星终于忍不住了！

“你凭什么这样欺负他们？又不是他们害你住到育幼院来的。自从你来了以后，大家都体贴、忍让你；你不仅不懂得感激别人，还变本加厉地欺负他们。你失去父母、失去家庭那又怎么样？这里哪一个人不是这样？你要是不懂得感谢别人的体贴，很快你就会发现，自己是全世界最孤单的人，因为——没有人喜欢你！”庄百依脸上因脑海里回忆的昼面而展露笑意——十一岁的汤晨星双手插腰，一脸义正辞严地朝比她高上一个头的自己训话的情景，仿佛才是昨日，但，时间却已匆匆过了七、八年。

该怎么说服晨星呢？如何让她心甘情愿地待在杜家工读两个月？庄百依伤着脑筋，同时心中不忘埋怨修女院长；谁不好挑，偏偏挑中晨星——育幼院里最与众不同的孩子。

一般说来。在育幼院长大的孩子，总是有些不自觉的自卑感；但是，汤晨星却有种不同的气质。

她可以完全不受限于环境或他人的局限，她以沉稳的自信，冷静地看待这个世界；无论遇到什么问题，她总是那样笃定，好象一切早已在她掌握中。

当其它的院童在争夺着善心人士所捐赠的衣物、书籍、玩具时，她早已完全靠着自己的力量，到处打工赚钱，不但负担自己的学费，更还有多余

的钱交给修女。

庄百依自从考上大学后。就搬离育幼院，住在学校附近。一到暑假期间，就到杜家打工，因此，只有在寒假时才会有空回孤儿院。

汤晨星的个性本就是独来独往，现在又不住在一起了，她们之间倒显得有些生疏，如果不是因为杜永丰是孤儿院的长期赞助者，庄百依跟修女们说什么也不会非要汤晨星代替庄百依到杜家别墅打工。

每年夏天，杜永丰在国外念书的三个子女都会回来度假。

杜家的公司虽然是在台北，但是，每逢暑期，杜永丰总是带着太太和子女回南投老家，因此。需要一些临时帮手。杜永丰灵机一动——何不把这个机会提供给育幼院那些需要帮助的年轻孩子？况且这份工作给的薪水不差，做的是打扫房子、整理环境之类的琐事，住的又是别墅，到哪儿去找这么好的工作？可惜今年，庄百依因为一门重要的学科被当，而必须留在学校暑修，只好忍痛放弃这么好的机会。

没想到，今年育幼院除了汤晨星以外，竟然找不到一个适当的人选到杜家工读。因为，其它的孩子不是年龄大小，就是刚好遇到大学联考，只好勉强拜托今年大一的汤晨星了。

汤晨星经过修女再三地拜托后，才不情愿地答应，并不是因为工作的性质——其实，当个佣人并没什么，只要是能赚钱的工作，在汤晨星的眼里都是好工作。只不过，她讨厌不必用头脑或是机械式的工作；尤其是家务事。

但是，为了育幼院，她也没得选择，只好跟庄百依到杜家来了。

“百依，你还没告诉我一个月多少薪水？”汤晨星突然打破沉默地问道。

“去年是两万六千元，今年可能会多一点吧！”一个月两万六千元？这样的薪水倒是不错。汤晨星紧锁的眉头终于舒坦开来。

吁！庄百依也松了口气，早知道提起薪水，就能让晨星心情好转，自己也不必提心吊胆个老半天了！

“进去吧！我保证你会有个既轻松又丰收的暑假生活。”庄百依开朗的声音听起来信心十足。

汤晨星扬起两道眉，代表着心中的疑问。

这里的生活真是平淡如水。

汤晨星拿着鸡毛掸子，有一下没一下地掸着看不见的灰尘。

两个礼拜了，她每天所面对的除了家具还是家具。真搞不懂这些有钱人，没事请个佣人摆在家里好看的吗？到目前为止，她唯一见到的社家人是杜太太。

这位夫人整日无所事事，一早起来就打扮得光鲜亮丽，顶着一张修饰得无懈可击的完美脸蛋——完全不像是个中年欧巴桑，在屋子里嫌东嫌西。好让手下的人无时无刻地保持着忙碌的状态。她挑剔不悦的眼神，只有在牌搭子出现时，才会显出一丝愉悦。

幸好杜太太是由台北带来的慵人服侍着；要是让她去服侍杜夫人，她肯定立刻辞职不干。

唉！还有漫长的八个礼拜“小心一点！别碰坏了，这边、这边——喂！脚步小心，别绊着了——”突然传来管家李碌大嗓门的吼声。

汤晨星探头望去，几个工人搬着一架层层包里，状似钢琴的东西，朝着她所在的这个方向走来。

管家一眼瞄到汤晨星，挥手招呼她过去。

“这是大少爷特地从维也纳运回来的钢琴。太太打算把你负责打扫的花厅暂时移做大少爷的琴房，等钢琴摆好以后，你再把花厅里的东西整理整理。”交代完，李碌立刻回过头指挥工人。“就是这里，小心别碰到门，这可是价值百万的名琴……嘿，小心！”

再抬高一点，好，再移过去……”大少爷？就是那个在维也纳学音乐的——杜聪文？汤晨星试着回想其它慵人在闲谈中提到关于杜家子女的部分……老大杜聪文，自小就是个音乐神童。十二岁就到维也纳留学，不到二十岁就得过好几个音乐大奖。现年二十四岁的他，已是国际上知名的钢琴家；不过，听说他这个人很难相处，有着典型的艺术家脾气。

老二杜怀德，二十三岁，目前在德国学法律，在其它慵人眼中他是杜家三个子女中，最亲切和善的。

老三杜玉娴，十七岁，是杜家的掌上明珠，今年才到美国念书，今年这个暑假，计画去欧洲旅行，不打算回台湾。

只不过回国两个月，竟然大费周章地从欧洲把庞大的钢琴运回台湾。那么巧，还摆在她的“管区”里！汤晨星心中不由对杜聪文产生一种对立的感觉。

“晨星，你过来一下。”李碌自屋内喊着。

她无奈地踱了过去。

“这架琴是大少爷花了好大的工夫才买到的古董名琴，平时你打扫时，要多留神点儿，知道吗？”她点点头，泰半的注意力都投注在正在拆开包装的钢琴上——搬运工人小心翼翼地卸下一层又一层的防震保护膜，看他们那样谨慎的神情，仿佛那架钢琴是什么无价之宝似的……呀！也没什么特别的嘛！汤晨星有点失望地看着渐渐露出的琴身——黯淡无光的深褐色泽，除了看起来比一般钢琴陈旧外，实在看不出让它价值连城的地方。

汤晨星顿时失去了兴趣，趁着管家忙着监督，无暇它顾之时，她悄悄地溜走，打算到她昨天发现的书房，去找本书解闷。

听说，“他”今天下午抵达台南。

汤晨星插腰环视四周——光可鉴人的木质地板、闪闪发光的家具摆饰、透明得像不存在的玻璃窗……她锐利的双眼挑剔地滑过每个细小的角落，完美主义的她，不容许有丝毫缺失存在，即使不是她心甘情愿所做的事。

“李管家，到底还要我做什么？”她不悦地嘀咕。

她不满的情绪是可以理解的。

上午，她尽职地完成了地分内的工作；下午正打算上二楼的书房，把昨天看了一半的世界名著看完，不料，李碌却派人把她叫去，并告诉她，马上把“琴房”打扫干净！

他到底哪里不满意？“一尘不染”只能保守地形容这间琴房的干净程度，难道是要她……汤晨星恼怒的双眼，不经意地扫过那架钢琴，又迅地移回视线，牢盯着那架老旧笨重的钢琴上，她黑白分明的眼珠溜地一转，原本阴郁的脸蛋，缓缓露出一抹邪恶的笑容。

两个小时之后——汤晨星站直僵硬的身体，捶着酸痛的肩膀，满意地望着自己的杰作——一架崭新的钢琴！

原本斑驳、历经沧桑的痕迹，都在她的巧手加蛮力之下消失无踪，只

留下泛白的原木光泽；连象牙做的琴键上。原有的黄褐色渍垢也被她一并处理掉了。

她满意地坐在琴椅上，手指轻巧地敲打洁白的琴键。以略带沙哑的嗓音唱着：“SolMiMi，FaReRe，DoReMiFaSolSol，SolMiMi，FaReRe……”“你是谁？谁准你碰我的钢琴？”突来的如雷吼声，打断了汤晨星原本轻松愉快的好心情。

她是谁？竟敢乱碰他的宝贝！杜聪文怒火冲冲地瞪视徐缓回头、表情自如的短发女孩。他不曾见过她，她怎么会在这里弹琴……忽然，他浑身一僵，难以置信地低吼——“你——你怎么可以这样侮辱它！你竟然在我的宝贝钢琴上，弹这种幼稚、没有水准的儿歌——小蜜蜂！”汤晨星一听，挑高一道秀气的细眉，不以为然地凝视他——与社太太酷似的完美五官，并不显得阴柔；配上他高傲的态度，倒有些像是希腊神只的塑像。

“你是哑巴，还是聋子？我在问你话！”她轻忽的态度惹火了杜聪文。

汤晨星不理睬他，慢条斯理地站起身，合上琴盖，将琴椅归位后，才开口道：“我相信你小的时候，一定也唱过这首幼稚、没有水准的儿歌。”杜聪文一愣。随后才意会，她的话是针对自己适才对“小蜜蜂”的评语。

他眉一拧，怨声问——“你是谁？”“我不是哑巴，也不是聋子。”这个人像是吃了几十吨的炸药吗？怎么说话老是用吼的。

汤晨星反过身不想再理会他，自顾自地收拾打扫的工具。

她又答非所问，杜聪文恼怒地发现，只觉得一股怒火直冲脑门，他从绷紧的牙关迸出声音问——“你是新来的佣人？”他等了片刻，发现她根本不打算回答他，不由得大声吼着——“该死的！快回答我的问题——”“怎么了？大少爷。你——”李碌闻声匆匆跑来。

“她是谁？”杜聪文立刻打断他的问话，高傲地瞄着汤晨星问。

李碌小心地回答——“大少爷，她是今年圣德育幼院新来的工读生，叫汤晨星。”然后，他回过头责问汤晨星——“你做了什么事，让大少爷这么生气？”汤晨星耸耸肩，不想开口。

杜聪文一看更火了。“我从没看过这样傲慢无礼的佣人！”说完，他刻意以轻蔑不屑的眼光睥睨她。

“大少爷，你别生气。晨星她没见过你，不知道你是谁，所以才会冒犯——”“我知道他是谁！”汤晨星向来自认冷静的个性，被杜聪文轻蔑的眼光给触发了，她冲动地打断管家的话。仰头无惧地直视杜聪文说——“我知道你是谁。从你特‘大’的吼声、特‘大’的脾气，我就知道你是杜家的‘大’少爷了！”她大胆的言辞，差点吓破李碌的胆。

在杜家，从没有人敢这样跟大少爷说话，连先生和太太都不曾这样做过。因为，老夫人在世时，对这个杜家的长孙疼爱得不得了，向来是予取予求。而且还不准任何人违逆大少爷的意思，连先生、夫人都没有权力管教大少爷了，更何况是他们这些做下人们的。

汤晨星谁不好得罪，偏偏得罪了个性最暴烈、跋扈的大少爷，这下惨了！

“晨星，你少说两句，快向大少爷道歉！”李碌试着缓和两人对立的情势。

“不必，叫她立刻滚！”杜聪文态度傲慢地下令。

“你凭什么叫我滚？”汤晨星不受威胁地反问，不给杜聪文发言的机会，她接着指指钢琴对李碌说——“李管家，你要我做的事，我已经做好了。”

话一说完，她轻巧地闪过呆立原地的两人，径自走出门去。

遭到前所未有的忽视，杜聪文快气炸了，这个该死的汤晨星，完全不把他放在眼里，竟然就这样走了！他心中的怒气不断沸腾，就在快爆发的前一刹那，他蓦然察觉，他的钢琴似乎变得不一样了，他猛转头，定睛一看，立时发出一声惨叫！

“我……我的宝贝，怎会变成这样？”他奔过去轻抚着钢琴的琴身，悲戚地自喃，猛然又回过头，严厉地瞪着李碌——“是你让她做的？”可怜的李碌成了代罪羔羊。

“不是、不是，不是我，不关我的事，我没叫她——”只见李碌仓皇地急促否认。好半晌，才发现杜聪文早已移开视线，心疼地审视着自己的钢琴了。

李碌随着他绕着钢琴转圈。汤晨星竟然有办法把钢琴刷得如此“洁白”！李碌不禁佩服起她；杜聪文则是涨红了脸，哀伤地望着钢琴，嘴里嘟囔着——“哦，我可怜的宝贝！她怎么可以这样伤害‘你’！”过了一会儿，他突然抬起头握紧拳头。立誓般嘶吼着——“我绝不会放过她的！”

第二天下午。

杜聪文心情郁闷地踏进琴房，一眼又瞧见了那个叫汤晨星的傲慢女佣。

“你还没走？”他明明已经告诉李碌，今天一定要把她赶走的。

汤晨星听到他的话，只停顿一下又继续拖地，想彻底忽视他。

杜聪文有了昨日的经验，干脆直接把管家叫来——“她为什么还在这里？我不是要你开除她了吗？”“我是想开除她，可是，晨星说，是先生自己答应让育幼院派人来打工的，现在怎能出尔反尔？除非，先生亲自去跟育幼院院长说，否则，她是不会离开的。大少爷。你也知道先生到东南亚去……”杜聪文不耐烦地挥手——“好了、好了。竟然是这样，就叫育幼院换个人来！就叫去年那个叫什么依的来——”“庄百依。”冷不防，汤晨星清冷的声音插入。

杜聪文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他刻意不理睬她，径自吩咐李碌——“你立刻打电话给育幼院，叫那个什么依的马上过来——”“她叫庄百依，不叫‘什么依的’。”汤晨星又打断他，重复申明。

“你是故意跟我作对吗？”杜聪文猛转身对着汤晨星吼——“我问你时，你闷不吭声；我不问你，你却拼命打岔。”“谁叫你净问些不需要回答的问题——‘你还没走？’，我要是走了，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汤晨星话锋一转，又说——“我认为，你不记得百依的名字，一直说：‘那个叫什么依的’，实在没礼貌。”“你看到了，她老是用这种态度跟我说话，教我怎么忍受！我不管我爸跟育幼院有什么约定，这个家只要有我，就没有她！”杜聪文气得跳脚，非要李碌立刻赶走汤晨星。

“如果真是这样，那就不好意思了，看来，你得搬出去了，不到九月我绝不会离开这里的。”为了代替庄百依到杜家来打工，她放弃了找了好久才找到的工读机会，现在暑假都开始了，到哪里再去找份薪水优厚的工作？哼！说什么她也不会离开，她汤晨星可是从不做赔钱生意的。

这……这实在太过分了！这个小女佣简直是鸠占鹊巢！也不想想这是谁的家，竟敢开口赶他这个堂堂的社家大少爷走！好，她想留下来，他就让她留下来！他会让她知道厉害，让她后悔赖在杜家不走。哼！

李碌还以为汤晨星这次完蛋了，心里恼着该如何解决这个麻烦，却被杜聪文接来下说的话给吓得下巴直落胸前——“好，你不想走就算了。”杜聪文脸上甚至露出了一丝笑容。

这样意外的发展，让李碌看傻了眼，过了半天，才找回了自己的舌头——“那……那我……我叫阿桃跟晨星换工作，让……阿桃来打扫这里——”“不必了。”杜聪文状似轻松地走了。

李碌又是一愣。奇怪了！大少爷本来是很生气的，怎么一会儿工夫，全变了？他纳闷地搔搔自己的脑袋，看看好象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的汤晨星。她的运气真好，这样对大少爷都能平安无事！

想跟他斗，还早得很！现在还不是得乖乖地跪在地上擦地——杜聪文冷笑看着汤晨星跪在地上，拧着抹布擦地。

自从那天他们交过手之后，杜聪文不甘心自己奈何不了汤晨星，故意在他母亲面前批评琴房打扫得不够干净，他最讨厌木质地板涩晦难行，那样肮脏的环境叫他怎么练琴？果然，她母亲立刻命令汤晨星，每天早晚两次打扫琴房，先除尘。再用软性清洁剂擦拭屋内所有物品——除了钢琴以外，这是杜聪文再三强调的，他可不敢再冒险，让汤晨星碰他的宝贝。拼木地板每天都要打蜡，还不准她用打蜡机，非要她跪在地上用手一时一时地打蜡不可，这当然也是杜聪文的意见。

现在看到她仆伏在地上。高高在上的杜聪文，不由得扬起嘴角，心里思忖——已经一个礼拜了，她现在必然十分后悔跟他作对，要是她诚心诚意跟他道歉，或许他会考虑。

宽宏大量地放过她。

心念一动，杜聪文走进琴房，还故意挡在汤晨星所在的地板前方，想给她一个表达歉意的机会；不料，汤晨星头也不抬地绕过他站的位置，继续擦她的地板。

杜聪文难以相信地眯起眼，她又再次无视他的存在，她竟然还是像前一样那般无礼，那他也不必客气了。

“我现在要练琴。”他口气高傲地宣布。

汤晨星的反应是站起来，提着水桶到离他最远的角落去，继续跪下来进行她的工作。

“喂！你没听见我的话吗？”他加大音量。

汤晨星无奈地停下动作。不愠不火地抬起头瞧他。心里在纳闷：他要练琴，干她何事？只见杜聪文表情愈来愈凝拗，她叹口气说：“我只负责打扫，你要不要练琴是你家的事，干嘛一直嚷个不停，难不成还要我帮你？”杜聪文一听，差点儿吐血——帮他？像她这种只会弹奏“小蜜蜂”的角色，也敢说出这种大言不惭的话。

他眼一翻，不屑也说：“凭你这种幼稚的音乐程度，也想帮我？哈！真是笑掉人家的大牙。”他捧腹大笑。

汤晨星瞪了他一眼，低下身子不再管他。

杜聪文无趣地停住笑，表情一肃，命令道——“我练琴的时候不喜欢有人在场，你出去！”“不行！”汤晨星简洁地回答。

“不行？”杜聪文以高亢的嗓音重复一次。

“今天早上我一定要完成我的工作，如果你受不了有人在这里，那就下

午再练琴吧！”“你认为，我该配合你的时间？”“当然。”汤晨星理所当然地点头。“你整天无所事事，什么时候练琴都可以呀！”“你实在太过分了！你最好搞清楚自己的身分，你只是我家请的——”“我当然清楚自己是什么身分。”汤晨星伸手打断他。“我的工作就是维持这里的清洁；而我也正在这么做。请你不要再浪费我的时间。”“我浪费你的时间？”杜聪文已经气量了，只能一再地重复汤晨星的话。

汤晨星本不想再多说，可是。看他一副愚蠢的表情，似乎完全听不懂她的话，她只好捺着性子再解释：“今天下午我轮休，所以，现在我一定要完成所有的工作；不管你决定现在练琴，或是换个时间都好。只要别再打断我工作就行了。”杜聪文瞠目结舌地望着她自在地走回去擦地，脑中由于太过气忿而不能正常运作，呆愣地步出琴房。待他恢复神智时，人已经站在门外了。

他竟然又败给她了——不！不是这样，他只是一时被她理直气壮的态度给唬住罢了！

他突然对自己不满起来，他怎么可以如此轻易地弃守琴房？该离开的人是汤晨星才对！

杜聪文开始在心中数落着汤晨星的罪状——她态度傲慢、目中无人，还差点儿毁了他的宝贝钢琴。不仅如此，还数度驱赶他离开他的地盘，现在又要求他配合她的工作时间来练琴！

确定自己胸中已凝聚了足够的怒气来对付汤晨星后，杜聪文憋住满腔怒火，气势雄壮地走进“战场”。

“你马上滚出去！我现在要练琴。”又来了！汤晨星嘀咕着，认命地放下抹布，跪坐在地上说——“你要练就练吧！不要再来烦我，好不好？”“你听清楚，我要你现在立刻离开这里，现在！你听到没有？”“为什么我得离开？”汤晨星也火了，挑眉不悦地反问：“我做的事又不会发出声响，根本不可能干扰你练琴呀！”“我就是不喜欢有人在这里。”他真是极端自我！

汤晨星摇摇头说——“我不懂，如果有人在这里，你就不能弹琴，那你怎么开演奏会？怎么参加音乐竞赛？难道都叫那些听众、裁判们躲在门外偷听吗？”“他们跟你不一样，他们都是专业的音乐水准，懂得欣赏我音乐的人。”“是吗？”汤晨星嗤之以鼻。“好的音乐应该是雅俗共赏的，你要是真那么厉害，为什么害怕我在这里听你弹琴？莫非——连我这种对音乐一窍不通的人，也能听得出来你拙劣的演奏技巧。”“你在胡说什么！我从小就被称为‘音乐神童’，还曾经得过三个国际音乐大奖；从来没人批评过我的音乐才能。连音乐界巨擘布格朗特先生，都曾经公开表示——我是个天生的钢琴家。”“布格朗特？这个人我连听都没听过，他说的话怎么能让我信服？搞不好那些赞美你的人。都是看在钱的份上才口下留情的。”“你——你——”杜聪文一时语塞。

“你说什么都没用的。除非我亲眼见过、亲耳听到。否则，我说什么也不会相信。

如果你真的不行，就老实承认好了，我也不会故意留在这里看你丢脸。”话一说完，汤晨星快速地瞥他一眼，看他涨红的脸转为青紫色，随即低下头以掩嘴角藏不住的笑意。想不到。他这么禁不住他人的激怒，她敢肯定，为了保住面子，他绝不会再打断她的工作、要她出去。哈！

杜聪文确实被她的话给制住了，这下他走也不是、留也不是，只能把



一腔怒火发泄在钢琴上。

在一阵“叮叮咚咚”优美的琴声中，汤晨星兴致高昂地哼着，她刚学会的一首闽南语歌曲——今仔日风真透 头家的面臭臭代志也抹讲盖大条啊着烦恼甲强要挡抹条……今仔日风觉透 剩我这傻愿头代志是永这做抹了薪水总是嫌无够……

他走进书房，伸手正想打开灯，赫然发现，笼罩在小桌灯晕黄光影中的沙发上，躺着一个女孩。

他轻手轻脚地走过去蹲下身，漆黑的眼眸，在黑暗中发出好奇的光芒。

“就是她让大哥气得半死的？”他带点儿讶异的自言自语，佩服地端详着蜷在椅座上，有天使般睡靛的陌生女孩。

瓜子型的脸蛋、齐耳削薄的短发、细致的五官，每个部位看起来都是那么迷你，真令人难以相信她有能力跟个性强烈的大哥相抗衡，他心里称奇不已，双眼再次巡视着她，猛然对上了一双他从未见过的无比清澈明亮的眸子——像猫一样机灵、警觉的眼神。

“你醒了。”他脸上自然涌出笑容。“我是杜怀德，你一定就是那个鼎鼎大名的汤晨星喽！”“你不是应该下午到的？”汤晨星困惑地想：今天下午，大家等了半天都没见着他的人影，还以为他不回来了。怎么他忽然半夜出现？“我的班机晚了，到家已经过了晚饭时间，所以没机会跟你见面。”这样躺着跟他说话，还真有点怪异，汤晨星举高手想撑起身；杜怀德却煞有其事地握住她的手，热情地上下摇摆：“幸会！幸会！”怎么杜家的儿子都如此“与众不同”？汤晨星眨眨眼，从他手中抽回自己的手，缓缓坐起。

“你跟百依是好朋友吧？怎么今年她没来？”杜怀德一屁股坐在地毯上。好奇地问。

“她要暑修。”他比那个大少爷好多了。起码还记得百依的名字。

“哈，我早告诉她别混得大厉害了，这下吃到苦头了。你呢？你高中毕业了没？你们院长怎么会让你这种小妹妹来打工？”看他提起庄百依的口气，两人的交情似乎不错。

“我下学期升大二。”“欸？你已经上大学了？”他的眼神明显不信地上下打量。

“年龄跟身高不一定成正比。”对他人质疑的眼光，她早就习以为常，谁叫她长得不够高。

“说得有道理！”杜怀德一声喝采，立刻又接着说——“你念什么系？”

“企管。”怪怪，企管系！这是老爸最喜欢的科系。杜怀德扮了个鬼脸，想当初他选系时，老爸威胁加利诱，逼着他非选企管系不可。

“你知道吗？我差点也念了企管系。我老爸不敢叫我大哥学商，就打起我的主意，硬是通着我选企管；最后，还是劳动我大哥出马，才让他放过我。”“怎么你们全家都这么听他的话？”汤晨星不解地问。

聪明如他，当然了解她口中的“他”是谁。

“听说你跟我大哥，呃……有点摩擦，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他的口气有点幸灾乐祸？汤晨星反问——“你不是都听说了吗？”“是呀！不过，由当事人亲口叙述会更加精采。”汤晨星不理睬杜怀德期待的眼神，径自站起来，甩开滑落地上的床单。俐落地折叠好。

“晨星，拜托你——”杜怀德这一称呼，却惹来她的注视。“不介意我直

接叫你的名字吧？我跟百依交情不错，勉强也算是你的朋友，不是吗？”“随便你。”汤晨星无所谓地耸肩。

“既然我们是朋友，你就好心点告诉我，你是怎么应付我大哥的？”汤晨星抱着被单往外走。“没什么好说的。”“等一下，你去哪里？别急着走。”汤晨星无声地叹气。这么晚了，她还能上哪里？原本以为可以待在书房里舒舒服服地睡个觉，谁晓得半夜竟杀出杜怀德这个程咬金扰人清梦！唉！只好再回去那热得像蒸笼的佣人房喽！

她用甩头，自叹运气不佳，忽然——“谁在这里吵闹？”“碰”的一声，杜聪文不悦地推开门，侍看清眼前的人，脸色转为青白：“又是你！”汤晨星一翻眼，将视线往下垂，心里嘀咕着——真是祸不单行！连这个大嗓公也来了。

“大哥？”杜怀德讶异喊道。

“你怎么也在这里？”杜聪文左右巡视两人，动念一想，该不会连怀德也被她惹火了？“你们在这里吵什么？”“没有——我碰巧遇上晨星，就顺便聊了聊，对不对，晨星？”杜怀德强调地把手搭在汤晨星的肩上。

汤晨星若有似无地点头，不想再节外生枝，她不着痕迹地卸下杜怀德搁在自己肩上的手，朝杜聪文说：“借过一下。”杜聪文仍堵在门口，强调地抬起手表，以怀疑的口吻说——“半夜三点。你们两人这么巧都到书房来？”“你不也来了？”汤晨星不懂。这件事真这么重要，非得现在讨论吗？“我是被你们吵醒的。”她不提还好，一提，杜聪文就记起他们正是让他不能睡个好觉的罪魁祸首。

“我是被他吵醒的。”汤晨星转向杜怀德，都是杜怀德害的。

杜怀德发现自己顿时成为两人怒视的焦点，喊冤道——“我不是故意的。大哥，你知道我生理时钟还没调整过来，也实在睡不着，所以，就想到书房来找本书看，不小心就吵醒了晨星——”他忽然想到，便后知后觉地问——“对了，晨星，你为什么会睡在书房的沙发上？”“你睡在这里？”杜聪文眼尖地注意到她捧在胸前的床单，口气转为强硬：“谁让你睡在这里的，慵人房在后屋。”杜家别墅一共有两栋建筑——主屋是面积广大的三层楼洋房，是杜家人住的；后屋是砖造的两层楼房，专门给佣人使用的。

“我知道——”她困得很，为何自己得站在这里接受这对“非常人”的两兄弟的拷问？“你既然知道。就该侍在那里，别到你不该来的地方。”杜聪文颐指气使的口气。总算刺激汤晨星的头脑清醒些，准备应战。

她眯起眼缓声问：“你为什么老是以这种高人一等的口气说话？你所谓的这些我们不该来的地万，恰巧是我们这些不该来的人让它保持清洁舒适的状态的。如果我们不该来这里，那你更没有资格来。”“打扫是你们佣人的工作，而这是……”杜聪文忍不住又吼起来。

“大哥，小声点儿——”杜怀德终于见识到两人针锋相对的场面。

“你闭嘴！”杜聪文俊美的五官紧绷，直瞪着汤晨星——“这是我的家！我的书房，我想怎么样就……”“是你的书房又怎样？你又不使用；我在这里睡了好几天，你根本不知情。”“我用不用书房跟这件事无关，重点是，你没有权利在这里出现！”“小器巴拉。”汤晨星低声咕侬，自知这件事是她理亏，还是趁早退场吧！

“你说什么？”“没有。”她弯腰穿过杜聪支撑在门上的手臂，死心地回去她那热烘烘的房间。

“你给我回来！”杜聪文冲着门廊大吼。

汤晨星旋过身。故意曲解他的话，语带抱怨地说——“你可不可以打定主意要我做什么？一下说，我不该待在这里。我就乖乖听话离开；一下子，又叫我回去。唉！现在的佣人真难当。”“你弄错我的意思了，我叫你回来是要你把话说清楚，你刚才嘴里嘟囔……”“有什么好笑的？”她睨见站在杜聪文背后的杜怀德，咧嘴开心地笑着，不悦地问。

“欸？”杜聪文一愣，莫名其妙地看着她——“我没笑。”“我说的不是你。”汤晨星发现杜怀德笑得更加嚣张，她决定不再理会他们。“除非你改变主意让我在书房睡觉，否则，别再嚷嚷了，晚安。”杜聪文又被她堵得无话可说，他气恼地一转身，正对上杜怀德碍眼的笑容，他没好气地吼他——“有什么好笑的！”“怎么了？这么晚——你们兄弟还没睡？”杜太太披着睡袍从卧房出来，刚才她听到了咆哮声，该不会？“怀德，你怎么一回来就跟大哥吵架？”“我？”杜怀德指指自己。他真的长了副倒霉样吗？怎么所有的事都怪到他头上？“聪文，你别生气，我马上叫怀德跟你道歉。”杜太太紧张地拍拍杜聪文的手。她最怕老大发脾气了。从小她就拿他没办法；有婆婆给他当靠山，所以，日后他使要风得风、要雨得雨，长久下来，她也习惯顺着他的意思了。

“不关他的事。”杜聪文不耐烦地甩开手，走向自己的房间，“碰”一声关上门。

杜太太惊惶地问——“你到底做了什么，让你大哥这么生气？”“妈，大哥都说不关我的事了！”“我不管，你快去跟他道歉。”杜太太催促他。

MyGod！杜怀德真是无语问苍天。该道歉的人早走了，可怜他这只无辜的代罪羔羊。

“你快去呀！别站在这里——”杜太太死命地推他。

“妈，我是不是你从外面抱回来的？”否则为什么这样摧残他？他真的怀疑。

杜太太一脸茫然——“你在说什么？”算了，杜怀德抹抹脸，改催他母亲回房——“妈，你快回去睡觉，睡眠不足，是造成女性皮肤老化的最大原因，你不希望老爸另求新欢吧？大哥的事，你不要担心了，小心鱼尾纹会跑出来哦！”吁！终于，他可以坐下来轻松地喘口气了。

杜怀德将一双长腿跨在书桌上，舒服地靠在旋转椅背上，脸上浮现极具兴味的笑容——这可真是热闹的一夜！

大哥一看到晨星，就像炸药被点燃引线一样，不管她说些什么都能让大哥暴跳如雷；晨星也真是不简单，她完全不把大哥的暴躁脾气当一回事，就算大哥对着她大吼大叫，她仍然悠游地应对。连提高一丝音量都没有。

他敢打赌——她是故意惹火大哥的，她似乎以挑起大哥的脾气为乐。

可怜的大哥。横行一辈子终于遇上敌手了——他脸上的笑容不禁扩大。

杜怀德一早起来就兴趣勃勃地到处寻找汤晨星，最后在移做琴房的花厅里看到她正跪在地板上——“你怎么不用打蜡机呢？”杜怀德纳闷地问。

汤晨星抬头，又是他！

“你不会用打蜡机吗？我教你。”杜怀德热心地提议。

“你没别的事可做吗？”她的言下之意是——别烦我！

“没有。”杜怀德露齿一笑。

汤晨星回过头不管他。

“怎么样？”他这个人是不懂拒绝的。

“什么怎么样？”她头也不回地问。

“我教你用打蜡机。”她摇摇头——“杜太太说，用打蜡机会减短那架钢琴的寿命。”他打抱不平地嚷着——“这是什么谬论！我去跟我妈说——”是杜聪文告诉她的。“哦——”这他就帮不上忙了。在家里，大哥说的话就是圣旨。“大哥一定是恼羞成怒——公报私仇。”他的嘴角不禁往上弯。

她总觉得杜怀德以看好戏的心情，对待她跟杜聪文之间的纠纷，汤晨星跪坐在自己腿上，仰头细细地研究杜怀德的表情。

“你干嘛这样看我？”杜怀德给她看得不自在起来。

“你太高兴了，为什么？”杜怀德清清嗓子，老实说：“我喜欢看大哥吃瘪。”汤晨星仍是疑问地望着他，为了回避她清澈得好象能穿透人心的眼神，他席地坐在她右侧——“你别误会，我们兄弟感情很好的。大哥一直是个好哥哥，他很照顾我跟小妹；只是人擅于发号司令。其实，我家三个小孩都学过钢琴跟小提琴，大哥从小就展露令人赞叹的音乐天分，相形之下，我跟小妹就显得笨拙。渐渐地，对音乐失去兴趣。不过，大哥真的很棒，他能将曲子内在的感情，表现到极致，他不只是个演奏者，他本身就是音乐的一部分。你听过大哥弹琴吗？”汤晨星平静地点头。

“你难道没有感受到，那种生命的脉动吗？”杜怀德略显激动地问。“大哥的音乐，有种奇特的魅力能轻易攫住听众的心，能让人随着曲子的忧喜悲伤而心情起伏。更能让人笼罩在一股强大的张力中——”他愈说愈激动，双手在空中比划着；可惜，汤晨星一副无趣的样子。

“你真的没有一了了这样的感觉吗？”杜怀德难以置信地摇头问。

汤晨星耸肩说——“我只听过一次。”看他仍旧惊愕地看她，她勉强解释——“那时我正忙着擦地板，哪有时间管他弹什么！”“你真是与众不同！”杜怀德叹道。

“每个人本来就都与众不同。”汤晨星不以为然地应道。

她真是独特！或许就是因为她对自己的肯定与自信，让她能无畏无惧地面对大哥，甚至利用大哥本身暴烈的脾气捉弄他、左右他。

“你们不像兄弟。”她突然冒出话。

“嗯，我长得像老爸，大哥比较像我妈，我小妹也是像我妈。”“不是长相，是你们的个性差好多。他像一只受伤的大熊到处乱吼；你像只既狡猾又幸灾乐祸的狐狸。”听到汤晨星对杜聪文贴切的形容，杜怀德忍不住哈哈大笑；但听到后半段关于自己的评语就啼笑皆非了。

“嘿！我怎会跟那种不入流的动物扯上关系？晨星，你这样说有欠公平哦！不过。

你说我大哥像只受伤的熊，我倒是不反对；只要他碰上了你，千句话中。有九句是用吼的！”仿佛为了印证杜怀德所说的话，他背后突然发出吼声——“你们又在这里做什么？”杜怀德心虚地往后看。他大哥两腿分立地站在他背后，不悦地俯视他跟汤晨星；他手一撑，站了起来：“大哥，你来练琴？”杜聪文不答反问——“昨晚你不是说，今天要下山去看几个朋友？怎么还在这里？”“时间还早，我想先跟晨星聊聊。”“时间差不多了！”杜聪文下了逐客令。

“嗯。”平时杜怀德还敢跟大哥哼哼哈哈，但碰上了练琴这档里，他可就

没那个胆去捣乱。

谁都知道，大哥练琴的时候比平时更易怒，他还是快点远离暴风圈得好。

杜怀德二话不说立刻朝外走去，到了门口，他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迟疑一下又回过头招呼汤晨星——“晨星，你要不要跟我下山去逛逛？”还坐在地板上的汤晨星，略作考虑后，说——“也好，我想买点东西。”说完，她一骨碌地爬起来，俐落地把散放在地上的工具放在墙角。

看她往外走，应该觉得庆幸，此刻无人打扰他练琴的杜聪文，心中却莫名觉得不悦，他冲动地阻止她：“你别走。”汤晨星困惑地回头——“什么事？”“把你的工作做完再走。”“我下午再做。”这人真奇怪，他不是不习惯练琴的时候有人在场吗？她是可怜他的神经质，才答应跟杜怀德下山的；要不然，外面那么热。傻瓜才会放着好好的冷气不吹，跑出去受太阳的茶毒。

“不行，我要你现在做。”“大哥，你不是最讨厌练琴的时候有人打扰？”杜怀德代她问出心中的疑问。

“我受不了这里这样肮脏。”杜聪文随便找个理由。

汤晨星一听，非常不服气——“这儿哪里脏了？我每天打扫两次，每次都按部就班地清理每个小地方。”“我不管你每天打扫几次，现在你不打扫，我就是没办法练琴。”他霸道无理地吼她。

“你确定你们真是亲生兄弟吗？”汤晨星轻声问杜怀德。

杜怀德一时反应不过来，张大口。瞪着汤晨星问——“什么？”“算了！”她无所谓地挥手。

“你还磨蹭什么？没做完这些事，不准你离开！”看她跟杜怀德窃窃私语，杜聪文心中硬是不由得升起一把无名火。

汤晨星不动气地应道——“随便你，你高兴就好。”心里不住偷笑，这下她可顺理成章地留在这里，享受凉爽的空气。

杜聪文怀疑自己是否听错了？她怎么可能这么听话？可是，她确实走回屋内，拿出工具，打算开始打扫……杜聪文震惊自己竟然有种受宠若惊的感觉！

“晨星，你真的不去了？”杜怀德不能相信，她如此轻易就放弃。

汤晨星显著往地板上抹蜡，头也不回地说——“我还得做事，你自己下山吧！”她这么一说，杜怀德只好死心：“那你需要什么？我帮你带回来。”“我不急，你快走吧！”她抬头对杜怀德一笑，表示谢意，眼角瞄到杜聪文呆若木鸡地杵在那里，纳闷问——“还有什么问题吗？”杜聪文难得仓皇地摇摇头，快步走向钢琴，开始练习。虽然，他手里弹奏着浪漫的李斯特名曲，心情却怎么也飞扬不起来。自己是怎么了？她是个女佣，本就应该服从主人的命令，他干嘛因为她听自己的话留在这里而觉得……开心？

## 2

台北国家音乐厅。

随着演奏者快速地在琴键上飞舞的手指，全场的……呃，几乎全场的观众都沉浸在丰沛有力、技巧卓越的乐曲中，他们全摄惑于演奏者激昂雄迈

的演奏风格中，直到最后一个音符回荡在广阔的音乐厅中——片刻的静止后，响起了如雷的掌声及阵阵“安可”声。

“啊！结束了？”汤晨星倏然睁眼。

“是呀！”杜怀德心不在焉回答。刚才大哥好象朝他们坐的方向看了一眼？“怎么这么吵？”她揉揉眼问。

杜怀德收回心神，取笑道：“你还会觉得吵？大哥一开始弹琴，你就睡着了；他一结束，你就醒了，简直是把大哥弹的乐曲当催眠曲用。”“谁教他不让我睡书房，害我睡得不好，得时时补眠。”汤晨星又问：“他们还听不够吗？”在整齐洪亮的“安可”声中，她的声音差点被淹没。

“大哥的每一场音乐会都是这样，他们为他而疯狂。”只有汤晨星有眼不识泰山，竟然在精采万分、一票难求的音乐会中梦周公。

“他还会再出场弹一首曲子吗？”汤晨星在柔软的座椅中移动，想找个舒适的姿势，再睡它二十分钟。

杜怀德摇头：“大哥不会再出来了，他不喜欢演奏安可曲。”“为什么？”她的话中有不容错认的怅然，可惜了这么好的空调，这样舒服的贵宾席……杜怀德百分之百确定，她语气中的那分可惜，是为她自己不能再继续睡觉而起的。

他忍不住替他大哥发出不平之鸣。

“晨星，你知道有多少人愿意付出高昂的代价来跟你交换这个位子？他们得想尽办法才能弄到一张票，而你却……”“你应该事先告诉我，我可以借机好赚一笔。”“晨星！”杜怀德实在拿她没办法。

“他们都知道他不会出来了，为什么还一直拍手？”“他们藉掌声，表达对演奏者的喜爱。”“哦。”汤晨星无趣地开上眼，又说：“谢谢你，邀我来听音乐会。”杜怀德原本是抱着好玩的心情。欣赏汤晨星跟他大哥两人尖锋相对、剑拔弩张的激战画面，可是，一个月过去了，杜怀德眼见他大哥老是被汤晨星随便的一句话、一个眼神激得失去理智、杀气腾腾；偏偏汤晨星又一副你奈我何的模样，让他由原本暗喜他大哥终于遇到对手的心情转为同情，同样身为男子阵线联盟一员的他，说什么也要替他大哥挽回一点面子！

所以，他卯足劲强邀汤晨星跟他们一起上台来听钢琴独奏会，让他大哥有机会用音乐来感召汤晨星，好说服她对他大哥手下留情点儿。不过，照这种情形看来，他是失败了！更糟的是，他大哥如果真的看到汤晨星在睡觉，肯定会火冒三丈，到时候一定会殃及无辜的。

自己为何自作聪明，没事找事呢？杜怀德忍不住埋怨自己。反正，再过一个礼拜，汤晨星就要走了，他大哥也被她欺负得满习惯的，他干嘛替他大哥打抱不平、多管闲事？真是自作孽不可活！

多位记者及官商政要、社会名流，在音乐厅的大门外，等候杰出的年轻钢琴家，杜家夫妇也与有荣焉地跟在场人士寒暄。

着一身黑色燕尾服、容貌俊逸出色的杜聪又一出现，记者们随即簇拥而上，闪光灯此起彼落。

杜聪又一拧眉，冷酷近乎无礼地推开挡路的人潮，走近杜家夫妇——杜太太好不骄傲地对身旁光头的中年男子喊道：“王市长，聪文来了！”她兴奋地为他们介绍：“聪文，这是王市长。王市长一直称赞你的琴艺不凡……”杜聪勉强忍住心中的不耐，敷衍地道了声：“谢谢。”然后转向杜家夫妇：

“我要回去了。”光头市长都还不及开口歌功颂德一番，他扭头就走，留下神情尴尬的杜家夫妇。

“王市长，真……真对不起……聪文这个孩子就是这样的脾气……”杜太太手足无措，试着想挽回些什么。

光头市长却是一脸崇拜地说：“真不愧是个艺术家！”刚从自动贩卖机买回可乐的杜怀德和汤晨星，正巧看到这一幕——杜聪文一头钻进在路旁等候的轿车里，甩上车门。

“他又怎么了？”两个月相处下来，虽然隔了段距离，汤晨星仍一眼就看出杜聪文又不高兴了。

杜怀德心里有股不祥的预感。八成大哥是看到了，也只有汤晨星有办法让大哥这样捉狂，他突然觉得脖子后面冷飕飕。

“他的脾气真大，谁又惹他了？”汤晨星这个肇事者毫无所觉。

除了你还有谁？杜怀德在心里答道，得赶紧想个办法隔离他们两人，要不然，待会儿他可是会受到战火波及。

“晨星，时间还早，这附近的夜景不错，你要不要去逛——”“不要了，等一下回你家还得搭出租车，太麻烦了。”今晚，他们要在台北过夜，明天再回南投；杜家在台北阳明山上有间别墅，那里风景优美，可惜交通不便，没有公车往来。

“可是——”“杜先生、杜太太已经上车了，我们快过去！”汤晨星径自快步奔向加长形的豪华轿车，自动自发地上了前座与司机刘先生坐在一起。

杜怀德心里暗叫一声：惨了！

只好硬着头皮跟了上去。

果然，车厢内气压极低！他小心地钻进后车厢，坐在杜聪文的右边，身体紧靠车门，尽量拉开彼此的距离。

坐在两兄弟对面的杜家夫妇，不知所措地互望一眼，眼神中有说不出的困惑——到底自己的儿子在发什么脾气？却没有人敢开口问他。

“小刘，开车。”杜先生叹口气，打开手提包处理公事。

杜怀德按捺不住以眼角偷瞥杜聪文一眼，发现他正以杀人似的眼神瞪着前座那颗晃动的脑袋——汤晨星正仰头喝着可乐。

汤晨星真是该死的幸运！她这个专门扼杀大哥本就为数稀少的好情绪的主凶，竟然能在前座逍遥自在，而他们这些无辜受害者，却得如履薄冰地陪大哥这颗超级定时炸弹坐在这里，提心吊胆地担心他什么时候爆发！

这世界还有天理吗？杜怀德好怨叹。

“杜怀德，我警告你别再烦我！”汤晨星终于失去耐性，用力合上手中的书。

“晨星你好狠心，你可以一走了之，可我还得跟他相处一个多礼拜——”杜怀德发出哀号。

“那不关我的事。”她只工作到九月，还有三天她就自由了。

杜怀德激昂地说：“怎么会不关你的事？事情都是你引起的，要不是你——”汤晨星没有耐性地打断他：“不要再唠叨了！你已经说了不下一百遍了。如果他真的看我不顺眼，依他的个性他会马上开火，绝不可能忍这么久。”

“我也觉得奇怪，大哥应该直接找你算帐；而不是每天给我们脸色看，让你在火网外逍遥。”“所以我说，这事跟我无关；没有人会因为一场成功的音乐

会里，有一名观众小睡片刻就气成这样，一定有别的原因。”“说的也是……不对！”杜怀德差点被汤晨星说服了，他直晃脑袋说：“大哥从音乐厅回家途中，一直阴沉地瞪着你的后脑勺，这是我亲眼所见，你绝对脱不了嫌疑。”“真的？”怎么她一点感觉都没有？“没错！”杜怀德强调地说：“从那天晚上起，大哥就变得阴阳怪气的。”“那他也太小题大作了，很多人都跑到电影院里睡觉呀！说不定那天睡觉的还不止我一个。”“晨星，没有人会像你那样睡过整场音乐会的。”杜怀德沮丧地耷耷头发。

“那又怎样？他弹的那几首曲子我都听过了，而且是他害我晚上睡不好的，我在他的音乐会上睡个觉，礼尚往来一下也不为过。”“好，都算大哥的错。可是，为了我们这些无辜的人，你就去跟大哥……呃，解释一下。”这几天，听负责整理他卧房的阿娟说，他很难伺候，动不动就发火。如果这真是她而起，一人做事一人当，或许她得去找他谈谈——“怎么解释？我确实睡着了呀！”“你千万别在大哥面前强调这件事！那会更刺激他的。”“你到底要我说什么？”“呃，随便你怎么说都行，只要能让他心情愉快就行了。”汤晨星忽然坏坏地笑了。“你什么时候看到我让他心情愉快过？”杜怀德自己也笑了，他这个要求的确太夸张，只要汤晨星不故意火上加油，惹怒大哥自己就该偷笑了。

“晨星，好歹我们也算是朋友。拜托你随便跟大哥说几句好转的话，让我的美国之旅不至于太悲惨。”杜聪文与杜怀德在回欧洲之前，先转道美国去探望住在洛杉矶姑姑家的小妹。

不能否认，杜怀德确实让她在杜家的日子变得有趣，他一直非常友善地对待她；尽管他有一点烦人。

汤晨星不太开心地说：“好吧！我去！但我不保证有用，如果他变得更神经，你别又来烦我哦！”“不会，不会。只要你愿意，一定有办法让大哥照你想的做。”杜怀德别有深意地笑望汤晨星。

汤晨星避开他那张讨厌的笑脸，不能否认，她确实常故意用言语挤兑杜聪文，让他失去理智、气急败坏。他是她所见过最简单的人，就像一本摊开的书，书上写着什么皆一目了然，不需要猜测就能知道真心。

坦白说。她把他当成了无聊夏日的消遣活动，只要她按对了键，他就会弹跳起来，而且屡试不爽；她甚至觉得他那样易怒的个性很有趣。原来自己体内也有些爱捉弄人的坏因子。汤晨星忽然想到。

她一进来，他立刻察觉。

“这首曲子听起来满好听的。”她是故意挑他练琴的时候来的，让他无以遁形。

他的动作应声而停，全身僵硬。

“怎么不弹了？后面你不会吗？”她哼着熟悉的曲调，忽然想起自己在哪里听到这首曲子的。“这是以前垃圾车播放的音乐嘛！”他猛抽一口气，她又侮辱他了！他绷着下颚警告：“你别太过分！”“我怎么了？”看着他挺直的后背说话，还真奇怪，她绕着方向，好看清他的表情。

他“哼”地一声扭过头。

她只好再换个方向走，他的颈侧青筋浮起、脸色难看……“你还不走？”他忿怒的目光快速地射向她。

“我要跟你说话。”她平静地看着他。



“我不想跟你说话。”他倏地起身，扭头就走。

“你别走！”汤晨星不加思索地拉住他的手臂。

杜聪文怪异地震了一下，急促甩开她的手，怎么她的手会在他的皮肤上留下灼烫感？他神情惊讶地看她——“你怎么了？”汤晨星也瞪大明眸。

“没事。”他快速否认，为了掩饰心里莫名的震撼，他急急反问：“你要说什么？”汤晨星研究地瞧瞧他，搞不清楚他是怎么了，算了，还是办正事要紧。“我听说，你为了我，心情不好——”“谁说的？”如她所料。杜聪文立刻发出怒吼，停止探究心中奇怪的感觉。

“你先告诉我是不是？”“当然不是。”打死他。他都不会承认的。

看他闪烁不定的眼神，原来真是在生她的气；他也真奇怪，不高兴就吼吼她出气，干嘛闷在心里？现在只要激他，吼个几声就没事了。“可不可以告诉我，你为什么心情不好？我不想为你的坏脾气背黑锅。”背黑锅？只要一想起她在音乐会中偏着头睡得香甜的画面。他就有一肚子火；尽管他一再告诉自己像她这种毫无音乐水准的人，当然不懂得如何欣赏他的音乐，但他的心中还是很在意这件事。这是他的音乐生涯中最大的耻辱——他还真捺得住气！汤晨星决定下帖猛药：“那天的音乐会办得很成功，我最欣赏的就是那里的空调设备，还有舒适的座椅，让人好想睡觉——”“所以你就睡了？”他从抿紧的双唇迸出话。

“你怎么知道？”汤晨星装傻地问。

“我不是瞎子。”他声量提高不少。她那样大刺刺地半躺在座椅上睡觉，就算是隔了一百公尺他也看得到。更何况，是在视野良好的贵宾席。

就差一点点了。“中正音乐厅不愧是国家级的音乐厅，那么舒适的设备！难怪有这么多人会去听音乐会，他们一定都想去那里睡睡看——”“他们不是为了睡觉去的！”他果然气急败坏地吼她。“只有床这种没有素养的人，才会在我的音乐会中睡觉。”嘿！嘿！他还是忍不住了。

“你这样说就不公平了。”汤晨星忍住笑容，开始解释。“我又不是每次听你弹琴都睡着，这两个月，我几乎每天都听到你弹琴，就算是我这种没有音乐素养的人。也听得出来你弹得不错……”只是不错？杜聪文不满地瞪她。

“报上都快把你吹捧上天了，有篇报导不是说，你有一双魔力的手，能赋予乐曲新的生命，还说技巧绚烂、气势磅礴，有若音乐中的雄狮……”汤晨星嘴里背诵着从新闻报导中看来的字句，心里却嘀咕着这些记者先生、小姐还真能写，不怕死后下十八层地狱。

说了半天，汤晨星发现杜聪文的脸上，并未知她预期地出现骄傲不可一世的神气，反倒是一脸漠然。“你对他们的评语不满意吗？”“都是些无聊的文字组合。”他对那些对音乐一知半解的记者。所写的文章向来是不屑一顾的。

“你不在乎他们说些什么？”“哼！他们根本什么都不懂！”“就算他们批评你烂透了也无所谓？”“我懒得理那些无知的人。”“我也算是无知的人，怎么我睡着，你就气成这样？”汤晨星口直心快地问。

杜聪文一时语塞：“我……我……都是你的错，你想睡觉就别跑到音乐厅去丢人现眼。”“是杜怀德叫我去的。”“他叫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他又起了一把无名火。

“如果你觉得我不该去，你可以不给他票；那我就——”杜聪文一听，瞪圆眼，激动地问：“你的意思是，一切都是我的错，我自作自受、活该受

罪？”汤晨星眨眨眼。他的脾气真是说来就来。

“要不是怀德一直拜托我，我才不会为你这个音乐白痴浪费一张票，要是知道你会在那里睡觉，我情愿取消这场音乐会。”他绕着圈，忿忿地吼着。

汤晨星无所谓地看着他像颗正在泄气的气球团团转，呵——她打了一个无聊的哈欠，没想到跟他说话还真累，平时，她总是稍微刺激他一下，等他脸气鼓鼓地像只河豚后，就不跟他玩了。她忍不住又打了一个更大的哈欠——他的气该发得差不多了吧？她不想再玩了。

“不要再为了我的事生气了。”她挥挥手，打算回去休息。

杜聪文涨红脸：“我说过我没有，你别抬举自己。”“我是不是抬举自己，问别人就知道。”杜聪文真好笑，大方承认他在生她的气又不会怎样？反正他没有一天看她顺眼过。

“你说这话什么意思？你说清楚再走！”他皱眉，插腰问。

汤晨星懒懒地回头：“我回台北后，只要打通电话给杜怀德还是阿娟他们，就会知道你是不是还为了‘我’……”她特别拉长这个“我”字。“……的关系，闷闷不乐、郁郁寡欢——”“我绝对不会为了你闷闷不乐、郁郁寡欢，你在我心中毫无分量！”杜聪文身子一挺，立誓般的握紧拳头。

“那最好，我可不喜欢在你心里占太大的位置。”这下杜怀德该满意了吧！汤晨星嘴角不禁上扬，出了琴房，又伸个头回去说：“对了，差点儿忘了告诉你，刚才你弹的那首曲子听起来怪怪的，还是垃圾车放的录音带比较好听。”“汤晨星，你太过分了——”杜聪文的怒吼声响彻整栋别墅。

在楼上，杜太太匆忙跑出房间，双手掐着同样因听到杜聪文吼声而出来的杜怀德问：“聪文又怎么了？谁敢惹他生这么大的气？”“妈，没事的。”杜怀德一边安慰她，一边在心里祈祷，希望晨星不会故意整他，在大哥的怒火上倒火药。他的心忐忑不安地跳动……

她的暑期工读终于结束了！

“这两个月辛苦你了。”杜太太以纡尊降贵的态度对汤晨星一笑，随后吩咐管家：“李碌，你送她下山搭车，我进屋去了。”杜怀德帮汤晨星把行李放进车厢。俏皮地对她行个军礼：“谢谢。”不知道汤晨星用了什么方法，让大哥这几天“生气”勃勃——只要看到汤晨星，就像是斗牛场上的公牛鼻翼张、忿然喷气——对其他人却比平常多一分耐心。不会动不动就发火。汤晨星真爱吊他的胃口，怎么就是不肯告诉他，她到底是怎么办到的……“大少爷。”李碌喊着。“你要出去吗？”杜聪文穿着一身黑，如同他脸上的表情一样走过来。

“大哥，晨星要走了。”杜怀德多事地说。

“我出去，不回来吃饭。”杜聪文看都不看汤晨星一眼。

杜怀德舍不得错过最后的机会，唯恐天下不乱地说：“大哥你也要下山，正好可以顺道送晨星，省得李碌跑这一趟。”“不必麻烦。”“我不要。”两人同时开口，汤晨星无趣地看杜聪文一眼；杜聪文回开视线，狠狠地瞪杜怀德一眼。

李碌看情形不对，连忙开口：“晨星，我们该走了，要不然，你赶不上十点的中兴号。”杜怀德缩缩肩，避过他大哥指责的眼神，替汤晨星拉开车门：“明年夏天再见喽！”汤晨星还来不及表明自己明年不会再来，杜聪文霍然转头，狂乱讶异地冲她问：“你明年还来？”看他一脸惊惶，汤晨星潜伏

在心里的幽默感又冒了出来，捉弄道：“怎么你这么高兴？”杜聪文猛地退了一步：“开玩笑！我巴不得能一辈子不再见到你。”汤晨星柳眉一挑：“彼此！彼此！”这个夏天就在两人挑衅对视中结束。

### 3

第二年夏天——才六月，气温就高达摄氏三十四度，看来这个夏天又会是酷热难熬！

刚考完期末考。汤晨星热瘫在床上，试着小睡片刻为昨晚熬夜看书补眠，屋内电风扇呼呼地转着——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侵入她昏昏欲睡的脑袋，她无奈地伸手接起电话，倏地，她翻身坐起，语气断然地说：“不行！我不答应，我绝不要再到杜家打工！”话筒另一端的庄百依，恳求地说：“拜托啦！建力临时调到北部的营队，他休假的时间不一定，我不想整个暑假都跟他分隔两地，晨星，你一定要帮我！”古建力是庄百依在与军校联谊时认识的男友，现在是个职业军人。

“你可以找小倩去。”“我问过她了，她跟一家模特儿公司签了经纪约，七月要出国拍伴唱带。”“我已经答应安亲班的老板，上暑期班了。”“我可以代替你去安亲班上课，求求你答应吧！我一生的幸福就靠你了——”“不行！”汤晨星烦躁地将话筒换手。“百依，你一定找得到别人代替你去的，你可以问修女院长。”“我问过了，修女院长说，这样临时换人不好，她说，最好是你代替我去。去年你去过，比较有经验。”“我的经验，是被你跟修女院长逼出来的。”“我知道，我保证这是最后一次。”“不行！这个夏天我有别的事，非待在台北不可。”“晨星——”“百依，你说什么都没有用的。”“晨星，想不到你这么狠心……”话筒那端传来啜泣声。

汤晨星沮丧地望着天花板：“你不要哭，哭不能解决问题——”庄百依仍是抽抽噎噎、啼声不断。

“不要哭了！”汤晨星明快一吼，终于让庄百依噤口。“如果你不能去，就别答应院长，现在事到临头才急着找人代班，当然会有问题。”“我怎么知道建力会临时调回北部，以前他一直说要调到中部防区，我想到杜家去打工跟建力见面比较方便嘛！晨星，现在怎么办？”她小心翼翼地问。

“我怎么知道？”汤晨星伤脑筋地蹙眉。“嘿！你别又哭了！等我想想，再打电话给你。”

抵挡不住庄百依泪水的攻势，她还是来了！

“叽叽！叽叽！”杜家后院的大榕树上蝉声不断，单调的叫声令躺在树下的汤晨星昏昏欲睡，挪动盖在脸上的书。阻挡穿透树荫的阳光，她闷闷地想着，台北那边一直没来电话，应该是还没有线索，这种事说不准需要多少时间的，只能耐性地等下去。

不过转念一想。其实，这个夏天，运气也算不错。听说杜聪文今年不回来。少了他在耳边咆哮，她应该为这分难得的清静觉得庆幸；但是，他不在，杜家的生活又嫌太平静了！

“哈！又再偷懒了。”爽朗的声音，听起来像是那个专门扰人清梦的杜怀

德。

她翻起脸上的书，微眯眼打量来人——真的是杜怀德！一年不见他，似乎又结实多了。

“你看起来跟以前一样‘幼齿’。”杜怀德戏谑地俯视她，嘴角堆满笑意。

“你也是跟以前一样无聊。”她反唇相稽。

杜怀德哈哈大笑：“我以为今年不会再看到你了，怎么又来了？”“你应该去问百依。”她坐起身。

“哈，又是百依，她的问题可真多！”忽然他大力拍了下自己的大腿：“可惜！大哥今年不回来，没好戏看了。”汤晨星一翻眼，不想理杜怀德。

但他不受影响，继续嚷着：“不过没关系，大哥不在，还有小妹在。她视大哥为偶像，言行举止都像大哥的翻版，连脾气都有八分像。晨星，你要是觉得无聊可以找她斗嘴。不过别忘了。要找我去观赏。我绝对是你最忠实的影迷。”汤晨星难以置信地摇头，刚才她怎会嫌这个夏天太安静？只要有这个杜怀德在，谁也别想有安静的日子过！

杜玉娴果然如杜怀德所说，不仅容貌酷似杜聪文，说话的神态更是杜聪文的翻版；就连命令人时，傲慢扬起的下颚角度都一模一样。汤晨星平静地看着正在发飙的杜玉娴，心里如是想。

穿着时髦洋装，一头披肩秀丽长发的杜玉娴，年轻的脸庞上挂着傲慢，她指着散落一室的衣服说：“这些衣服都皱得歪七扭八的，没一件可以穿，你是怎么做事的？都拿去重新洗过、熨好！”自己哪里得罪她了？为何她故意找碴？汤晨星自问。

“你是哑巴，还是聋子？不会应声好。”她就是看汤晨星不顺眼。二哥说，去年她常跟大哥顶嘴，让大哥气坏了！今年她就替大哥好好教训她！

“这些衣服昨天才洗过的，我再熨一次好了。”汤晨星皱着眉说。

“你是小姐，还是我是小姐？我要你再洗一次，你就得给我再洗一次。”她真是骄纵无理，汤晨星不以为然地摇头，但不打算跟她计较。反正衣服是洗衣机洗的，她唯一需要做的就是，捡起衣服丢进洗衣机里，等衣服烘干以后熨平，比起拖地打蜡是轻松多了。

“随便你，衣服要是洗坏了，你可别怪我。”汤晨星拾起地上、床上、桌椅上的衣服。

“你是恐吓我？”杜玉娴瞪大眼，失声问。

“我只是实话实说。”她说话真是夸张！

“玉娴，准备好了没？我们该走了。”杜太太穿着与杜玉娴同色不同款的套装登场，两人站在一起，就像一对如花似玉的姊妹花。“这里是怎么回事？怎么弄得乱七八糟的？”“妈——”杜玉娴撒娇她偎进母亲身旁。“都是她啦！这些衣服没有一件整理好的，我叫她再洗、烫一次，她还威胁要弄破我的衣服。”“晨星，你怎么可以这样威胁玉娴，太没有分寸了！”“她误会了，我——”杜玉娴插嘴：“叫我小姐！”汤晨星深吸口气，提醒自己别跟她计较。

“小姐误会了，我的意思是，衣服常洗容易坏，尤其是这种质料好的衣服。”“那你小心一点就行了，对小姐说话，别忘了礼貌。”杜太太立刻释怀，她出身望族，自小就由佣人服侍到大。在她的观念里，始终存着佣人是看主人脸色吃饭的，压根儿没有胆量敢违抗主人的命令。

“妈，她不是——”杜玉娴不甘心。

“妈已经教训她了，她不会再犯了。”杜太太拍拍女儿的手：“妈的朋友都等着看你，让人家等久了不好意思。听说王妈妈的大儿子也回来了，正好可以给你们介绍一下，你也快满二十岁了，得开始找对象了。我十九岁就嫁给你爸爸，二十岁就生了你大哥……”“妈。现在时代不一样，流行晚婚，追我的人多得是，我才不要你帮我介绍，好八股哦！”“你在胡说什么？晚婚，那是人家找不到对象的借口，我们可不一样，想我们这种大户人家，得找个门当户对的……”听着她们母女的对话，令汤晨星觉得自己正在观赏一出民初闹剧，杜太太的思想还真是“传统”。

汤晨星捧着刚熨好的衣服经过书房前面，杜怀德自半开的房门看到她，立刻摀住电话筒，喊着：“晨星，你进来！有人要跟你说话。”汤晨星狐疑地看看他，不知他又在搞什么鬼？杜怀德挥手：“快点！国际电话很贵的。”国际电话？汤晨星一边走一边想，谁会打国际电话找她？杜怀德怕她后悔似的，一把抢过她怀中的衣服，把电话筒塞到她手中，按着她的肩要她坐下。

汤晨星纳闷地说：“喂？”电话的那端。是异常熟悉急躁的声音——“怀德，你在搞什么鬼？”“是你？”汤晨星皱起了眉。

“你是——汤晨星？你又到我家来做什么？”杜聪文巨大的质问声，逼得汤晨星将话筒拿离耳朵一尺远，等不再听到嗡嗡声，才凑近耳边。

那头杜聪文没有耐性地急吼：“你该死的！回答我的问题？”“我还不死，所以不能回答你的问题。”她将电话丢回给一旁捧腹偷笑的杜怀德：“小心笑破肚皮！”杜怀德愕然地接住电话，看她甩头出去。

话筒一直传出杜聪文气急败坏的吼声：“汤晨星，你别走！我话还没说完……怀德！”

“你跑到哪里去了？”杜怀德犹豫了半天才拾起话筒：“大哥——”他为什么老是这么冲动？这下又闯祸了。

“你给我说清楚，这是怎么回事？”“我想你们一年没见。给你们机会叙叙旧。”“叙旧？我跟她没什么话好说！”杜聪文换口气，又说：“她怎么又来了？”“跟去年一样，百依请她来代工的。”等了一会儿都没人说话，杜怀德又问：“大哥，你听到我说的话吗？”杜聪文突然转了话题：“家里没事吧？”“没事，如果你问的是我跟爸妈——”“说话别拖拖拉拉的。”杜聪文没什么耐心。“玉娴呢？”“她呀，作威作福，现在可神气得不得了，成天把晨星唤来叫去的，说是替你出气。”“是你告诉她的？”杜聪文以危险的嗓音逼问。

杜怀德赶快撇清关系：“我没说什么。”他确实没说什么，他只说了一点这个、一点那个。

“是吗？”杜聪文颇感怀疑。

“真的，一定是李碌他们说的。”杜怀德一不做、二不休，干脆推给别人。

“大哥，你跟玉娴说说，她最听你的话，她那样对待晨星，实在过分。”“为什么我要帮汤晨星，她那么傲慢，有人修理她，我才高兴。”“大哥——”“没事不要打电话给我。”“喀！”一声，他切断了电话。

凌晨时分，杜家大宅后面的房子，门“碰”一声被推了开来，汤晨星飞快地跑向前院。脸上浮现慌张神色。

怎么办？她根本不知道地方在哪里？汤晨星尽管心里焦急，脚步却没有稍作停留，她匆匆地打开铁栅门，顺着坡道跑下，经过一个转弯——迎面

而来两道强烈的光束，以极快的速度迫近——她霎时定住，直愣愣地看着愈来愈近的刺眼强光；她的脑中突然领悟，那是车灯！一部快撞上她的车子！她直觉地以双手护头，闭上眼，尖叫……一阵急促而尖锐的摩擦声，杜聪文双手紧握方向盘，用力踩着煞车，努力避开这突然跑出来的人影；惊险地闪过呆立在路中的人影，他停住了车，带着骤生的怒气，气冲冲地走下车——“你该死的不要命了是不是？这样突然跑出来……”他严厉地咆哮。

她没死？汤晨星颤抖地睁开眼一脸灰白，惊魂未甫地看着从车子下来朝她走近，浑身充满暴戾气氛的男人。

“是你？”杜聪文的声音戛然而止，他怎么也没想到会是汤晨星！他从没看过她这样的神情，雪白的脸上，唯一的色彩来自因恐惧圆睁的黑眸，总是倨傲无惧的眼神变得涣然，脸上更显出……脆弱、求助？她没有时间探究杜聪文为何会出现在此时此地，她听见自己以颤抖的声音问：“你知道怎么到溪头吗？”杜聪文心里盘旋许多疑问，不发一语地望着她。

她没有时间浪费了！她深吸口气，缓和仍急速跳动的心，提起无力的双腿跑了一段距离，背后忽然响起车子发动的声音——“上车！”杜聪文将车停在她的身旁，推开车门命令。

汤晨星没有犹豫地立刻上车，杜聪文迅速地看她一眼，踩上油门，车子快速地奔驰而去。

她杂乱无绪地望着漆黑的窗外，不断地在心里命令自己镇定下来；如果小倩真的遇到了困难，她需要的是冷静的自己，而不是跟她同样慌张失措的自己。

果不期然。庄百依所说的话，又跃上心头——“晨星，小倩有麻烦了！”她一拿起电话，劈头就是庄百依惊慌的声音。

“小倩？她不是出国了吗？”刚被电话铃声吵醒的汤晨星，脑筋还没开始运作。

“我也以为是这样，可是。刚才小倩打了一通电话给我，说她人在溪头一家欧式饭店里，她被骗了。”汤晨星顿时清醒：“百依，你把事情说清楚点儿，到底小倩在做什么？她不是告诉你，七月要出国拍伴唱带？”“我也不是很清楚，小倩说话时，一直压低音量，好象怕被人发现似的；我只知道，她现在人在溪头，还有她说什么……他们逼她拍裸照的，我正想问她‘他们’是谁时，就听到嘈杂的男人呼喝声；小倩尖叫一声，电话就被切断了。”“他们？拍裸照？一定是经纪公司的人搞的鬼！”“谁搞鬼，现在并不重要，他们一旦发现小倩打电话求救，一定会对她施暴；或是强拍小倩裸照，再威胁她不得声张。晨星你快去救小倩，要是去晚了，小倩恐怕就遭他们毒手了——”所以，汤晨星一挂断电话，匆匆就跑了出来；害怕去晚了，小倩会遭到伤害，遗憾终身。

汤晨星忽然回头问：“还要多久？”“二十分。”杜聪文望了一眼一直保持沉默的她。

希望还来得及，她又视而不见地看向窗外，内心殷切地祈祷——接近目的地时，杜聪文才打破沉默：“这里就是溪头，你要到哪里？”他注意到她搁在腿上交握的手指因用力而泛白，不禁好奇她这么紧急跑到这里来是为了什么？汤晨星愕然抬头看他，脑筋一片空白，庄百依刚才说的是什么饭店？她顿时觉得吞咽困难，怎么她就是想不起来饭店的名称。“好象是一家欧式饭店……”“就在这附近。”她眼中的慌乱，令杜聪文有股安慰她的冲动，他

尴尬地回避她的眼神，将车子驶上另一条道路。

车子还未停妥，汤晨星已心急地推开车门，朝着灯火灿烂的饭店大门跑去。她直冲到柜台。气喘咻咻地问：“你们有没有一位房客叫刘小倩？”“请问你是——”两位饭店男职员互望一眼，戴着金边眼镜的男职员问。

“我是她的朋友，我有要紧的事找她。”戴着金边眼镜的男职员，眯着眼端详汤晨星，心里似乎在怀疑她所说的话。毕竟，一个穿着T恤短裤、素足运动鞋的女孩，在凌晨三点出现总是有些怪异。

汤晨星看他们踌躇不前，着急地两手一摊：“你们看我这样，像是来闹事的吗？我真的有很紧急的事要找刘小倩，麻烦你们告诉我。她住在几号房？”另一位男职员，这才在计算机键盘上按了个键。来回看了一下屏幕。说：“小姐。

住房客人里，没有刘小倩这个人。”难道不是这里？汤晨星失望地往外走，杜聪文正巧进来，她抬头看了他一眼……眼睛忽然绽放亮光，她怎么没想到？她又回头跑向柜台：“请问，有没有模特儿经纪公司的人住在这里，或是摄影公司之类的人？”戴金边眼镜的男职员先以眼神制止另一位男职员，才说：“没有，没有这样的人。”从他闪烁的眼神，汤晨星就知道怕在说谎，她大声说：“你骗人！请你快告诉我，他们住在几号房？”“他们……”另一位男职员还没有机会说完话，就被戴金边眼镜的男职员喝止：“你别乱说话！小姐请你离开，否则，我们只好请警察来处理。”“要怎样，你们才肯告诉我？”汤晨星挫折地嚷嚷：“他们给你们什么好处吗？我……我也可以给你们——”她掏光短裤的口袋，只有一千三百多块钱。“我身上只有这些，全给你们。”两名职员只是不耐地蹙眉头看着她。

“还不够吗？”她左右看着两名楞住的职员，眼角瞥到站在身侧的杜聪文，一旋身，她凑到他跟前伸出手：“给我你的皮夹！”杜聪文表情没有一丝变化地递上皮夹，好象对这种事早已司空见惯；直到汤晨星再转向柜台，他的脸上才缓缓浮出耐人寻味的笑容。

汤晨星“啪”地将皮夹丢在柜台上，抽出里头的现金：“这些也给你们，还有这些外币，如果不够，还有这张金卡……这里还有一张，这张也给你们……”她把杜聪文皮夹内的所有有价值的东西都摆在柜台上。

“小姐，你这是做什么？”楞住的饭店职员终于找到了舌头。

“我要知道他们住在几号房，如果小倩发生了什么事，我一定会告到你们饭店关门为止——”她愈吼愈大声。

戴着金边眼镜的职员推着眼镜，目眩地看着那堆钞票和闪闪发光的金卡，还有皮夹的所有人——始终沉默地站在那里的年轻男子——他一定具有极高的社会地位或财富。

虽然摄影公司的人员交代过，别向人透露他们的行踪，但是，如果因为这样而得罪了有力人士，上面也会怪罪他的。戴着金边眼镜的职员，心里盘算一下才开口：“我不知道他们是否是这位小姐要找的人，不过，确实有一家摄影公司的人住在本饭店。”他陪着笑脸，小心客气地对杜聪文说。

“有一位年轻的女孩子跟他们在一起吗？他们在几号房？”汤晨星不在乎他是对谁说话，只要能找到刘小倩就行了。

“是有一位小姐跟他们一起来。他们住六 六、六 七两间房。”另一位职员抢着回答。

汤晨星二话不说奔向电梯，杜聪文略作考虑，举步跟上去——“先生，

请等一下。”戴着金边眼镜的职员，快捷地把钞票金卡归位，殷勤地把皮夹送上来。“您的皮夹。”杜聪文按捺住心里的不耐烦接过皮夹，略一颌首，回头再追过去；汤晨星搭的电梯已经上楼。

汤晨星一下子就找到了六六号房，房内传出着模糊的碰撞声和女子的求救声！

“开门。快开门！”汤晨星拼命地睡着门。

房内，正抓着刘小倩的黄石，倏地摀住她的嘴，使眼色叫小黑上前应门。

“谁？”小黑贴近门问，他有一头及肩油面似的头发和瘦皮猴的身材。

汤晨星急中生智：“警察，临检，快开门！”她大声说，尽量表现得威严。

“是警察。怎么办？”小黑小声紧张地问。

“不要慌！”黄石对被自己魁梧的身材制箍住像一只折翼的小鸟的刘小倩，威喝说：“等一下你要是敢乱说话，给我惹麻烦，看我怎么整你！”“快开门！再不开门，我就射穿它。”汤晨星在门外虚张声势。

“小黑，去开门，别慌！”黄石一只手揪住刘小倩背后的长发，令她不得动弹；又命令着小黑。

门一开，汤晨星止不住冲势，摔了进来——“晨星姊？”刘小倩惊讶低呼。

“是个小妞？”黄石也觉得惊讶，他抬头看看门外，哪有什么警察，连个鬼影都没有。“你是谁？”他盯着从地上爬起来的汤晨星问。

“放开她！”汤晨星装出一副冷静威严的态度。

“你认识她？刚才你打电话的人？”黄石不愧是老江湖，从刘小倩的称呼，马上掌握住情况，他用力扯紧刘小倩的头发，刘小倩没有防备，一声呼痛，眼泪都快留下来了。

“别伤害她。”汤晨星着急地跨前一步：“我已经报警了，警察待会儿马上就来了。”“老大，怎么办？”小黑沉不住气地问。

黄石狞笑说：“谁晓得她是不是在骗人？再说，我们又没做犯法的事，怕什么？”他加大手劲，掐住刘小倩的颈后：“你说是不是呀？小倩。”“晨星姊——”刘小倩求救地望着汤晨星。

“你把小倩骗到这里来，强迫她拍裸照，还敢说没犯法？”“她自己心甘情愿地跟我们签下合约的，我不过是照合约办事。”黄石不在乎地说着。“小黑，把合约拿出来给这位小姐看看。”露出一个嘲讽的笑容。

“他们在合约上动了手脚——”刘小倩话还没说完，黄石就把她的头拽过来，露出阴森的黑牙说：“上面签的可是你的名字，你要是想毁约就得赔十倍的酬劳。”“不要威胁她！你没有权利这样对她。更何况，这个合约是假的。”汤晨星大声阻止他。

“我没有权利？哼！我要她脱光，她就得脱光！”黄石强调地伸手探向刘小倩的胸前，她害怕得直往后挣扎。

汤晨星气不过，冲动地冲向前。狠狠地踢黄石一脚，趁着他抱着小腿痛得直跳脚，拉过刘小倩往外跑——“拦住她们！”黄石命令站在门边的小黑，他一大跨步伸手揪住汤晨星：“你好大胆。竟敢踢我！啊——”汤晨星张口用力地咬住黄石抓住她的手臂，黄石一气，用空着的另一只手甩了她一



个耳光；汤晨星瘦小的身体止不住冲力。撞在沙发上。

黄石胁迫地走向她。狰狞地俯视她：“你还真悍！既然你要我放了她，那就由你代替她。让我先看看你身材怎么样，小辣椒——”黄石的手还来不及碰到汤晨星。人就被由后来的拉力扯开，迎面就是一拳，击上他的下颚，一屁股摔在地上，一阵金星飞窜后，他才看清眼前的男人——杜聪文握着拳头表情冷漠地睥睨他。

“搞什么鬼？”黄石一声怒吼。敏捷跳起，撞向杜聪文。

两人身影交叠、打成一团，刘小倩趁着一片混乱。扶起晨星：“晨星姊，你没事吧？”汤晨星摇摇头，借着她的力量站起来，因脸颊的刺痛，畏瑟地皱起眉；她惊异地看着杜聪文俐落地避开黄石的拳头，反手打了他肚子一拳。两人身材虽然悬殊——黄石粗壮魁武；杜聪文修长斯文，但，杜聪文始终占上风，黄石一直居于挨打地位……想不到，他这么厉害！

不一会工夫，黄石已被杜聪文打瘫在地上，杜聪文面无表情地松开拳头，甩甩手，回过头，看一眼屋内的另一个男人——小黑早已腿软地抓着柜子支撑自己，一对上杜聪文无情不悦的眼珠，双腿抖得更厉害，喉头上下咕噜一声，滑倒在地上。

“走吧！”杜聪文含糊地说，就头也不回地走出去。

汤晨星一扯刘小倩：“还不快走！”“我的衣服。还有……”“在哪里？”汤晨星动作快速地打开衣橱，拿出一大一小、两个提袋：“是这些吗？”刘小倩刚一点头，就被汤晨星拖出房外了。

汤晨星快速地瞥一眼杜聪文握在方向盘的手指，他修长的手指上有些破皮的伤口泛着暗红，是刚才打人撞伤的吧？她怎么也没想到，会是在这种情形下见到他。

杜怀德不是说，他结束了在维也纳音乐学院的博士学业，即将展开巡回钢琴演奏会，今年不回台湾了吗？他怎会在没有事先通知的情况下突然回来，还阴错阳差地帮了她的忙？她跟他之间若敌非友的状态，让她很难开口跟他解释今天发生的事情……及道谢，现在她欠了他一分情；她实在不喜欢欠人家人情，那让她觉得，好象被无形的网束缚住，失去完全的自我。

汤晨星再看一眼专心开车的杜聪文，决定先把他的事搁在一边，专心解决刘小倩的问题——短期内，小倩是不能回台北了，回育幼院也不行，要是让院长修女知道了小倩的事，她会担心好久的，那该把小倩安置在哪里呢？还有小倩下学期的学费怎么办？现在她工作也丢了，回台北以后也得找新的房子，免得再被模特儿经纪公司的人纠缠上，这都要花好多钱！

直到回到杜家，汤晨星仍然想不出办法来，这几天只好先让刘小倩待在杜家喽。她唤醒后座睡着的刘小倩。

杜聪文沉默地帮她们把刘小倩的东西，提到汤晨星住的后栋——“谢谢。”在杜聪文走出门口以前，汤晨星语气生硬地说。

他背对着她，僵硬地点了下头。

汤晨星迟疑一下，才问：“你的手——”“没事。”杜聪文匆匆说完话就走了。

她真的不想来的，可是捺不住良心的唠叨，还是来了！汤晨星捧着药箱，站在杜聪文的门外。

也许他已经睡着了？她还是不要打扰他好了，反正他自己都说没事了。汤晨星走了两步，叹口气又走回去，她不是一个会逃避现实的人，尽管她多么不情愿，该做的事还是得做！她举起沉重的手，敲了两下门——“叩！叩！”杜聪文倚着玻璃窗往外望，眼睛的焦距对在某个未知的点上，思绪却是绕着“她”打转——他第一次发现，女人是深奥难懂的。

或许是因为汤晨星，老是以不驯的态度对待他，因此，让他觉得她是一个坚强、可以与自己抗衡的对手；可是，当她那样全然无助地看着他时，他的心竟莫名地悸动起来，原来，她也有脆弱、需要人保护的一面。

她真是矛盾的组合！前一刻还惊慌无助；下一刻即变成为捍卫自己的一切甚至不惜一战的女战士。

杜聪文没发现自己脸上不自觉地浮现微笑。当她真的发火时，真是威力无穷，像个女暴君似的命令他交出皮夹；而他也不觉得被冒犯，才“乖乖地”献上皮夹！这对他是种全新的体验，向来处于发号司令位置的他，竟然乐意交出控制权？忽然，他的眉头蹙拢，想到那个粗壮的男人轻易就伤害了她，他就有股暴力的冲动；打倒了那个男人后。他的心就觉得舒畅多了，一定是太久没打拳击了。

自从他开始正式的音乐演奏生涯后，经纪人即再三恳求他停止练拳，以免伤了他的手指之后，他就停止了。毕竟，打拳击对他只是健身的运动、短暂的兴趣。没想到。今天倒派上了用场，他玩笑地朝空中挥舞了下拳头，哎哟！手指有些紧绷的疼痛。

他不知道自己为何临时决定先回家一趟，再到日本去；但现在觉得，回来似乎也满有意思的。

杜聪文太过沉浸在自己的思想中，直到汤晨星第二次敲门，他才听见。

“是谁？”他走过去打开门，看到是汤晨星时，眼底闪过惊讶。

汤晨星扬眉示意他让开。径自走了进去：“我来帮你的手上药。”“我说过没事。”“对你们这种演奏家，手指是你们的吃饭工具，不小心点不行。”她本无意将话说得有批评的意味。可是，一看到他，话就冲口而出。

不知怎地，汤晨星一贯挑衅的说话方式，并没有激起他的怒意，杜聪文对这个发现颇感讶异：他再三咀嚼她说的话，真的，他一点也不觉得生气？好半晌，他才说：“好吧！”汤晨星也不习惯他这么好说话，怪异地端详他一会儿，才回过神，指指椅子：“你先坐下。”杜聪文安静地坐下，汤晨星屈膝在他的两腿之间打开药箱，自然地拿起他的手。放在他结实的大腿上，一一地检视他修长的手指。

她的手好小，杜聪文意外地看着，握住他的手掌，小了一倍的白皙玉手，冰凉的肌肤轻柔滑过他的手指上留下舒适的触感。女人的触摸都是这样的吗？还是只有她与众不同？他心里冒出问号。

汤晨星敏感地感觉到，从上方射下一道灼灼的目光，她的手忽然变得笨拙；她快速地自下垂的浓密睫毛缝中看他一眼。不悦地发现，真是他的视线干扰了她的工作。

“闭上眼睛，你这样，我没办法做事。”汤晨星僵硬地低喃。

杜聪文愣了一下，才听懂她的意思，好象偷窥被逮着似的，他倏地闭上眼；只是当人看不见的时候，感觉神经会变得较敏感，只要汤晨星的手指每一次轻触，都在杜聪文心中激起涟漪，他的脸颊渐渐泛红。

没了他扰人的视线，汤晨星得以心无旁骛、快速地在他的手指上抹药、

包扎。

“好了。”汤晨星宣布。

杜聪文缓缓睁开眼，看看自己的手指——右手挫伤较严重，全教汤晨星给包上了绷带；左手只有轻微的瘀血、擦伤。而她也帮他上了红药水。

“右手比较严重，大概你得休息几天不能弹琴。”经汤晨星这一提起，他才想到事情的严重性。五天以后，他在日本有三场演奏会，看情形得取消了，他在心里提醒自己，得记得联络经纪人好让他处理这件事。

“今天的事，谢谢你。”汤晨星再一次不自在地道谢。

“嗯。”杜聪文也不习惯接受别人的感激。

汤晨星爱困地打了一个哈欠，又因为牵动脸颊肌肉引起的疼痛，倏地合上嘴。

从半夜被庄百依的电话吵醒以后，到现在已经……她低头看看表，已经十二个小时了，她还没有机会偷懒、小憩一下，心里忍不住羡慕杜聪文和刘小倩，他们两个还在床上舒服地睡觉呢！

真是一个忙碌的上午！她不敢再打哈欠，改伸伸腰，提振精神。

晏起的杜太太，听李管家报告杜聪文回来了以后，就陷入歇斯底里的兴奋。知道杜聪文在房间里休息，她也不敢去打搅他，就逼着大家把房子里里外外打扫干净，还叫厨房烧了一桌子的菜，她也临时被叫去当帮手。谁料到，杜聪文根本没起来吃中饭，现在还关在房里，白白浪费了那些菜。

终于，等得不耐烦的杜玉娴。拉着杜太太上街去了。

等她把杜玉娴又弄得一团糟的房间整理好，她一定要去找个凉爽的地方好好地睡一觉。

“晨星。你知道我哥回来了吗？”杜怀德叫着穿过走廊的汤晨星。

汤晨星正要换下来的床单送到一楼的洗衣间去，她头也不回地说：“知道了。”杜怀德追过来，走在她旁边说：“今天一早都没看到……晨星！你的脸怎么了？”他好奇地挡在她前面，抬手碰碰她的右脸颊。

汤晨星没好气地拍掉他的手：“不小心撞到的。”撞到的？哈，他是白痴才会相信这种说辞。

“算了吧！你走路像只猫一样，就算从二楼跳下来也能安然无恙，走在平地上怎么可能撞上东西。”他忽然神秘兮兮地凑过头：“该不会是和人家打架吧？是不是玉娴打的？”汤晨星发誓杜怀德是她见过最穷极无聊的人，一天到晚就巴不得她跟他的手足互相残杀。好让他自己从中取乐。

“你没有别的事好做吗？”汤晨星横他一眼。

“别这样嘛！晨星，你就老实告诉我——”“你再吵，我就让你的脸颊跟我一样。”汤晨星停下脚步语气坚定地说。

哇！小猫发威了。杜怀德缩缩脖子，不敢再追上去。

傍晚，汤晨星跟刘小倩商量关于她的事情，最后两人决定出刘小倩接替汤晨星在杜家的工作，因为杜家给的薪水较高，一个半月的薪水就够刘小倩的注册费了；同时刘小倩也可以藉此避开那些人。

汤晨星则回台北，她再找别的工作的机会比刘小倩大得多。她以前利用课余时间安亲班打工快一年了，也许安亲班的老板可以安排她上课；私底下驱使她回台北的主因是——她委托征信社调查的事，征信社一直还没跟

她联络，她有些担心征信社的费用会超出她的预算，她最好还是回台北处理这件事。

趁着杜家的人用完晚饭的时间，汤晨星带着刘小倩去见杜太太，请她答应让刘小倩留在杜家工作。

杜太太还没表示意见，杜玉娴就嚷着说：“我不要！晨星现在负责照料我的房间，怎么可以让来路不明的人接替她的工作，谁晓得她会不会偷东西。”“小倩跟我都是从小在育幼院长大。我们确实是来路不明，不知道自己的父母是谁。”汤晨星淡淡地说。“可是，你放心，我们的手脚都很干净。”杜太太不大高兴地说：“晨星，你做事做了一半，就擅自找人来代替你，真是太随便了。”她觉得现在的佣人真没规矩。

“对不起，杜太太。因为我有事得回台北一趟。”汤晨星说。“小倩她很乖，不会给你……还有小姐惹麻烦的。”杜太太挑剔地打量刘小倩——长得瘦瘦长长的、脸蛋圆净，倒是不讨人厌。她以勉强的语气说：“好吧！就让她留在这儿，你明天就回台北去！”杜玉娴一听，怎么可以？难得大哥回来，她还想在大哥面前整整汤晨星，好替大哥出气，妈怎么可以轻易放她回台北？她一跺脚，想跟母亲抗议——“你不必回台北。”有人先开口了。

“大哥！”杜玉娴开心地叫着。

“聪文，你醒了？我叫厨房再把菜热一热——”杜太太赶快站起来。

“妈，不必。我还不饿。”杜聪文伸手拨回落下的头发。

杜玉娴尖叫：“大哥，你的手怎么了？”“哎呀！怎么弄成这样？要不要紧？妈打电话叫林医师来看看。”杜太太慌张地举起他的手。

“一点小伤不碍事。”杜聪文抽回手，觉得她们的小题大作很烦人。

“哥，你是因为手受伤才回来的吗？你的世界巡回演奏会怎么办？”杜玉娴两眼崇拜地看着他。

“日本的演奏会有事取消了。我会在台湾停留三个礼拜再到澳洲去。”“太好了！澳洲……妈，我们可以到澳洲去听大哥的钢琴演奏，还可以顺便去看Sandy阿姨，还有到……”杜玉娴兴高采烈地计画着；汤晨星跟刘小倩的事早被她抛在脑后。

汤晨星纳闷杜聪文刚才说的话是什么意思？为了避免节外生枝，她想还是跟刘小倩趁乱溜走的好。

“你别走。”杜聪文刚直的声音。响亮地穿过客厅射向她。

一秒前还像个市场一样吵闹的客厅，立时安静无声。所有人都看着杜聪文——他对着他母亲说：“我在这里的三个礼拜，家里最好多请一个人。”他的语气虽是建议，但了解他个性的人，都知道他已经决定这样做了，“哦？好，家里多请一个人。”杜太太嘴里应着，脑袋却有点转不过来。“可是，临时到哪里找人？”“她就可以了。”杜聪文面无表情地指指汤晨星和刘小倩站的方向。

“那你们两个都留下来。”杜太太也不清楚他说的“她”是谁，反正两个都留下就没错了。

“不行，我有事……”“你可以等休假日再回台北！”杜聪文撂下话回头就走。

汤晨星瞠目地瞪着他的背影，心里好不容易对他产生的一丁点好感，都因为他霸道的态度消失殆尽。“杜太太，我真的……”“晨星，你应该清楚自己的责任。”杜太太摆出主人的架势。“这两个月，你本来就该待在我们家，

我可不管你有什么事；至于你的朋友，既然人都来了，就顺便留下来好了。”事情到这地步，她还能说什么？都是他害的——汤晨星不自觉地直盯着杜聪文离去的方向。

杜玉娴以女性的超敏锐直觉认定，她大哥非要汤晨星留在他们家，背后定大有文章；她费解地端睨着汤晨星，视线突然在她脸上定住……脑中突然闪过一个荒谬的想法——汤晨星脸上的瘀伤？大哥手上的绷带？他们该不会今天一大早就见过面，两人一言不合，大打出手？杜玉娴快速地在心里描绘他们打斗的情形——一定是汤晨星出言不逊惹火了大哥；大哥气不过甩她一耳光，汤晨星就像个泼妇一样跳上前去攻击大哥。当然，大哥身材气力都优于汤晨星，所以她心生狡计，一把抓住大哥的手，露出尖锐的利牙，狠狠地咬伤了大哥——一定是这样，可怜的“好男”大哥被“恶女”汤晨星给欺负了，她一定要替大哥报仇！

正打算回房间休息的汤晨星。对杜玉娴直盯她背后算计的眼光浑然不觉。这时，她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希望能立刻倒头大睡，今天真是漫长的一天！

#### 4

隔天，汤晨星神情气爽地开始一天的工作——一开门，迎面就飞来一件衣物，她反应灵敏地侧身让它“通行无阻”地落地。

一大早，她心情就不好？汤晨星耸耸肩，捡起地上的衣服。

“你真会偷懒，这么晚才来。”杜玉娴盛气凌人地站在那儿瞪她。

“你有事找我？”汤晨星简短地问。

今天一早，她先带刘小倩去见李管家，让他安排刘小倩的工作，确定刘小倩可以胜任后她才过来。

“叫我小姐！”杜玉娴先纠正她的称呼，然后说：“你是怎么做事的？衣服也洗不干净，房间的东西也给我弄得乱七八糟——”“房间昨天下午我才整理过的。”汤晨星脸色一凛，杜玉娴是她看过最会制造混乱的人。

杜玉娴下巴一仰，傲慢地说：“我不管你什么时候做的，反正，你就是做得不够好，我要你再整理一次，还有这些衣服……”她踢踢脚边堆成一座小山的衣物：“全洗不干净，我要你一件一件地用手洗！”汤晨星再一次觉得杜玉娴跟杜聪文个性非常相似，都是脾气暴躁，经常以那种自以为了不起的方式说话；只不过杜玉娴让她觉得像个被宠坏的千金小姐，时时想以命令他人来表示自己的权威。汤晨星不以为然地摇头，她凭什么这样对待别人？不过，她没兴致替她的父母管教她，只要她别太过分就行了！她每天变来变去也只有那两个花样——不是整理房间；就是洗衣服，没什么大不了的事。

至于杜聪文就不同，他是从里到外的自我主义者。他说话时那种独裁的语气，每每让她听了忍不住想反驳他——汤晨星因为想起杜聪文而皱眉。

“欸！我说的话，你听见没有？”汤晨星收回思绪，无聊地点头。随便杜玉娴要怎么样，反正，她是拿了杜家的钱了。

杜玉娴看汤晨星没有反抗地答应，心里觉得很痛快；汤晨星一副不在乎的样子，让她感受不到折磨人的快感。

她忿恨地说：“我不会让你好过的，我知道，大哥手受伤都是你害的！”她头一甩，碰碰地走了。

汤晨星一头雾水，她怎么知道杜聪文手受伤跟她有关系？

在刘小倩的帮忙下，两人愉快地洗完了衣服，两人合力抬着洗衣篮去院子晾衣服，刘小倩边走边愉快地说：“夏天玩水最棒了！”敢情她是把洗衣服这件事当成游戏了。

“是呀！你就会想到玩。”汤晨星口气中有点说教的意味。

刚才刘小倩自己说起这次受骗的经过，原来她是受惑于有机会出国旅行这点，没有经过大脑就跟陌生的男人签约，真是幼稚到了极点，汤晨星已经训了她一顿。

“晨星姊，难道你不喜欢玩水？全育幼院就是你最怕热。”天真的刘小倩是听不懂弦外之音的。“昨天半夜你还热得睡不着，跑到院子去。”汤晨星放下洗衣篮，吆喝她：“过来帮我绑紧晒衣绳。”“哦。”刘小倩连忙放下东西过去帮忙，嘴里仍是不断发出疑问，一会儿问起杜家祖宗三代；一会儿好奇杜家到底有多少财产？汤晨星不理睬她，随她去自问自答；动作快速地晾好自己这边的衣服；看刘小倩顾着说话，还有一大半的衣服没晾，又走过去帮她。

“晨星姊，你想杜太太是不是美容过？她的皮肤看起来好好哦！一点也看不出来她是三个大——孩子的妈，我说她一定做过拉皮手术，不知道做一次手术需要多少钱？不知道——”“你不知道的事还真多。”汤晨星淡淡地打断她。“别只动口，手也要动！”刘小倩挨了骂，吐着舌头，赶快拿起衣服，又继续问：“晨星姊，你到底知不知道。

杜太太有没有……”这个小倩真拿她没办法！汤晨星在心里苦笑，随手拎起一件衬衫，拿起衣架——咦？她思索地眯眼，这件衬衫怎么看起来怪怪的？印象中好象不是这个颜色，她再翻翻洗衣篮里其它的衣服——“小倩，你把这些衣服都泡在一起？”她憋着气问。

“嗯！我想比较节省时间，不行吗？”刘小倩无辜地反问。

当然不行！我的天！汤晨星一手按着额头，呻吟道：“白色的衣服都被那件红T恤染红了。”“真的？”刘小倩大叫一声，弯下腰检查其它的衣服。

“哎呀！我不知道那件红T恤会褪色，晨星姊，对不起——”汤晨星想一想：“我应该先提醒你的，没关系的，先把衣服晾好再说。”嘴里虽这样说，汤晨星心里思忖，这下杜玉娴有得借题发挥了。

果然，杜玉娴还没听汤晨星说完话，就受不了了——她指责地说：“你一定是故意的！我叫你帮我洗衣服，你就故意弄坏我的衣服，这……这几件衣服都是我最喜欢的，你——你好过分！”“是我不小心染上了颜色的。”汤晨星来不及阻止刘小倩。

杜玉娴立刻将怒气扫向刘小倩：“你是怎么做事的？”又转向汤晨星：“还有我叫你做的事，你怎么可以擅自交给别人？”“是我自己要帮晨星姊——”“小倩，”汤晨星伸手捉住刘小倩，制止她再开口，然后对杜玉娴说：“弄坏的衣服，我会赔；你可以从我们的薪水扣下来。”“你以为你们两个的薪水就够了吗？哼！我的衣服不是你们这些穷酸人家赔得起的！”杜玉娴不屑地看看两人。

“你干嘛这样看我们？”刘小倩愣愣问。

“哼！白痴。”听杜玉娴这样骂刘小倩，汤晨星不甚高兴问：“你到底想怎么样？”“我不要这个笨手笨脚的人留在我们家，还有——”“杜太太答应让她留下来的。”杜玉娴冷笑道：“等我告诉我妈这件事以后，她马上会赶她走！”“这件事是我的错，该走的是我。”小倩不能现在回台北，她不放心的小倩一个人，要是那些人又找上……“你想走，我偏不让你走！”汤晨星研究地盯着杜玉娴：“为什么？你明明很讨厌我？”“你管我！我要你留在这里，你就得留在这里。”“你以为你是谁？脚长在我身上，我要到哪儿就到哪！”汤晨星决定了，如果刘小倩不能留在杜家，不如她就跟她一起回台北。“小倩，我们走。”“喂！你去哪里？你们两个都给我站住！”杜玉娴对着她们背影吼着，又看她们完全不把她话放在眼里，气不过，冲过去扯住汤晨星的手臂：“你是我家的佣人，不许走！”杜玉娴虽比汤晨星小了二岁，但因家族遗传个头却比她高上许多；汤晨星一被她扣住，即怎么挣也挣不开，刘小倩用力掰着杜玉娴的手指，口里嚷着：“放开晨星姊，你放开……”杜玉娴因为疼痛，用力踹开刘小倩，而刘小倩被踹得捧着腹部哀叫！

刚从外面回来，杜聪文听到楼上的吵架声不禁皱起眉，他不悦地爬上楼。

同时，在楼上——“小倩，你怎么了？”汤晨星焦急地想凑近刘小倩。却被杜玉娴给拉住了，她回过头对杜玉娴说：“放开我！”“我偏不放！”她得意洋洋地说：“她痛死活该，谁叫她弄痛了我的手！”杜玉娴的手劲出奇得大，汤晨星无计可施，只好低下头咬杜玉娴的手——哎哟！杜玉娴不得不放开汤晨星，直觉反应地推她一把；汤晨星晃了两下向楼梯后倒，脸上闪过惊惶，尖叫的欲望涌上喉头，等着身体击到坚硬石阶的痛楚……没想到，却撞上了一个坚实有弹性的物体，一瞬间被温暖安全地包围住——正上楼的杜聪文，看到惊险的这一幕，立刻三阶并一阶地跑上楼来，他伸出双手紧紧地攫住汤晨星袖珍的身躯，用自己结实的身体护住她，一连串的动作在瞬间完成，所有的人都吓住了——过了几秒，才听到杜聪文因紧张而显得沙哑的声音：“你……没事吧？”汤晨星偎在他怀里抖瑟地摇头。说不出话——杜聪文突然怒目一抬。严厉地问杜玉娴。“你这是在做什么？”被这意想不到的发展吓愣的杜玉娴，颤抖地说：“我……我……我不是故意的，我没想到，她会掉……掉下去……”“晨星姊！”刘小倩扑了过来。“刚才好可怕——”听到刘小倩关切的声音，汤晨星立刻坚强起来，命令自己的身体不要颤抖，试着以较平稳的声音问：“你不要紧吧？刚才她踢到的地方——”刘小倩摇摇头说：“晨星姊，我们还是回台北好了；她比那些人还凶狠——”“玉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杜聪文怀疑地问。

汤晨星感觉到杜聪文说话时胸膛的振动，才惊觉两人身体密贴的程度，她倏地抽离他的怀抱，脸上不知怎地热了起来；杜聪文若有所思地看她一眼，猛然移开的视线，泄露他心中的混乱。

杜玉娴怕受到责备，便把事情加油添醋一番，到头来都是汤晨星和刘小倩的错；这其中汤晨星好几次阻止不服气的刘小倩开口。

最后，杜玉娴说：“大哥，你要替我作主。”杜聪文沉默地看着汤晨星，给她机会解释——汤晨星故意避开他的视线不吭声。她就是这样，他希望她说话的时候不说，不希望她说的時候才来跟他辩论，杜聪文心里别扭地想着，以往，瞬间就能被她燃起的怒火，被无奈的情绪取代。

“以后你有事找阿娟做。”杜聪文下了简单的命令。

杜玉娴开心地以为杜聪文相信了她的话。“好，等妈回来就叫她们两个走。”杜聪文霎时眉一拧：“谁说要叫她们走的？”“我不需要她们两个人了，她们也就没必要留在我们家——”“我需要。”“大哥。她们什么事都做不好，不如这样，我再把阿娟还给你，那么，汤晨星留下来——”“我不要留下来，我要跟小倩回台北。”汤晨星不高兴被当成物品讨论。

“不行。”没有理由地，杜聪文就是不愿意让她走。“我需要……我要你……”他随便找了一个借口。“打扫琴房，我不放心别人打扫琴房；你的朋友可以留下帮你的忙。”“你又把那架钢琴运回来了？”汤晨星匪夷所思地问。

他倒忘了这里没有钢琴，现在只好说把台北家里的钢琴送过来圆谎了。“不是，明天会有人送钢琴来。”怕汤晨星继续问下去，他故意支开她：“你们现在快去把琴房打扫干净！”汤晨星不解地看他，心里纳闷：他干嘛三番两次阻挠她跟小倩离开？但实在找不到任何理由来解释杜聪文奇怪的行为，她沉吟一下，才示意刘小倩跟她走。

汤晨星一走，杜玉娴迫不及待地讨好他说：“大哥，今天我故意整汤晨星，我知道你手上的伤是她咬的——”“谁说的？”杜聪文恢复正常冷冰冰地问。

“我……难道不是吗？”“你不要胡思乱想！”杜聪文训了她一句，埋头走回房去，忽然想起什么又停下来命令她：“别跟妈乱告状，还有，以后不准你再找她们的麻烦。”杜玉娴不相信传入耳中的话！怎么可能，大哥的表现好象在护卫汤晨星？她的心中满是疑问。

汤晨星又听到了熟悉的吆喝声，不到两天，他真的弄来了一架钢琴！

“小心一点！别碰坏了，这边——这边——脚步小心！别绊着了——”李碌又在指挥工人搬运钢琴。

汤晨星又被李碌叫过去。“晨星，等钢琴摆好——”“我会马上来打扫。”李碌一张口，汤晨星就接着说。

“还有——别把这架钢琴也刷白了。”这架钢琴？这样一架黑漆的钢琴，白痴才会想刷白它，她的手又不是机器手！汤晨星怀疑地看看李管家——他在开玩笑吗？可是，看李管家一脸正经又不像……李碌还当她不答应，苦口婆心地说：“你什么都可以动，就是别动大少爷的钢琴。

他可是很宝贝他的钢琴的。”“你放心，我绝对不会碰他的钢琴一下。”李碌安心地点头，只要汤晨星别惹大少爷，那么，这个夏天。大家就能过得平平静静的，太好了！李碌心情突然好起来，指挥工人的语气也变得轻松多了：“大家小心，别碰到门。嘿咻！嘿咻！再抬高一点，好，轻轻放下，可别碰伤了它的‘玉腿’……”汤晨星不禁莞尔一笑，她看钢琴已经摆好，可以开始工作了，就打算去拿桶水来擦地板，走没两步又被李碌叫住了——“还有一件事，忘了交代你。你大概知道大少爷手受伤了吧？受伤的人脾气更暴躁，你最好不要大小声地跟少爷说话！”她什么时候跟杜聪文大小声说话？汤晨星扪心自问，自己说话很少提高音量的；倒是杜聪文老是吼来吼去，嗓门大得吓人。这些话李管家该去告诉杜聪文才是。

她俏皮地回道：“只要他不大声乱吼，我绝对小声跟他说话。”说完，扬长而去。李碌则是听得一愣一愣的。



琴房传来哀号声——“我不行了！晨星姊，你每天都这样打蜡吗？我已经腰酸背痛。我宣布阵亡！”刘小倩非常后悔自告奋勇来帮汤晨星工作。

“我早告诉你。不要你帮忙了。”汤晨星浅浅微笑看刘小倩愁眉苦脸地扭动身体。

“我不知道会这么‘伤身’呀！难怪你老是这副瘦巴巴的身材。”“你在胡说什么！”汤晨星停下动作。“我每到夏天都是这样，天气那么热，谁吃得下东西？”“我呀，我在杜家吃了好多东西又没有运动，你看这里都多了一圈肉了。”刘小倩忙不迭地掀起衣服，掐着自己肉肉的腰部。

“小倩，放下你的衣服。”这个刘小倩，实在受不了她！

“还是晨星姊好，怕热的人，不必刻意减肥就能变瘦。”话刚说完，她原本羡慕的眼神转为可怜。“不过，太怕热也不好；像晨星姊你半夜都热得睡不着，这样也是很命苦。”“原来，你就是怕热才会跑到书房去睡觉。”杜怀德已经在门口旁听半天了，忍不住插进她们的谈话。

“晨星姊什么时候在书房睡觉？我怎么不知道？”刘小倩睁大眼问。

“去年夏天。”杜怀德回答。

“现在怎么不再睡那里，书房有空调，凉快多了。”杜怀德戏弄地说：“你最崇拜的大少爷，不准她到书房去。”他从刘小倩那儿问出了杜聪文英雄救美的故事，也知道在刘小倩心中，对他大哥佩服得五体投地。不过，他实在很难想象他大哥会是“管闲事”的人；尤其是大哥跟晨星天生相克，怎么可能管她的闲事，到现在他还是想不通。

又听说，前几天，大哥自动要晨星帮他做事，还警告玉娴不准找晨星、小倩的麻烦，这更是奇怪了？可惜，当时他不在场，要不以他的聪明才智，一定看得出端倪。

“为什么？”刘小倩一张脸凑到他面前问。

杜怀德吓了一跳问：“什么为什么？”“为什么大少爷不让晨星姊睡那里？”“我也不知道，不如你替我去问他。”杜怀德开着玩笑。“问出答案以后，别忘了告诉我。”刘小倩颇有义气地说：“好，我去问大少爷再告诉你。”沉默做事的汤晨星抬头：“小倩，你别多事。”她不满地对杜怀德说：“杜怀德，我警告你别乱跟她开玩笑。”“好，我不跟她开玩笑，带她去游泳总可以吧？”杜怀德还是嘻皮笑脸的。“我要到朋友家去游泳，小倩，你去不去？”天真活泼的刘小倩比汤晨星好玩多了，有问必答，不像汤晨星像颗闷葫芦，看他快被好奇心淹死了，还不肯告诉他。

刘小倩懊恼地咬着下唇：“可是，我没泳衣——”“没关系。我朋友他有一个妹妹跟你差不多大，她可以借你。”刘小倩为难地看看汤晨星。过意不去自己去玩，独留下汤晨星一个人做打蜡这种苦差事。

汤晨星了解地说：“天气那么热，我才不想出去，留在这里舒服多了。刚才你不是说什么缺乏运动，还不赶快去游泳，省得在这里烦我。”成功地送走刘小倩之后，汤晨星悠闲地做着自己的事，直到杜聪文来了——他一言不发地走进来，好象没看见她似的直接在钢琴前面坐下，弹起琴来；汤晨星看他没反对她继续做事，也就当他不存在。

杜聪文漫不经心地弹着熟悉的乐曲，心里就是觉得烦躁——他是故意忽视她的，他实在不确定该拿汤晨星怎么办！

自从无意中窥视到她的另一面后，他们之间好象有种神秘的牵系，令他对她产生了好奇——无法克制的好奇，她总是在不自觉中出现在他脑中，

就像一篇曲风多变、富挑战性的乐章，他出于本能地想去探究其间的精华。

他试着说服自己。只要满足了自己的好奇心，心中那种奇怪的感觉就会消失；所以，他勉强降低姿态尝试跟她交谈，而她就是不肯让他好过，还是用那样冷淡无礼的态度对待他。完全不配台他的努力！要不是太厌恶自己无法自抑对她一日较一日滋长的注意力，他是绝对不会为了任何人这样委屈自己。

她怎么可以这样对他？杜聪文心中埋怨地嘟囔，他曾帮过她的忙，还救了她一条小命，结果呢？她就不是跟以前一样高傲；只要一想到她如避蛇蝎般的挣脱他的怀抱，他心里就觉得不舒服，而且，是她自己摔下来的，不得已，他只好勉为其难地接住她，谁喜欢抱像她那样瘦小的女人，全身上下没几两肉……轻盈地令人意外心动，还有那不可思议的柔软——惊异发现自己的思绪已脱了缰，杜聪文蓦然抽紧下颚，刻意地忽略从心底冒出的声音。

不该莫名其妙地留下她，给自己带来烦恼的。杜聪文后悔地膘汤晨星一眼，发觉她又在哼那首她常唱的台语歌，他倏地停住手，不再弹琴——今仔日风真透 嘿嘿 头家的面臭臭 嘿嘿代志也抹讲盖大条 嘿嘿 啊着烦恼甲强要挡抹条，嘿嘿……今仔日风觉透 嘿嘿 剩我这颗愿头 嘿嘿代志是永远做抹了 嘿嘿 薪水怨是嫌无够……突然安静下来的琴房，只有汤晨星略带磁性的声音，她没注意杜聪文在听唱歌，仍自得其乐地小声唱着歌，还配合歌曲中的“嘿嘿”声。摆动身体……看她唱得如此高兴，杜聪文捺不住好奇问：“你唱的这是什么歌？”汤晨星的歌声。讶然止住，她僵硬回头，心里想，他什么时候停止弹琴的？该不会又要批评她的歌唱品味，说她没水准？“你唱的是什么歌？”杜聪文又问一次。

“台语歌。”他捺住性子说：“我知道是台语歌，我的意思是歌名叫什么？内容是什么？”“你不懂台语吗？”汤晨星先问。

一看杜聪文点头回答，她眨眨眼，脸上闪过一个短暂而诡异的笑容说：“这首歌的内容是说，有一个呆子傻傻地被一位聪明的小姐戏弄了，还不知道。”“真的？”杜聪文眯着眼，不知她的话有多少真实性。

汤晨星刻意板起脸说：“你不相信，干嘛问我！”“你说话一定要这么冲吗？”杜聪文略略提高声量问。

“我说话天生就这样，你管不着。”就不信你不生气！她实在不习惯最近的杜聪文，好几次她发现他奇怪地盯着她看，有的时候还突兀地问她一些莫名其妙的问题。有一、两次，她差点成功地激怒他，可是，在最后关头又看他咬紧牙关忍下来。

就像现在，他已经像只恐龙直喷气了，还拼命做深呼吸克制自己，这实在不合他的本性，汤晨星思忖着。这些怪异的现象，都是从那一夜开始的，换句话说，就是刘小倩出现了以后，他才变得这样怪异的。

不会吧？汤晨星因脑中突然浮现的想法感到震惊——难道他……看上了小倩，想从她这里下手？“不行！”她冲动地说出脑中的想法。

杜聪文正在努力控制自己的脾气，听她一吼，猛地转头看她——汤晨星眉头深锁迎视他，决定跟他把话说清楚：“你再怎么改变你的个性都没有用的，我不会改变对你的印象，更不可能——”“谁说我要改变你对我的印象？”杜聪文脸上出现企图被识破的难堪。

“你还不承认？平常我随便说句话，你都能气得翻筋斗；现在为了讨好我，好让我在——”“讨好你？”杜聪文高亢地问。

“没错，就是讨好我。”汤晨星理直气壮地昂起下巴。

这次，他的怨声震耳：“我该死的才会讨好你！”他只不过是尽量跟她多说几句话，只要他能看透她那颗小却顽固的脑袋以后，他就能摆脱对她的注意；她非得把话说得像他是在追求她吗？“你不必这样激动，我现在只是要告诉你，你这样做只会白费工夫罢了，我绝对不会让——”“你放心，我对你绝对没有半点兴趣——”“你为什么一直打断我的话？”汤晨星气恼地截断他。“我当然知道你对我没兴趣，你有兴趣的是小倩。我不会鼓励小倩跟你在一起的，你们完全不适合；小倩天真烂漫、善良又容易受伤害，像你这样自我为中心、脾气怪戾暴躁的人，是不会懂得如何去呵护女孩子。只会像个暴君一样……”原来她弄错了！还好她不知道吸引他的人是……杜聪文沉浸在最初惊讶与松懈中。

汤晨星批评的话语，渐渐渗入他的脑中，他愈听脸色愈难看，大阳穴旁的青筋又开始抽搐——汤晨星不知危险将至，还滔滔不绝：“……成天就会板着脸到处吓人，像你这种不懂得温柔体贴的男人，女孩子若跟你在一起，不出两天就会被你吓跑，更别说是和你……”杜聪文爆出一声怒吼，长手一伸，把她捉到胸前，粗鲁地摇晃她：“在你的眼里，我真是如此不堪？”一阵天摇地晃，汤晨星猛然发现他闪窜怒火的双眼逼近地锁住她的视线，以前，她常私下取笑杜家人对敬畏杜聪文有如鬼神的态度，现在，她终于了解为什么；当他震怒时所爆发出来的力量是这么有威胁性，令从不畏惧的她，心里也不禁颤抖。

汤晨星直觉地想挣脱他，可是，他坚如钢铁的手指扣紧她的手臂，令她动弹不得，她佯装勇敢地说：“你何必恼羞成怒，你本来就是这样……”其余的话，自她唇边逸去——“你再说一次……”杜聪文贴得她好近，灼热的气息吐在她的颊边。

她晕眩无力地命令他：“放开我！放开我……”他近乎失神地盯着她布满红晕的柔细脸颊，急促地喘息；包埋在纯男性炽热的气息中，汤晨星不由自主地闭上眼，语声间断嗫嚅地问：“杜聪文……你……你要做什么……”他也不知道。杜聪文的脑中一片空白，唯一穿透迷雾，进入他眼中的，只有她因紧张而微张的小巧唇瓣，他心底涌现一股强烈的渴望……渴望用他的唇覆盖她轻颤的红艳唇片。

汤晨星感觉她与他的距离近在咫尺，仿佛有什么事情快要发生，一股战栗窜过她的背脊。那种不熟悉的感觉，令她突然感觉自己好脆弱，而他强烈逼人的热力，正威胁着要粉碎她——“放——开——我——”她的声音，因不自主流露出的内心恐惧，而显得楚楚可怜。

杜聪文加遭雷殛的领悟——他厌恶她语气中的恐惧，他不要她怕他，他喜欢的正是她那种不畏惧、不屈挠的个性……原来他喜欢她！他真的呆住了！

门外由远而近的脚步声，令他猛回神，饱含惊讶的眼神含着依恋滑过她紧闭的眼、轻颤的长睫。因害怕而缩紧的双肩……他轻轻地放下她松开手，低哑苦涩地说：“不要怕我，我只是……你可以放心，我对小倩一点企图也没有，我们停战吧！”她的眼睛再次回到地面，汤晨星发觉自己竟两腿发软，听到杜聪文几不可闻的低语，她讶异地抬头看他，不确定他话中的意思；杜聪文的手，霍然离开她已经发红的手臂的同时——门突然开了！

杜太太、杜玉娴，还有李碌出现在门口。

“发生了什么事？”杜太太代表三人，询问地看着屋内表情不自然的两人。

“没有。”杜聪文快速地否认。

“我在楼上听到你——”“我出去一下！”杜聪文气势奔腾地走出去，挡在门口的三人连忙闪开。

留在屋内的汤晨星，成了他们注视的焦点——“晨星，你说刚才怎么了？”杜太太不高兴地问。

汤晨星恍惚地说：“我也不知道……”她真的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

杜聪文在走廊上遇见了走路活蹦乱跳的刘小倩，他迟疑了一下，忽然喊住她：“你知道晨……汤晨星在哪里？”他走遍了屋内都没看到她。

刘小倩笑着点头：“可是，晨星姊叫我不告诉别人。”“我有事跟她说。”“可是，她现在不能跟你说话。”刘小倩不好意思道。

“不能跟我说话？为什么？”刘小倩为难地偏头想了想，才说：“大少爷，我跟你讲，可是，你不能告诉别人哦！”

晨星姊在后院的大榕树下睡午觉。”“睡午觉？”杜聪文讶异地重复。

“对呀！我们住的地方好热——”杜聪文不管她又说了什么，径自走了。

重重树荫下，点点璀璨的光点，风轻轻地摆动树梢，顽皮的阳光也在树叶的空隙中飞舞；这里没有酷热的肆虐，只有慵懒的凉爽，汤晨星背倚着树干，沉沉地睡着。

杜聪文驻足在她的身前，宛如被神咒定住那样，一动也不动地俯视她——花了两个礼拜的时间，他仍然不能接受自己喜欢上她的事实，只要想到她，他心里就有些恐慌，这样短暂的相处，他根本一点也不了解她，怎么会喜欢她？他怎么也想不通。尤其是她对自己的评价如此低。

躲避并不是办法，杜聪文决定在自己离开台湾的前一天，再一次确定对她的感觉，可是现在，面对汤晨星恬静微笑的睡脸，他却不想惊醒她，因为他知道，只有在她的睡梦中，他才能见到她这般温柔的一面，在不知不觉中。他弯下身——这时，在二楼书房里——“你都已经二十五岁了，还不肯到公司来实习，你究竟要玩到什么时候？”杜永丰站在书桌前问。

“爸，我难得放假回来，你别直逼着我做事。”杜怀德表情痛苦地坐着挨训。

“明年你就要毕业了，不趁现在到公司去熟悉一下环境，明年怎么——”又来了，他这个老爸就是不懂得“放弃”这两个字怎么写！

“爸，我学的是法律，你的公司的事我根本不懂，也没有兴趣。”杜永丰夸张地一拍桌子：“我不管你有没有兴趣，明年你一毕业就给我到公司工作！”真可悲！他辛苦工作一辈子，终于等到孩子长大交棒，却没有一个孩子肯克尽孝道，继承他的事业，害他逼不得已只得扮黑脸威胁兼恐吓来逼迫——“老爸，这不公平！为什么你不叫大哥去你的公司上班？”杜怀德又搬出了挡箭牌。

“你大哥他不一样——”杜永丰快接不了招了，他拖延时间地站起身，踱向窗边支吾地说：“你大哥他……他是天生的……他在做什么？”他突然瞪大眼望着窗外——“谁？怎么了？”杜怀德冲到窗边大声问着。

杜永丰迅地摀住他的嘴：“嘘！小声一点——”他们两人，眼睛大睁如牛眼地看着后院小土丘上那棵大榕树下——杜聪文跪在地上倾身吻了一个熟

睡的女孩……直到杜聪文往回走看不见了，无意间偷窥到这一幕的杜永丰、杜怀德父子，才如梦初醒。

杜永丰清清喉咙问：“那个女孩是谁？我好象看过……”他打量着还在榕树下睡觉的女孩。

“晨星，汤晨星，是育幼院来的工读生。”杜怀德心不在焉地回答。此时他还没从刚才所看到的画面回复过来——真令人想不到！平时毫不掩饰对女人厌恶的大哥，会做出这种事！真让人跌破眼镜，大哥吻的人，就是最常惹他发火的晨星。莫非真是“异性相吸”？他忽然灵光一闪——“爸，你知道晨星在大学念的是什么系？”他问了一个看似没有关联的问题。

“什么系？”杜永丰心想，老二不知又在打什么鬼主意？“她念的是，你差点拿刀架在我脖子上逼我去念的企业管理。”杜怀德一口气说完，得意她笑了又说：“继承家业的，不一定非儿子、女儿不可；女婿或是——就算媳妇也可以呀！”杜永丰面无表情地眯起眼，沉默地看着窗外半晌后，才开口：“别让你大哥知道我们看到了……”榕树上，知了突然开始“叽！叽！叽——”地响着，汤晨星脸上绽现一个满意的的笑容，缓缓地睁开双眸，仰头看着吵醒她的罪魁祸首，浑然不知，它们正是一个“夏日午后之吻”的见证人——而这个夏天，就在知了吟唱的“爱之颂”中结束。

## 5

第三年夏天——偌大的办公室内，只剩下汤晨星一个人，她埋首在办公桌上——“大家都走了，你怎么还在这里？”汤晨星抬头一看：“沈先生。”沈光楠，三十六岁，杜氏集团总裁杜永丰的得意助手，长相斯文，但闪露在厚重镜片后的眼神却是相当犀利精明。

沈光楠微笑道：“工作上有什么问题？这么晚还在公司加班，劳保局会控告我们奴役劳工的。”汤晨星讶异地看墙上的钟：“我没注意到时间，我马上走。”她收拾办公桌上的东西。

“我送你回去好了。”沈光楠想藉此机会多了解汤晨星。

汤晨星是总裁交代要他多加留意的实习生，到公司实习刚满一个月，每周他让她到一个部门去实习，譬如像：国际业务部、国内业务部、会计部、人事部，她都去过了；各部负责经理对她的评语都是：头脑冷静、擅于分析、认真负责，有前途。

这个礼拜，他把她调到自己负责的总裁办公室，打算亲自评估她的工作能力。

“不用麻烦了，我住的地方离这里不远。沈先生，再见。”汤晨星没发觉沈光楠对她不寻常的注意，只是淡淡地拒绝他。

听到开门声——“晨星。你要晚回来也不会打个电话给我！”庄百依从房里出来兴师问罪。

“害我煮了两包泡面。”“正好，我还没吃。”庄百依态度马上改为关心：“怎么今天这么忙，到现在还没吃？我帮你把面热一下。”“不用。这样冷冷的比较好吃。”汤晨星从她手里抢回锅子，拿着碗筷盛面。

“怪胎！”庄百依在她的对面坐下。

“今天上课怎么样？”汤晨星问。

原本这个暑假她还是要到才艺班上课，但，临时接到杜氏企业的实习通知，她想想，明年就要毕业了，先到公司去实习比较好。何况又是被大多数求职者视为第一志愿的杜氏财团。所以，今年反过来，她拜托庄百依来代课。

庄百依刚毕业，还没找到工作，就欣然答应；至于到杜家别墅工读的机会，今年则是落在刘小倩头上。

“还不是一样。对了，今晚有一家征信社打电话找你。”“他们说什么？”汤晨星心里一阵波荡，找到人了吗？“没说什么，那个人说话含含糊糊的，听他的意思是，要你付一笔什么费用的。”庄百依好奇地打量汤晨星：“你请征信社做什么？”汤晨星低头藏住眼里的失望：“没有，大概是打错电话了。”有时她想，干脆放弃算了！都已经一年多了。他们还没找到人，却每两个月要她付调查费，虽然不是很大的数目，但是，对一个学生而言，还是一笔负担。可是，每一次他们都说快找到了，快找到了！让她犹豫不决到底该不该继续下去；已经付了这么多钱，她不想功亏一篑。

其实，找不到人，也没什么关系。都已经这么多年了！汤晨星在心里下定决心，这是最后一次付钱给征信社，要是还没有结果，就……“晨星？晨星，你在想什么？我说的话你听见没有？”庄百依说了半天，发现汤晨星一脸恍惚，根本没在听她说话。

汤晨星猛回神问：“什么？”“我说礼拜六建力放假，我想跟他出去；你公司礼拜六不上班，帮我上课怎么样？”“当然好呀！没问题。”反正礼拜六她也没事。

“谢谢！谢谢！我就知道，你是世界上最好心的人。”庄百依夸张地拥抱她、摇晃她。

这一年来，由于男友古建力驻防在北部，庄百依时常利用假日到台北来看他，每一次都借汤晨星的地方过夜。长久下来，她发现汤晨星事不关己的冷漠态度，只是一层保护膜；实际的汤晨星，是个外冷内热的人。

“别摇我，我刚吃的面还没消化，快放开——”汤晨星不习惯这样与人亲近，别扭地想挣开她。

“什么事非要我到这里来？”连门都没敲，杜聪文非常不悦地跨进办公室。

他刚下飞机，急着回南投老家，不料，到机场接他的司机，不顾他的命令硬是把他送到台北的公司来。

杜永丰对正跟他讨论事情的沈光楠使个眼色：“让她送两杯茶进来。”

“我不喝，有什么事你快说！”杜聪文没耐心道。

沈光楠对杜聪文颌首，打声招呼后就出去，聪明地避开这对父子的战局。

杜聪文闷不吭声地盯着杜永丰，要求一个合理的解释——“你妈她……要你顺便带个东西回去南投。”杜永丰不自在地欠身。

“就这样？”杜聪文的语气明显不悦，为了这种小事让他跑一趟台北？

“东西呢？”“我叫人准备好了。现在大概已经放到车上了。”不知怎地，跟杜聪文这个孩子说话总是令他神经紧张，就好象看到自己的妈一样。

杜永丰掏出手帕，抹抹额际上的汗，自己都已经五十多岁的人了。跟

孩子说话还得提心吊胆，真是可悲！

“没事，我走了。”杜聪文倏地往外走。

杜永丰着急地喊：“等一下——”怎么还不进来？杜聪文不耐烦地吐口气，握着门把沉声问：“到底还有什么事？”“呃，那个……喝完茶再走……”杜永丰支吾半天，想不出借口来留他。

简洁俐落的敲门声，解救了杜永丰。他大大松了口气，尽量以威严的声音说：“进来。”站在门边的杜聪文，只好侧开身让门外的人进来——汤晨星端着两杯茶，一心想快点回去参加办公室的小组会议，他们正在检讨今年度的投资，每笔投资动辄数十亿美金，对于公司如何决定庞大资金的运用，汤晨星非常有兴趣，她不想错过这场会议。

“总裁，您的茶。”她心无旁骛地放下茶，接着快速寻找访客的位置，好在最短时间内完成工作。

她明亮的眼眸梭视一圈，发觉访客站在她的右后方，她展露礼貌的笑容。转过身，正对上从她进来以后一直没离开过她杜——杜聪文饱含惊喜的眼神！

汤晨星黑白分明的双眸，闪过短暂的讶异，倏地垂下眼睑，把茶放在距杜聪文最近的小茶几上，欠身出去。

杜聪文不自主地追随她的身影，过了一会儿，才收回心神，沉默地坐下伸手转着汤晨星端来的茶，口气突兀不自在地问：“她怎么在这里？”杜永丰仔细观察他的反应，小心地回答：“你说汤晨星？她在公司实习……”

“我不要她待在这里。这个夏天她应该在南投。”杜聪文没有道理地说。

“你妈把台北的佣人都带到南投去，不需要多余的人手了。而且，怀德今年也不回来；这小子怕我强迫他到公司来……”杜永丰一下离了题。

杜聪文全部的心思都集中在“汤晨星在台北”这个发现上，杜永丰说的话他完全没听进去。

她怎么可以在台北！他已经决定要利用自己短暂的假期改变她对他的看法——杜聪文不满地思忖，他为了配合她的时间。排除万难才空出夏天的档期回台湾，如果她待在公司工作，怎么会有时间注意他？不行，她非得跟他回南投不可；这个夏天，他决意要追上汤晨星！

“不管用什么方法，她都得跟我回南投！”他下定决心，无转圜余地。

杜永丰没料到杜聪文的反应会如此激烈，原本他只想确定自己的儿子是否还中意汤晨星；谁想到杜聪文一看到汤晨星，就非要她跟他走不可。

“她到公司实习，是为了学校的实习成绩——”杜永丰想着办法打消杜聪文的主意，他还没有机会深入了解汤晨星这个女孩子。

“她到南投，公司一样可以给她成绩。”“可是，她在公司这一个月表现不错，她本人也很有兴——”“我不管，你随便找个理由开除她好了。”杜永丰叹口气：“就算我开除她，她也不一定肯去——”“爸，你一定有办法的。”杜聪文笃定地看着父亲：“今晚我住台北，明天她跟我回南投。”对儿子突然表现出对自己能力的信心，杜永丰不知该喜或该忧，明天！？这么仓卒教他用什么理由说服汤晨星跟聪文回去？他烦恼地思索，或许那份调查资料，此刻正派得上用场……

下午，汤晨星被请进杜永丰的办公室——“我想让你明天跟聪文回南

投。”杜永丰开门见山地说。

“为什么？”“聪文要你跟他回去。”这是什么意思？汤晨星还记得去年夏天快结束时，杜聪文变得有点奇怪。她双眉拢起，转念一想，管他奇不奇怪，反正她不去。

“我不想去，我要在公司实习。”“如果你是担心实习成绩。那你大可以放心；这个月你在公司的表现很好，公司会给你最优的成绩。你只要到南投去一个月，我就付你三个月的薪水。”杜永丰尝试利诱。

“我要待在这里工作。”汤晨星坚持立场。

“你要是不去，我就开除你，而且，保证让你再也找不到别的工作。”汤晨星站起来：“我收拾好东西，马上走。”威胁也行不通！这个女孩的固执跟杜聪文有得比的。

杜永丰叫住汤晨星：“怎么样你才肯答应？”“为什么要这样大费周章？”汤晨星问出自己的疑问，她不认为自己有去南投的必要，更不懂杜聪文要她去南投的目的；她除了会跟他吵架以外，其余没有一件事是别人不能做的。

“他坚持要你跟他回去。”杜永丰无奈地吐实。

“不是所有的事都得顺他的意；你是父亲，他是儿子，应该听话的人是他。”汤晨星老实不客气地说。

杜永丰何尝不知道自己的身分，只是，在他母亲的宠爱下。杜聪文从小就是发号司令的那一方，大家都习惯了以他的意见为意见。

他软口气：“聪文很固执的。”“这不是理由，我不认为你们大家都应该听他的。”“或许这就是他要你的原因。”杜永丰别有含意地说。

汤晨星古怪地瞧他一眼，耸肩道：“我没有义务服从他，我不去。”逼不得已，杜永丰使出最后一招：“我调查过你，你已经委托征信社追查你母亲的下落一年多了，如果你答应跟聪文回去，我保证，在半年内找出她的下落。”“你如何确定在半年内找得到她？他们找了一年多都没办法。”汤晨星沉着脸问，不高兴杜永丰侵犯到她个人的隐私。

“我杜某人说得出口、做得到！只要你答应我，我马上聘请一流的征信社。甚至动用杜氏在政治界的影响力，绝对在半年内找到你的母亲。”汤晨星真的犹疑了，她原本已经说服自己放弃这个不实际的梦想，可是，听到杜永丰肯定的保证后。心中不由升起一丝希望。如果，只是如果，她能见到“她”一面，她就不会再无谓地猜想“她”的容貌，她只是想见“她”一面……她一仰头，做了决定：“好！我答应你。”“你准备一下，明天跟聪文回去，征信社的事我立刻进行。”杜永丰压在心头的大石头终于落地。

汤晨星却摇着头：“我不跟他回去，这个礼拜六我有事，礼拜天我自己去。”“让聪文等你一起回去好了。”“我不要。”汤晨星别扭地说。“如果非跟他一起去不可，那还是算了！你直接开除我好了。”不知为什么，她就是不想现在见杜聪文。

杜永丰看汤晨星态度强硬，也不敢再勉强，只好答应她的要求。

“还有，我要随时知道征信社的最新进展。”“征信社的事没问题。我会让他们跟你保持联络。”

“晨星姊！晨星姊！”刘小倩高兴地探出二楼窗户，挥舞着双手，一会



儿想起什么似的跑得不见人影。

心情有点郁闷的汤晨星，一看到刘小倩就觉得心里舒坦点儿了。她放下行李，望着高耸的欧式镂空雕花大门前，想起去年离开的时候，心里还想着，以后不会再到这里来了，没想到自己又站在这里！真有点遭到戏弄的感觉——不是被老天爷戏弄，而是被那个老以为自己是造物主的杜聪文！

“晨星姊——”刘小倩边跑边叫：“我来给你开门！我帮你提行李！”“不必了，只有一个背包，我自己拿就行了。”“不是说你到了车站，就会打电话过来让人去接你，大少爷可等了一早上了。”刘小倩绕着汤晨星打转，喋喋不休地报告。“所以，刚才我先去告诉大少爷你来了，免得他还在等。”汤晨星嘴里应着：“我自己上来就行了，又不是第一次。”心里却在嘀咕，他为什么执意要去接她？他到底想做什么？“可是，天气这么热，走上来也满累的呀！”“你怎么自己来了？”杜聪文倏地出现在门前。

汤晨星停下看他，他正巧站在屋檐的阴影下，令他看不清他的表情，拿不定主意该怎么回答他。

“我不是交代过你，到了车站，一定要打电话？”听到熟悉的霸道语气，汤晨星突然觉得自在。“我是遵照你的命令，在车站打了电话——打了一通电话‘对时’；我的手表有点慢了。”她非要把事情弄得这么难搞吗？——不肯跟他一起回来；不肯打电话给他，让他没有机会表现体贴的一面，现在一见到他就跟他抬杠——杜聪文发觉自己的火气瞬间“兴旺”起来，连忙提醒自己忍耐、忍耐。

“我帮你拿东西。”他伸手抢过汤晨星的行李，往屋内提。

怎么这个世界倒反了，轮到主人替佣人服务？汤晨星愣了一下，才发现杜聪文走错地方了，她抛下刘小倩快步跑向前：“你有毛病吗？这是我的行李，我住的地方在后栋。”“你住这里。二楼的客房。”杜聪文早就安排好。

“为什么？”汤晨星更是觉得奇怪。“那是客人住的地方，我又不是客人。”“因为你怕热，那里没有冷气，所以住这里比较好。”他不擅于对别人解释自己的决定。

“为什么？”汤晨星听了又是一愣，表情非常困惑。

“不要再问我为什么！”杜聪文羞恼地回答。

“为什么我不能问为什么？”她不罢休，继续问。

“没有为什么，我要你住这里，你就住这里！”他还是比较习惯下达命令。

汤晨星还想再追问他，猛然发现她已跟他上了楼梯。杜太太、杜玉娴站在二楼楼梯口——杜太太表情困惑；杜玉娴一脸不能苟同的神色。

“杜太太。”汤晨星希望她能阻止杜聪文奇怪的举动，可是，她只是无助地看着杜聪文把她的背包放进客房；倒是杜玉娴毫不掩饰地赏她一个大白眼。很明显，她们都反对杜聪文这么做。却没有勇气阻止他；既然不能靠她们，她只好自力救济，她勇敢地越过杜家母女——“我不住这里！”她以不必要的力量，猛地推开门。

杜聪文瞪眼问：“你不喜欢这个房间？”汤晨星瞄一眼屋内的模样：“这不是重点，我的身分是佣人。就应该跟大家一样住在后栋，凭什么我可以住在这么舒适的地方，小倩他们就得留在后栋。”“你可以叫小倩来跟你住。”他不管别的，只要汤晨星待在这里就行了。

“你是真不懂，还是假不懂？”汤晨星不由激动起来，她深吸口气说：“我真搞不懂你在想什么？为什么非要强迫我住在这里？如果你们有客人来，怎

么办？”杜玉娴忍不住地开口：“对嘛！大哥，秋意姊不是想来住几天，如果，你让汤晨星她——”“你闭嘴！”杜聪文怒气冲顶地怒吼。“你们统统出去！”他粗鲁地甩门，把杜母跟杜玉娴关在门外。

“你怎么可以对她们那么凶？”汤晨星看不过去。

杜聪文目瞪口呆：“你别管她们。”他气恼地走向玻璃窗，他该死的才会以为追求她是个好主意。

晨星自己动手提起背包打开门，杜家母女还站在外面，正好堵住她的去路。

“借过一下。”“你去哪里？”杜聪文转过头，看到汤晨星走出房间，几个跨步追到她的身边，扣住她的手臂。

“你别管我。”汤晨星闷声回答，拼命地想甩开他的手。“你干什么？放我下来，放我下——”杜聪文就在众目睽睽之下，环腰捉住汤晨星，连人带东西地抱回房间。

“碰！”他粗鲁地踢上门。

汤晨星一被他放下地，反身用力地踹他一脚，两颊因气忿而红鼓鼓的，胸脯急促起伏地怒视他：“你以为自己是摩登原始人吗？一遇到事情不顺你的意，就用暴力解决？”她无意识地揉着被杜聪文抓疼的腰部。

“我不是故意弄疼你的，谁叫你不接受我的安排。”“我为什么要接受你这种烂安排？”“烂安排？你应该因为我这样体贴的安排而感谢我才对！”杜聪文指控地瞪着她。

汤晨星恶心地皱眉：“你脑筋有问题呀？没事说这种莫名其妙的话吓人！”“莫名其妙？吓人？我做这一切都是为了讨好你，你竟然说我有问题！”“讨好我？”汤晨星怀疑自己听错了，她仰头不解地直盯着他问：“你干嘛讨好我？”“你一定要我说那么清楚吗？”杜聪文线条绷紧的脸上，倏地显出赫然，粗声粗气地回话。眼神刻意避开汤晨星。

“你最好把话说清楚。”她真的被他搞糊涂了！印象中。他就是应该颐指气使地命令人；三不五时地发出几声怒吼。一年不见。他好象做了换心手术，不仅是个性，连说话也变得怪里怪气的，让她看得是一头雾水。跟以前的他比较起来。还是那个脾气暴起暴落的杜聪文好玩。

杜聪文迟疑地膘汤晨星一眼，发现她双手环胸，等着他说话，右脚还不耐烦地打着拍子。

“你真要我说？”他的声音不自然地沙哑。

“嗯！”汤晨星肯定地点头。

“我……”杜聪文做个深呼吸，他豁出去了。“我要追你！”汤晨星的反应是，两眼瞪大如铜铃。半晌，才迸出话问：“你说什么？”“我要追你！”反正话已经说出口了，杜聪文也不在乎面子问题了；他直望进汤晨星惊讶的眼底说。

这次汤晨星的下巴猛地落下，眼睛眨了好几下仍说不出话；杜聪文直盯着她的反应，心里等着她说些感激的话——他挣扎了许久，才不顾两人悬殊的身分地位，决心追求她，只因她是自己二十几年来唯一心动的女孩。

他还陶醉在自己的美梦中，汤晨星突然的喷笑声，打碎了他的自尊——“我肯定你疯了，神经失常……哈！”她从没笑得如此开心过。

杜聪文没受过这样大的屈辱！汤晨星根本没把他放在眼里，还这样毫无忌惮地当面耻笑他，令他忍无可忍：“你笑够了没有？”汤晨星适时地停

住笑声，但她忍俊不住弯起抖动的柳眉，仍泄露出她的情绪。

“可恶！真那么好笑吗？”杜聪文又羞又怒，不满地瞪她：“你放心，我不会再做这种傻事自取其辱，就算这世上只剩下一个女人，我也不会再追你了！”他大力拉开门——杜太太、杜玉娴两人神色惊惶地呆立在门口，她们也听见了！

“该死！”他低咒一声，冲回自己的房间。

“碰！”巨大的关门声，回响在走道上，杜氏母女两人面面相觑。

好半晌。杜玉娴才说：“妈，你……你也听见大哥说的……”“聪文怎么会看上她呢？”杜太太满眼惊骇，汤晨星只是个孤儿，怎么配当杜家的媳妇！

“是呀！大哥他——”杜玉娴戛然闭口。

汤晨星提着自己的背包，神色从容地走出房间。“杜太太，你还在这儿？我回后屋去整理行李。”她完全不把杜聪文讲的话当一回事，他怎么可能会喜欢她，他跟她见面的日子。头尾加起来不超过四个月。杜聪文大概是年纪大了，又没有对象，所以，随便挑个人就胡乱追；既然他已经说不会再追她了，一切恢复正常，她也就没什么好担心了。

“晨星，你跟大少爷是怎么回事？”杜太太紧张地问。

“什么事也没有。”她无辜地睁着眼。

“那我大哥怎么会说……他要追你？”杜玉娴接着问。

“他大概是想女朋友想疯了，他个性那么古怪。脾气又坏……”汤晨星不停地咋舌，最后提出她的忠告。“杜太太，你最好趁这次他回来，赶快给他找个对象。”

杜太太听了汤晨星的建议，火速自台北邀来唐秋意。

唐秋意出身音乐世家，父亲是知名交响乐团的指挥；母亲则是名作曲家，任教各大学的音乐系；唐秋意的叔叔，曾经教过杜家三个孩子钢琴，后来推荐杜聪文到外国留学。

唐秋意本身学的是小提琴，小学毕业以后，也到维也纳留学，正好做了杜聪文的学妹。今年八月。她预定在台北举行首次的小提琴独奏会，她特别邀请杜聪文与她合奏。

杜聪文看在同门的分上破例答应了。

唐秋意是杜太太从小看到大的。而杜太太对这个女孩的印象很好，不仅人长得秀外慧中、温柔婉约，十足的大家闺秀，跟杜聪文从小就认识，而且两个人都是学音乐的，真可说是志趣相投。说到杜家媳妇的人选，唐秋意早就是杜太太属意的；只是，杜聪文不喜欢人插手他的事，杜太太才不敢主动撮合他们。现在受了汤晨星事件的刺激，她不敢再拖延，深怕杜聪文真的娶个门不当、户不对的女孩当杜家的媳妇。

汤晨星是第一个看到唐秋意到达的人。

当时。她正自愿帮老张除前院草皮上的杂草——杜太太担心汤晨星跟杜聪文有个万一，于是，特别交代李碌将她跟大少爷隔离开，所以汤晨星就被派到外面来帮园丁老张整理花木。

老张的家就住在附近，平时就负责看管杜家别墅，年纪已经一大把了，汤晨星不忍看他在烈日下受煎熬，就自己揽下除草这件苦差事。

她蹲在烈日下工作了三个多小时，晒得快成了小鱼干。再做下去，她一定会中暑，剩下的等傍晚天气凉快点再做吧！汤晨星头昏目眩地站直身体，眼前白花花的一片，正巧听到车声，她抬头一看——一片眩目的白！唐秋意穿着一身白洋装，笑容可掬地在阳光中粲然夺目，真有点仙女下凡的味道；汤晨星目送唐秋意进屋，心里不禁赞道：杜太太确实有眼光，到哪里找来这样有气质的女孩，杜聪文运气还真不错，希望这个女孩，不像杜家人一样毫无原则地忍受他的臭脾气。

屋内，杜聪文正大发雷霆——“谁叫她来的？”他无视唐秋意在旁，怨声地责问在场的人。

杜太太胆怯地开口：“是妈请秋意来的，你不是答应她，在她的独奏会上跟她合奏一曲，我想你们总要练习一下，就请秋意过来住几天，也省得你还要跑到台北去。”唐秋意善解人意地说：“杜大哥，如果你不高兴我来，我马上回去。可是，你一定要参加我的独奏会，我在台北等你。”她又对杜太太说：“杜妈妈，谢谢你请我过来，我还是回去好了。”“算了！你人都来了，就住下来好了。”杜聪文丢下话，不悦地走开。

“哎哟！好痛！”闷坐在琴房里的杜聪文，倏地睁眼，他好象听到窗外有人在说话，他侧耳倾听——除了夏虫的唧唧声外，并没有别的声音。

“哎哟！”忽然又从外面传来一声。肯定是女人的叫声；他的心无来由一阵骚动，这声音听起来就像是……汤晨星扑倒在地上，手肘、膝盖都沾上草屑、土尘。她姿态不甚雅观地爬起来，拍着身上的灰尘，随即因无袖上衣摩擦晒伤的颈部、肩部而痛得直喘气——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她只不过晒了三个小时的大阳，谁晓得只要没被衣服遮盖到的部位全晒伤了。

变得红肿痛痒，让她躺也不是，坐也不是，就想到外面来除除草，反正外头月光皎洁，要不然，明天她肯定不能帮老张的忙；没想到。一出来就绊到东西跌一跤。

汤晨星看看膝盖、手肘上的擦伤，自我戏谑道：“现在真的称得上是体无完肤了，唉！得找个消毒水消毒伤口才行。”她左扭右拐地往回走——“三更半夜，你又在外面做什么？”杜聪文像个复仇天使似的，黑黝黝地站在她后面。

“谁？”汤晨星猛回头。吓了一跳。“哎哟！”又摩擦到她的背，她龇牙咧嘴地说：“原来是你，你也还没睡？”“你在外面鬼叫鬼叫的，让人怎么睡？”杜聪文避过不提自己为了她失眠。

“对不起，吵到你了。我马上回去。”他实在不想关心她，可是。看她走路姿势僵硬，和不时发出尖锐的吐气声，又让他管不住自己的嘴：“你的脚怎么了？”“小事，擦擦药就好了。”一扭头，汤晨星的五官，因颈后灼热的痛苦而扭曲。

“你的脸怎么了？”“只要你别再问我问题，它就没事。”这次汤晨星不敢回头，努力保持木乃伊的行进方式，以减少衣服跟背部摩擦的机会。

她这样一说，杜聪文横下心不理睬她——他何必自找没趣管她的闲事，他已经决定把她逐出心外，不再……该死的！她非得发出那种痛苦万分的换气声来折磨他的耳朵吗？杜聪文心中的理智，来不及劝服猛然窜起的冲动，他即一个箭步，从后面抄起汤晨星——“啊！你做什么？你弄得我好痛——”

汤晨星连声哀叫。

“你闭嘴！你非得吵醒所有的人才甘愿吗？”杜聪文口气凶恶地低吼，他气不过自己就是放不开汤晨星。

“我的背好痛，你放我下来！快放开我啦！我会被你害死的！”汤晨星愈挣扎，杜聪文愈是收紧两人的距离，他怒火冲冲，根本听不清汤晨星说的话。“你别再乱动，我是好意抱你回去，免得你走得那么痛苦。”“我真的好痛，拜托你放我下来——”汤晨星不敢再动，伏在他胸前呻吟。

她的腿一定受伤很严重，要不然，她不会用这种哀求的语气说话，杜聪文改变主意，转过身改抱她回主屋。

他身体的每个移动，都引起一阵剧烈的刺痛，汤晨星一面咬着牙忍受；一面在心里咒骂杜聪文，他的脑袋硬得像石头。只要他决定做什么，别人一句话也塞不进去，这种人谁遇上了都会倒八辈子楣！

杜聪文把汤晨星丢在琴房的沙发上，屈膝抬起她的脚，放在自己的膝盖上，双手忙碌地检查哪里受伤了……奇怪，除了膝盖上轻微的擦伤，别的地方看起来都很好呀？她怎会一直喊痛？他纳闷地抬眼看她——汤晨星痛得无力说话，只能以忿恨不平的眼神表示她心中的不满，只是眼角垂挂着两滴泪珠削弱了她的气势，反而显得格外惹人怜惜。

杜聪文心不由纠紧，好不容易坚固的意志又沦陷了，他的声音因突然滋生的感情抽紧：“你……你哪里不舒服？”“全身都不舒服！”汤晨星吸吸鼻子，没好气地说。

“我叫医生来！”他倏地站起来，忘了汤晨星的脚还搁在他的大腿上，他这一起身带动了汤晨星的脚，她整个人仰倒在沙发上！

“哎哟！”又碰到她的肩膀了！她快速地打个滚，让背朝上，头埋在沙发里嚷着：“我真的会被你害死！”“你的肩膀怎么这么红？”杜聪文赫然发现，汤晨星露在无袖上衣外的肌肤红通通一片，连手臂上也是红白两截。

“别碰我！”汤晨星抽气尖叫，杜聪文才发现，他的手正放在她的肩膀上。

“你晒伤了！”杜聪文恍然大悟。“我马上回来。”他掉头就走。

汤晨星趴在沙发上，真希望可以永远待在这里！她伸长四肢成大字形，享受干爽的冷气，瞬间觉得背后的灼痛感减轻了一半，真舒服！

开门、关门，一连串脚步声，杜聪文回来了。他蹲在沙发旁，挤着透明管状的药膏，轻轻地涂抹在汤晨星的颈后，肌肤上冰凉的感觉，令汤晨星像猫咪被主人抚摸般发出咕噜声，她一动也不动地任他摆布。

杜聪文抬起它的右手，细心地在手臂上抹药膏，看她手臂灼伤的程度，一定很难受，他心疼地思忖，动作更加轻柔怕弄疼她。抹好药后，杜聪文握着汤晨星的腰部举起她，反转身子让她坐在沙发上——汤晨星认命地站起来：“谢谢，你的药很有效。”自动往门口走去，心里自怨自艾，又得回自己闷热的房间了！

“你去哪里？”杜聪文一把扯回她，按在沙发上。“你的膝盖还没擦药。”原来，他不是要赶她回去后屋，想不到他还满有爱心的。汤晨星合作地抬起脚放在杜聪文的大腿上，让他清洗伤口、上碘酒——“你怎么晒伤的？”杜聪文低着头问。

“晒太多太阳。”这么简单的问题还要问。

“很痛吗？”“嗯。”白痴也知道一定很痛。

“身体不舒服还跑出来乱晃。”他疼惜地处理她膝盖上的伤口。

听他的口气，好象她很喜欢跌伤自己。

“我也不想出来乱晃呀！可是，屋子里那么热，而且，我的肩膀又痛又痒，根本睡不着。”杜聪文放下她的腿，猛抬头，深邃的黑眸阴霾地对着她：“你要是听我的安排就不会有这种事。”汤晨星知道他话中的意思，她一双黑亮的眼眸，坦然地正视他，考虑一下说：“也许！不过，现在说什么也没用了，客房住着唐小姐。”她抬起手肘让杜聪文看那儿的擦伤，顺理成章地说：“这里还有。”杜聪文咕哝一声。自然地握住她的手，边摇头边上药：“你非得这样弄得全身是伤吗？”汤晨星聪明地保持沉默任他数落，很久没听到这样充满关心的责骂了。只有在小学的时候，跟育幼院外面的同学打架受了伤。修女在帮她擦药时曾这样骂过她，唉！已经是那么久以前的事了！

“好了。”杜聪文有点尴尬地放开她的手，两人之间气氛变得有点怪异，他仓卒地直起身。“等一下，我马上回来。”汤晨星看着他匆忙离开，心里不自主地想着，想不到他暴躁的脾气下，也有颗同情的心，被人服侍惯的他，也会这样温柔地照顾人，真是令人想象不到。

汤晨星第一次对杜聪文产生格外的兴趣。以前，她总是认为他是个被宠坏的富家子弟，目中无人、傲慢到极点的音乐家；而她就是受不了他的霸气，忍不住诱惑想挫挫他的锐气——“你站起来一下。”杜聪文抱了一堆东西回来。

“做什么？”汤晨星愣了下，照他的话做。

杜聪文将丝质的床单铺在沙发上；在沙发的一侧放下枕头，用手顺平床单说：“你今晚就睡在这儿。”“啊？”他不顾汤晨星疑问的眼神，自顾自地说：“这张沙发你睡应该够大，我铺上了床单。

睡起来应该会舒服点。而且，这里有空调，对你也比较好。”“可是——”“不要跟我争辩，这么晚，我很累了！这被子给你。”杜聪文把丝被塞给汤晨星，不给她反对的机会，倏地旋身出去。

杜聪文小心地推开琴房的门，看到被单下微微地拢起，及露在被外的黑色短发，才松口气——还好这次她接受了他的安排。

昨夜，他一夜无眠。

他躺在床上翻来覆去，担心汤晨星会拒绝他的好意而跑回后屋去；还迟疑着要不要起来到琴房看个究竟。又不愿自己表现得太在意她，心情就这样反反复复地直到天明。

他无声地走近沙发，皱着眉，端详她沉静的睡容，心里十分明了——尽管她总是反抗他的命令。不在乎他的自尊，当面取笑他的追求；其实，他心中还是在在意她！

为什么会喜欢像晨星这样的女孩呢？杜聪文问过自己好几次。是因为她的真实不做作，还是因为她的个性？或许是佩服她，为了朋友奋不顾身的精神？也许没有任何原因，他就是注定栽在她的手里？杜聪文自嘲一笑。

汤晨星翻了个身，面向沙发里端，又睡了。他贴近她的背后，细看晒伤红肿的部位是否好转，顺手取过药膏，轻轻地抹上——“谢谢你。”汤晨星沙哑的嗓音，夹着浓浓的睡意，她爱困地开着眼。他的手一碰到她，她就醒了。说也奇怪，她一点也不觉得他这样随意地碰她有什么不妥，好象是再自然不过的事。

等他温暖的手离开了以后，汤晨星从沙发上起来，把被单和床单折好。

“这些东西从哪里拿来的？”“放这儿就行了，今晚你还要用。”“我可以再睡在这里？”汤晨星讶异地问。

“叩叩！”有人敲门。

“杜大哥，我可以进去吗？”“你可以一直待在这里过夜。”杜聪文快速地撒下话，过去开门——“杜大哥，早。”唐秋意微笑地跟他打招呼。“我听他们说，你已经起来了，就过来看看——你是？”她看到屋里还有一个人。

“唐小姐。早。我是汤晨星，在这里的佣人。”“早，我昨天没看到你，你的名字真好听。”由于唐秋意平易近人的态度，汤晨星对她颇有好感，她以玩笑的口吻说：“我是在下大雨的夜里被丢在育幼院门口的，早起的修女听到我的哭泣声，打开门一看，地上有个一娃娃全身湿透。远远的天边挂着一颗星，于是，就叫我汤晨星。”唐秋意听了不知该说什么，眼眶倏地湿润；杜聪文白着脸凝视她，为她觉得心戚戚。

“你们怎么了？”汤晨星不解看看两人。“我不打扰你们，我得去做事了。”杜聪文难捺关切地交代：“待在屋里，别到处乱跑；湿热的天气会让晒伤的皮肤发炎。”

## 6

“这里的节奏需要再加强点，还有这里，你得拉长抖音，否则，会被钢琴的声音盖过，我们再练习一次。”杜聪文站在唐秋意旁边指点她。“就从第三小节开始好了！”他走向钢琴，不经意瞥了眼窗外——“该死的，她又在做什么？”他像一阵风冲了出去。

唐秋意愕然地望着敞开的门。搞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

不一会儿工夫，杜聪文不顾汤晨星的挣扎拖着她进来，他绷着脸命令道：“你给我待在这里！”“为什么？我正在浇花。”她手里还拿着水杓。

杜聪文伸手取走她手中的水杓，打开窗户往外一丢。“现在你不必浇花了。”“你这个人真是神经病！”“我告诉过你别到外面去的，你是嫌肩膀的晒伤不够严重，还是故意要跟我作对，特别跑到大太阳底下去浇花？”“请你看清楚外面，那叫夕阳。我又不是白痴，故意跟自己过不去。”他强辩夺理地吼：“我不管那叫什么阳！反正你给我待在这里，免得我分心不能做事。”杜聪文练琴时非常专心，根本没注意到时间已接近傍晚；他一看到汤晨星在户外，就直觉地想阻止她，哪里有时间去看太阳是否快下山。

“你要我在这里做什么？”“随便都行。”两人仍对峙地站着。

“无聊。”汤晨星甩头不理他。只不过襁他涂了两天药，他就以这种占有的姿态说话，好象她的肩膀、手臂是属于他的，真是大荒谬了！她重整旗鼓道：“我晒伤的地方都已经脱皮了，可以继续工作了。”“是吗？”杜聪文用力握住她的手臂，汤晨星没防备，“哎哟”，叫了一声。他得意地说：“你还觉得痛，可见还没好，你还是认命给我待在这里；你要是溜走了，我扛也要把你扛回来！那个画面可是很难看的！”汤晨星难得大吼：“你以为你是谁？凭什么命令——”“凭这个。”杜聪文故意在汤晨星面前晃动手里的钥匙，他快速地锁上门，把钥匙抛进衬衫口袋，故作轻松地对唐秋意说：“我们继续练习，你可以请晨星听听看哪种演奏方式比较好；不过，我得先警告你。晨星不是一位有耐心的听众，她在=我的演奏会上还能从头睡到尾。”

杜聪又一开门，就听到她的话——“你不能再干涉我的举动了！”汤晨星得意地宣布。

“什么意思？”他问。

“你看，全好了。”汤晨星扯低当睡衣穿的大T恤，露出一边的肩部。

杜聪文视线胶着在她肩部略下的白皙肌肤上，他费力地移开视线，走近她旁，粗鲁地拉高她的衣服：“那又怎样？”“是不怎样。”汤晨星好奇地瞧他一眼。“以后你不能再用这种借口把我锁琴房里，也不必每天晚上来帮我擦药了。”杜聪文古怪地盯着她：“你很高兴？”“当然，谁喜欢被限制自由。”汤晨星诚实回答。“我的工作是为老张整理前、后院的花树，你不让找到外面去，教我怎么工作？”“你可以跟以前一样打扫这里。而且，这里比外面凉快。”杜聪文试着劝诱她。

“不行！”老张那么老，一个人怎么做得完那么多事。

“随便你！你再晒伤，我绝不管你。”汤晨星无视他的不悦，打了个大大的呵欠。“我要睡了！晚安。”

“这个女人，她存心想逼疯我！”正在拉小提琴的唐秋意，动作停顿下来，偷睨自言自语的杜聪文，心里奇怪地道：杜大哥是怎么了？一个上午都心不在焉，不时坐立难安地站起来，不悦地瞄着外面，到底外头有什么东西在困扰他？她禁不住好奇，悄声地放下琴，蹑手蹑足地走过去一探究竟——杜聪文烦躁地瞪着窗外一无所觉，他的视线集中在外面院子，暴露在阳光下蹲身花圃旁的汤晨星。

“她有没有头脑！太阳都已经晒到她了，她还蹲在那儿不会移到有遮荫的地方；也不会穿件长袖的衣服，要是再晒伤了活该！”他嘴里虽是这么说，心里其实替她担心得很。

自早上，他就一直挂意她在外面工作，不断起来察看她是否还留在没有阳光的地方；随着烈日的渐渐高升，建筑物、树木遮挡阳光的阴影愈来愈少，他的情绪也愈紧绷，完全静不下心练琴。

他心里恨不得能立刻拖她进屋来，但谁叫他昨天口快，信誓旦旦说绝不管她，现在，只能侍在屋里干着急！他眼神郁郁、心中充满对自己的懊恼，忽然，他灵光一闪。飞快转身往外走，一点也没发觉自己差点儿撞倒站在他背后的唐秋意——唐秋意敏捷地扶住窗沿，止住跌势，拍着胸口镇定自己的心神，偏头纳闷地自语：“杜大哥真是奇怪。”她眼波流转，跑到窗边一看，露出恍然大悟的笑容——原来是汤晨星！自己早该看出来了，能让傲慢不羁的杜大哥心慌意乱的，除了她还有谁？在杜家这些天，唐秋意早就看出杜聪文对汤晨星与众不同，只是没想到汤晨星在他的心中竟有这么大的分量，真让人咋舌！平常对人冷酷漠然、隐含不屑，只对音乐展现热情的杜大哥，原来也会对人付出真情——唐秋意轻吐舌头，不可思议地望着窗外。

同时，在外面的院子——“晨星姊，杜太太找你。”刘小倩神色紧张地跑过来。

“我马上去，小倩，你怎么了？”汤晨星正在挖土，准备种老张从家里带来的小盆栽。

“今天早上我整理二楼时，不小心跟阿娟提到你在大少爷的琴房过夜，大小姐正好出来，她可能听见了……”“她听见也没关系，不会有什么事的。”



汤晨星无所谓地拍拍刘小倩。“我去看看，你帮我跟老张说一声，要不然，他还以为我又偷懒了。”汤晨星走后，刘小倩仍是忧心忡忡地。“杜小姐最爱找人麻烦了，一定是她去跟杜太太打小报告的，是大少爷自己叫晨星姊睡琴房的，怎么可以——”“她到哪里去了？”刘小倩飞快转身：“大少爷？”“晨星跑到哪里去了？”杜聪文手里抓着衬衫、帽子。

“杜太太叫晨星姊去了，好象是为了她睡在琴房的事。”刘小倩说。

“晨星，你该听过杜氏集团？那是杜家的公司，在商业界可是举足轻重的。我们杜家是南投的望族，来往的都是有名望、有地位的家族……”汤晨星茫然地听着杜太太叙述杜家的辉煌历史。不知她告诉自己这些事，有什么目的？“杜家的女婿、媳妇，没有一个不是门当户对；我父亲是海军五星上将；玉娴的大姑丈是立法委员，而家里开的是银行；三姑丈是信托公司的大股东；三姑丈是台大医院的权威医师。个个都是……”“妈。你就直接跟她说嘛，不必跟她报告我们的家谱。”杜玉娴忍不住打岔。

“那我就跟你直说，聪文是杜家的长子，他结婚的对象一定要符合我们的门风，而且，普通人家的女孩，我绝对不承认，更别说——”“妈，我想我们必须谈谈。”杜聪文在紧要关头赶到，他寒着一张脸，看起来怪吓人的。

“聪文？”杜太太紧张地看着自己的儿子。

“晨星，这里没你的事了。”杜聪文不想在汤晨星面前跟母亲讨论这件事。

汤晨星从杜太太来不及说完的话里，已了解她的意思——杜太太以为她跟杜聪文之间有男女关系。害怕她会成为杜家的媳妇，怕她辱没杜家的门楣。都什么时代了。杜太太还有这种封建思想，真令人讶异，幸亏她跟杜聪文不是那回事，要不然，她绝对受不了。杜太太这样介入儿女个人的感情问题，确实让人很反感；可是，她终究是杜聪文的母亲，他实在不应该板着脸吓自己的妈妈，应该检讨检讨。

“你出来一下。”汤晨星当着杜太太的面，给杜聪文脸色看。

“怎么了？我妈责备你——”杜聪文跟在她后面，关切地问。

“跟杜太太没关系。”汤晨星停住，转身面对他，放软语调商量地说：“你可不可以对杜太太礼貌点儿，你们这种母子关系，我看了好不习惯，哪有儿子命令母亲的？虽然她的想法有点落伍，但都是为你着想，现在她误会了我们的关系，你就好好地跟她解释，别再给我惹麻烦。”“你到底是什么意思？”她的长篇大论，听得杜聪文目瞪口呆。

“我的意思是，请你温柔地向杜太太解释清楚误会。”“什么误会？”“就是她以为我们有……不是单纯朋友的关系。”“你认为我是你的朋友吗？”杜聪文提出一个让汤晨星措手不及的问题。

汤晨星惊愕地抬头看他一眼，倏地低下头，不大自然地说：“大概是吧！”有股火热自颈侧窜上她的耳朵，她伸手掩住双耳，瞟他一眼：“你看什么看，还不进去？杜太太在等你。”杜聪文走进屋里时，脸上缓缓绽露笑容——他敢发誓，汤晨星刚才脸红了！这样的发现。令他心情轻松起来，彷彿两人的关系又前进了一大步。

不过，他的好心情只维持到他关上门，在转身面对母亲的前一刹那——“妈。我不喜欢你这样干涉我的事。”杜聪文瞬间脸色沉了下来。

“大哥，妈是为你好，汤晨星只不过——”杜玉娴因杜聪文严厉的注视。而心怯住口。

“我跟晨星的事，不需要你们插手。”“聪文，你知道她是个孤儿，而父母又不详……”杜太太提到汤晨星的口气，好象她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东西。“她怎么能当杜家的媳妇？她配不上你——”“我就是喜欢她，她配得上任何她选择的人。要是她肯答应，我马上娶她！”杜聪文强调地说。

“聪文！你——”杜太太夸张地捧心，做出快喘不过气的样子。

“妈！”杜玉娴惊叫着扶住她母亲。“大哥，你怎么这样吓妈？”“找不是吓唬人，你们谁要是再找晨星的麻烦，我就带着她离开这个家。”杜聪文不耐烦地重申警告，冰冷的语气代表他的决心。

他头也不回地走了以后，杜太太突然发出高亢的喊叫：“快打电话给你爸！玉娴，叫你爸快回来一趟！”

“妈叫你回来的？”“你妈就是这样爱大惊小怪。”杜永丰、杜聪文两父子，各据书房一端。

“你有什么意见？”杜聪文玩弄手中的笔，状似轻松地问，“你自己的事，由你自己决定，父母是管不了那么多的。”他很有自知之明的。就算他这个做老爸的有意见，总文也不会听他的。仍旧我行我素——杜永丰内心自我解嘲。

杜聪文自他那一端射过来怀疑的眼光。“也许我会在台北待一阵子。”“噢！多久？你不是在九月要参加维也纳的音乐季？”“我说的是那之后。我正在考虑接受她的大学的聘书，担任一年的客座教授。”杜聪文毫无忌惮地显露自己对汤晨星的用心。

“她知道吗？”“时间到了，我自己会跟她说。”“你打算搬回家里住，还是——”“我一个人住习惯了。”杜永丰开始动着脑筋，该怎么让晨星跟聪文继续保持密切的来往？

“你为什么不去？”“我不想去。”汤晨星戴着杜聪支给的大草帽，穿着杜聪文强塞给她的大号长袖衬衫，蹲在花丛间松土。

“为什么？”杜聪文烦躁地问。

他理所当然以为汤晨星会跟着大伙上台北去参加唐秋意的独奏会。五天前，唐秋意回台北时，特别邀请了所有的人去听她的独奏会——不料，大家都预备好要上路了，他才发现汤晨星打算留在这里看家，不跟他们去台北。

“我对音乐会没兴趣。”汤晨星随便搪塞个理由。

她需要时间检讨她跟杜聪文之间的关系，连刘小倩都以为杜聪文喜欢她，难怪杜太太她们会误会。她倒不觉得杜聪文跟她的关系有什么改进，他只是成天盯着她，一会儿干涉她这个；一会儿又干涉她那个，她做什么事都得经过他的允许。

当然，依她的个性，她是不可能乖乖听话的，可是，杜聪文总是用蛮力迫使她屈服。

晨星厌恶地看看自己，像她这身打扮，就是杜聪文的规定——只要她在花圃工作，就得穿戴这些装备——一连十天，她故意假装丢掉每天地强迫她穿上的衬衫；可是第二天，他总是变出另一件衬衫！汤晨星怀疑他有一衣柜的衬衫，而她的背包却已经被他的衬衫塞满，最后她只好放弃这种无效的抵抗。

“所有的人都去，你不能一个人留在这里。”杜聪文一贯地命令她。“不

管你去不去唐秋意的独奏会，这三天，你都得跟我上台北！”“我不要。如果唐小姐知道我人在台北，却没去听她拉小提琴，她一定会很难过。”“那你就跟大家去音乐厅舒服地睡一觉，你不是称赞过那里的座椅很适合睡觉？”“如果她看到了，会更难过。”“你这么在乎她的心情？”杜聪文莫名吃起醋来了。“那你为什么在我的音乐会上睡觉？你完全不在乎我的感觉！”“以前我不晓得你们这些音乐家会这么敏感脆弱；我就是去过你的音乐会后，才注意到的。更何况。我不想打击她的自信心。”“那我的自信心呢？”“你这个人自信满满，偶尔遭受一下打击也无伤。”她直言不讳。

杜聪文打量她的表情，不确定这是对他的批评，还是对他的赞美，最后他决定略过这个问题。

“如果你不去台北。那我也留下来。”“那怎么可以！”汤晨星一副他在开玩笑的表情。“你自己答应唐小姐要跟她合奏一曲的。”“你只会替她着想，为什么不替我着想？”杜聪文不满地鼓起脸。

听到他激昂的质问。汤晨星不解地仰头看他：“这也是为你自己好，你不能看唐小姐个性温和好欺负，就这样对待人家。两个人要长久相处，是需要互相体贴帮助的，像你这样变化无常，又容易生气……喂！你怎么了？”汤晨星纳闷发现杜聪文僵着脸扭头走了该死的汤晨星！她竟然把他和唐秋意凑成一对！杜聪文边走边气忿地自语。难道她真那么迟钝，不知道他对她的感情？他已经这样不顾自尊、委屈自己迎合她，她竟还……“大少爷，晨星姊要跟我们一起去了吗？”刘小倩笑着迎过来。

“不要管她！”杜聪文恶声说。“我们走！”

三天的演奏会圆满结束。

杜家一行人自音乐厅走出来，外头是强风豪雨，在风雨中一伙人慌忙上车。

杜永丰一家人搭乘由司机驾驶的轿车；其余的人，则坐公司的巴士回台北杜家。

在车上，杜太太跟杜玉娴唱着双簧，不断称赞唐秋意哪里好、哪里棒。快把唐秋意捧上天了。

自从杜永丰明白表示，不反对汤晨星做杜家的媳妇后，杜太太不敢再提起这事。可她心里还是期待奇迹出现，希望能让他们改变主意，因此。在他们面前努力推崇唐秋意；可惜，杜永丰若有所思地尽望着情绪不佳的杜聪文，两父子都没注意转杜太太说话。到了家门口。杜太太跟杜玉娴才暂时停口。

风雨实在太大了！杜家母女在佣人撑伞下，快步进屋去；杜聪文表情不驯地拒绝了佣人送过来的命，潇洒地穿过风雨，停在前廊甩掉头上的水珠。

杜永丰随后过来，担忧地望着顺屋檐而下的水珠，自言自语说：“气象报告说，这个强烈台风今晚从台东登陆，整个中南部都将笼罩在暴风圈内。

台北雨就已经这么大了，南投不晓得情形要不要紧？”杜永丰略一停顿，自眼角观察儿子的反应——只见杜聪文突地停住动作，冷峻的脸庞，一无表情地杵立在原处。

杜永丰又说：“山区的雨量一大就会引起山洪爆发，我们的房子就在山区里，年久失修，要是出了什么意外，就后悔莫及、遗憾终身了。”他意有所指地看看杜聪文，而他仍是僵立在那里不吭声。

唉！看来聪文是不会先屈服的了！杜永丰叹着气，不知这次晨星又是怎么惹火聪文，让他气得丢下她一个人在南投？算了，遇上聪文这种硬脾气，他也插不上手，只好随他们去了！杜永丰无声地又叹口气，打开门——“爸，车子借我。”杜聪文突然跑入雨中，从司机手里拿过车钥匙，加足马力高速奔驰而去。

“聪文上哪儿去？”杜太太匆忙跑出来。

“去他早该去的地方。”杜永丰充满哲理地一笑，扶着太太进屋。“你别再担心了，他的事除了他自己，谁也作不了主。”

辟啪苦楚的风雨声，在她耳边呼啸着，斗大的雨点打在身上还真有点疼。汤晨星抓紧身上的雨衣，减少阻力地弯低身体在狂风中前进。

她真没想到，台风会这么大！睡觉前她看天空隐约可见的星子，心里还在嘲笑气象局这次又预测错误，台风八成又转向了。没想到，半夜就被狂风吹落东西的巨响给吵醒，一瞬间大雨倾盆而下，打在玻璃窗上——“咚！咚！咚！”地像在打鼓；愈来愈强的风力，好象想把树连根拔起！连待在屋里的她，都能感受到那股强大的力量。

砖造的后栋不会有问题吧？汤晨星突然想到——糟了！昨晚她回后栋盥洗。忘了检查门窗是否关牢，要是雨水浸湿了大家的东西……不行，她得过去看看！

此时，屋外的风比她想象的要强了好几倍，逆着强风而行，她举步艰难，轻薄的身子好象快飞起来了；每前进一步，都得费好大的力气，磅礴的雨势阻碍了她的视线，更加深行进的困难。

“轰轰！轰！”停下喘口气的汤晨星在风雨萧萧声中，依稀听见机器马达的声音，她拨开盖在眼前的湿发，眼前迷蒙一片，什么也看不到。

“辟啪！”一响断裂声，一棵大树缓缓倾斜地侧向她站的方向，汤晨星慌乱后退不及摔在地上，眼睁睁看着树木朝着她倒下，她抱头埋在胸前，害怕地尖叫一声——“啊！”聪文刚打开主屋的大门，即听到房子左侧，通往后屋的方向，类似汤晨星的喊叫声，心里一惊，快速地跑向那里——“晨星！你在哪里？晨星——”他边跑边拼命地喊着。

“碰！”一声巨响。杜聪文疯狂地冲向轰然撞击地面的大树，他跳过阻路的粗大树干，双手慌乱地拨开繁密的枝叶，大叫着汤晨星的名字：“晨星！晨星！你在哪里？该死的快回答我！”汤晨星幸运地没被树干压中，只是被扫过的树枝刮伤，她在泥泞的草地上挣扎地爬起，讶异竟然听到有人在叫喊她，又听到熟悉的诅咒——“该死的”！

她难以置信地睁圆眼，是他？“杜聪文？你怎会在——”她刚发出声音，下一秒就被人猛力抱住，那力道之大，几乎榨光了她肺部的空气。

“你真该死！这么大的风雨，你该死的还跑到外面来！”杜聪文突然拉开她，用力地摇晃她又吼又叫。

“我——”汤晨星趁机换口气，没时间开口，又被杜聪文用力按进怀里。

“幸亏你没事，要是你发生了意外，我永远都不会原谅我自己的。”他声音忽然变得颤抖。在她的头顶没有条理地嘶吼，发泄心中紧张的情绪。“不准再这样吓我！要是你敢再这样拿自己的性命来冒险。我一定会好好地教训你。把你关在屋子里一辈子！”汤晨星从没见过这样失去理性的杜聪文。她一颗脑袋给他叫得乱烘烘的，只能无助地揪住他湿透衬衫，忽地，杜聪文抱

起她，弯着身替她挡住庞大的雨势，努力快跑回主屋。

杜聪文用脚踢开大门，直接将汤晨星抱上三楼自己的房间，她一落地就被柔软的干浴巾从头里到脚，他不由分说地立刻拿毛巾吸拭她直滴水的头发。

汤晨星被动地站着，带着一丝震撼地打量杜聪文——他绷紧的肌肉，散发出一股致命的力量，抿紧的双唇、深刻的脸部线条和异常冷硬的眼神——都令她心悸！

她赫然发现他握有一种神奇的力量，能主宰她的心跳、脉搏。令她又是心慌又是神迷，好象他们之间有什么事要发生了……“不要这样看我！”杜聪文粗嘎地吼着。他不会被她迷离的眼神软化，他正在生她的气！

汤晨星第一次在异性面前觉得羞涩，她仓皇低头，难以自抑地红了脸，无形的电波，将两人笼罩在极小的空间中，他不时地碰触过她肌肤的手热得烫人，她的意识仿佛飘离了自我，集中在他的每个动作上，她全然无措。

垂下头露出纤细优雅颈线的她，显得格外脆弱，这样的汤晨星令杜聪文差点克制不住地想把她搂进怀里的冲动。他不想结束抚弄她头发的亲密举动，只好拖延地继续擦着她的头发，直到担心她穿着湿衣服会生病的忧虑冒上来，才勉强停住手的动作——“你的衣服都湿了，得换下来。”他嗓子粗嘎得连他自己都认不出是自己的声音，他赧涩地清清喉咙，再说一次。“换下你的衣服，我拿衣服给你——”随着杜聪文的移动，解除了神秘的魔咒，汤晨星猛然清醒。她忙不迭地想逃开：“不用了！我回——”她突然发现自己被困住了！她的衣服都在后屋，在这样的风雨下，她怎么回去拿干净的衣服。

“先洗个热水澡，再换上衣服！”杜聪文递过自己的T恤，将她推入浴室。

侍汤晨星从浴室走出来。杜聪文已经换下身上湿透的正式礼服，赤裸着上身，仅穿着一条长裤。

汤晨星回避地移开视线，走到落地窗前，怔忡地望着外头的暴风雨：“你怎么这个时候回来？”杜聪文没回答，眼光锁在她的背上，半晌，忽然走到她的背后。两手撑在她两旁的玻璃上，将她困在他及落地窗之间——汤晨星第一个直觉想逃，可是，他贴得那么近，只要她一移动就会碰到他，而她只能环紧身体，尽量避免碰触到他散发教人窒息的热力的身体。

“你不要命地跑到外面去做什么？”杜聪文越过她的头顶，眼中闪着危险的光芒，视若无睹地射向窗外。

汤晨星以低微的音量说明一切，最后迟疑地老实说出当时的情绪：“我听到你的声音时……真的很高兴，谢谢你……回来了。”杜聪文浸淫在一股强烈的喜悦中，他脸部的肌肉痉挛地抖动，开了几次口都说不出话，倏地，他遵从内心呐喊许久的渴望。双手在她的胸前交握，让她无一丝空隙地熨贴在自己的身前，顶在她头顶的下颚不住地摩擦她……又来了！汤晨星感觉到一股热潮涌上脸颊，胸口涨满不知名的情愫，她有如快窒息般的喘气，全身乏力地靠在他结实温暖的胸膛。原来，有人可以依靠的滋味是这样，她又惊又奇地自叹。

他感人的男性味道，窜进她的鼻息、她的体内，提醒她两人亲昵的程度。虽然理智告诉她，该挣开他强力的拥抱，但心里却有些依依不舍，两方交战结果下，她娇小的身躯贴着他轻轻挪动，象征性地挣扎着，却没想到这对男性的肉体，是如何致命的诱惑。

他猛抽一口气，手臂突地缩紧。坚硬的身体不由自主地顶向她柔软的娇躯——汤晨星讶异地送出一声嘤咛，从没接触过热情男性的她不由轻颤，昏眩的头脑让她以女性的本能响应他热情的邀约。

透过隔在两人之间的单薄衣料，他能感觉到她意乱情迷的臣服，他渴望拥有她，可是，这只是男欢女爱中她纯真的反应，不是因为他，不是因为她爱他！杜聪文苦涩察觉自己快要失控，咬紧牙关强迫自己放开她，退开一步，胸部剧烈的起伏着——骤然失去温暖的倚靠，汤晨星感到前所未有的孤单，她不知所措地转身寻找他；杜聪文却猛地转身背对她，以掩饰自己明显的欲望。

“你睡这里！”他逃难似的快速离开自己的房间。

汤晨星愕然楞住，突然感到一阵羞耻——她真不敢相信，自己竟然对他产生激情需索？她连跟男人亲吻都没有过。竟然会……她羞愧地以双手掩住脸，难怪杜聪文会落荒而逃！她再也没有脸见他了，汤晨星消极地想永远避开杜聪文，台风一过，她就要马上离开这里，她作了决定。

为了避免再看到他，她别无选择地留在房间里。刚才匆忙间，她也没注意杜聪文抱她进来的是谁的房间，看这屋里充满男性化的摆饰，也许是杜怀德的房间。由于他今年没回来。所以房间空着。汤晨星倏然觉得安心许多。她爬上超大的床铺，在柔软的被单内躺下；忽然有了一个意外的发现——杜聪文拿给她在琴房使用的枕头床单。原来是跟这里的成一套。

他悄悄地潜近躺在床上的人儿。灼利的眼神在黑暗中闪烁，抗拒不住诱惑，他在她的身旁躺下，双眼专注地凝视她可人的睡容，修长的手指由自己的意志抚弄她垂在耳际的秀发……杜聪文一直待在楼下，没有勇气上来看她，怕在她脸上看到对自己的厌恶，经过她的温柔之后，他不想再被她冷漠忽视。他不敢奢望汤晨星会突然开窍，明了她是他心中唯一在意的人；从她迟钝地想把他跟唐秋意凑在一块，就知道她对他根本毫不在乎。

他在不知不觉中睡着了，再醒过来时四周一片黑暗，停电了！他担心汤晨星一个人在楼上，才上楼来看看。

汤晨星忽然翻身枕在他的手臂上，蜷靠在他的胸间，他屏住气不敢移动，直到她再度规律地呼吸。杜聪文难以自抑满怀柔情，着迷地贴近她的脸颊，烙上几点轻吻，在她的耳边低诉如情人的呢喃：“我收回我所说过的话。不管这世界如何变化，我所爱的、我所要的——唯有你，不管要付出什么代价、多少时间。我绝不放弃追求你，直到你成为我的人，为我所有！”

这种天气真让人受不了！汤晨星走在她住处附近的巷道上，她刚从杜氏公司回来。

今天早上，她主动到公司去见杜先生。既然她没有遵照约定，擅自离开南投杜家，就该知会杜先生一声，他有权力停止帮她追查她妈妈的下落。

不料。杜先生听了她的话，立刻表明无论如何征信社的工作仍会继续进行。不仅如此，他还问也不问她离开杜家的原因，就提供一份待遇优渥得离谱的工作给她。

他简单说明工作的内容——工作地点就在她学校附近，月薪三万元，只要做单的家务，绝对不会耽误她学校的课业，唯一的条件是——必须住在

那里。

她问了问雇主是谁，杜先生眼光闪烁，含糊地说，是一位刚回国的大学教授。她想想还是拒绝了，杜先生马上提高薪水为五万元，还要她再考虑一下，等开学后再答复他。

汤晨星怎么想都觉得奇怪，什么样的教授会付那么高的薪水请一位学生当兼职的管家？不管它了，反正她已经决定拒绝了；她看看时间，也该吃中饭了。

过了一会儿。汤晨星一手提着在巷口面店真的阳春面；一手掏出公寓大门的钥匙开门。

路旁一部黑色的私人轿车里，下来一位戴着黑色墨镜、黑衬衫、黑长裤的年轻男子向她走来。

她开了门，弯腰查看信箱是否有邮件。只有一些广告信函——她低头翻阅手中的信函，突然发现有人站在门口遮住了光线，她移开些说：“对不起，挡到你的路了。”奇怪的是，那人仍是伫立不动地站在原处，她莫名回头——怔愣一下，佯装若无其事地低下头：“是你。”“你为什么不告而别？”杜聪文压抑地问。

昨天，他刻意在汤晨星醒来前离开，希望给她时间和空间想想发生的事；没想到她竟然跑回台北！为什么？他一再问自己。

汤晨星不认为楼梯闲适合讨论这件事，她领头爬上楼梯，杜聪文没有选择地跟在后面，到她住的四楼。

“你要喝什么？”汤晨星先扭开电风扇。

杜聪文摘下墨镜摇头拒绝，趁着汤晨星进到屋后去。他打量着她住的地方——客厅里只有简单的四张陈旧藤椅，一个简陋的茶几和一台小电视；墙上的壁纸已经剥落褪色。他心里思忖着；如果以提供一间舒适的房间，来说服她搬去跟他住，是否比较有成功的机会？汤晨星利用独处的几分钟好镇定心情，她向来不喜欢逃避现实。这次，她实在不应该因为一时惊慌失措、羞于面对他，而逃回台北。该来的怎么也逃不了，只会拖延自己的担忧，既然杜聪文来了，她就该直截了当地跟他道歉。

因此，她一回到客厅就端坐在杜聪文对面，吸口气，慎重地说：“我要跟你道歉。”

那天晚上，我……”那该怎么说？轻薄，还是冒犯？汤晨星顿时失去语言组织能力。

“我也不知道该怎么说，就是……只能说那时我受了一点惊吓，所以失常。你……忽然跑走了，我想你大概觉得我很怪异。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在那一短暂的时间，竟然把你当成梦幻中的异性朋友，不过你放心，我已经恢复正常了，我保证不会再那样……骚扰你。”憋着气。她好不容易说完了，羞赧地不敢看他。

原来，她是因为这样才离开的！杜聪又呼出一口长气。隔天早上，为了避免惊吓她，他特意在她醒来前离开自己的房间；没想到，她就这样不告而别，他还以为。她是因为察觉他对她的追求意图。不愿接受他而离开的。原来不是，他顿时感到一股喜悦流窜通体，心中渐渐燃起希望的火花——整理内心纷乱的情绪许久，杜聪文才缓缓开口：“我一点也不介意那样的‘骚扰’。”“噢？”汤晨星倏地抬头，不信他真这样说。

“那天晚上，我之所以离开，是怕自己控制不住占了你的便宜，我不要

你对我们之间发生的任何事感到后悔。”他攥住她因讶异而睁大的眼眸，真实地剖析自己的感情。

“我说过我想讨好你、追求你是认真的，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确定过。老实说，我也挣扎过很长的一段时间，你跟我是截然不同的两个人，无论是个性或兴趣。在你眼中我什么也不是，我所拥有的财富、权势，反而成为你讨厌我的理由，连我最被人推崇的音乐表现也吸引不了你。这一年在国外，我常常想到你，想到你跟我顶嘴的模样、不理睬我的命令、高傲的态度……所有的种种。甚至你批评我的那些话——‘没有女孩子受得了你这种跋扈自我的个性’。明明知道你讨厌我，可是有些事，一旦开始了就再也止不住了，我没有办法控制自己的感情、自己的心，但它们就是选择了你！如果你肯给我机会追求你，你会发现我真的愿意为你改变，或许我已经为你改变了，只是你没有发觉——”汤晨星不知所措地别开头，她怎么也想不到杜聪文会说这样的话，她从没谈恋爱的经验，也从没把杜聪文跟恋爱的对象联想在一起。但，事情的进展却让她大感意外、措手不及，完全不知该说些什么；心中却自然涌现甜蜜的滋味，一幕幕回忆的画面闪过脑海，她恍然发现一个事实。其实他已经在不知不觉中渗入她的生活里了，那些被她认为是霸道的干涉。全是他关心的表现，自己对他的厌恶早就化为无形，而且由一种微妙的情感取代。

对汤晨星来说，这是一种全新的体验，有点儿惊惶，又有点儿兴奋的期待，她真的不知道自己是否准备好接受别人的感情。一直以来，她都是孤独的，她不需要别人，也不想让自己感到需要，她害怕裸裎自己的内心世界。

“你愿意给我机会吗？”这是他一生中所经历过最难熬的几分钟。

“我不知道。”汤晨星诚实地回答。“我不明白我自己对你有着什么样的感情。但绝对不是厌恶。或许这不会是聪明之举，我们之间有太多的不同，还有许多外在的阻力——”“我不会让任何人、任何事阻隔我们。”汤晨星坦白的話。更加坚定杜聪文的信心。

只要她不再排拒他就够了，目前这样就够了！

杜聪文坚定的态度，让汤晨星莫名感动，但仍驱不走她内心的困惑：“你如何能确定，我跟你在一起会成功？”“因为我打算尽一切努力让它成功。”

“我不保证能像你这样付出——”“我不要你做任何改变、任何付出，只要你敞开心接受我，给我们机会。”杜聪文从没想过自己会有为爱谦卑的一天。

“那就试试看吧！”汤晨星终于屈服心中潜藏许久的渴望，答应了。

如释重负的虚脱感，让杜聪文闭上眼，狂跳的心诉说着他的喜悦，他开了几次口才说得出话来：“你……你……是否愿意搬来跟……跟我住？”汤晨星瞪大眼，讶异他突兀的要求。

“不是，我的意思是……”杜聪文慌忙解释。“我决定到你的大学里讲课一年，住的地方就在这附近，因为那儿有很多房间，我真的希望你可以搬过去一起住，就像在南投那样，我会付你薪水——你不要误会，我真的需要人帮忙整理房子；不过，如果你不喜欢整理也没关系。我只是希望我们有机会相处、增进彼此的关系。”原来杜先生提供她的工作就是……为什么杜先生要隐瞒部分实情？杜聪文知情吗？汤晨星打量杜聪文诚恳请求的表情。嗯，他应该不知道这件事，依他的个性，是不准别人插手私事的。

汤晨星突然兴起捉弄他的意图：“已经有人请我做类似的工作了，而且他提供的条件更优渥——当然也提供食宿。”“是谁？男的女的？”杜聪文忽



地表情凝重起来。

“你不认识，是一位刚学成归国的年轻教授。”年轻教授？一定是个男人！

“你不能答应他，我可以给你更好的条件，随便你说什么，我都答应。”

“来不及了，我已经答应人家了。”“你怎么可以随便跟不认识的男人住在一起，如果他个性残暴、心理变态。对你起了歹念怎么办？”汤晨星藏不住嘴角的笑意：“我看过他，虽然脾气有点急躁，但还不至于像你所说的那样怪异。”

“你对他的印象很好？”杜聪文眉头深锁不悦地问。

“马马虎虎。”汤晨星仍是挂着一脸笑意看他。

“我不喜欢你跟他住在一起！”杜聪文闷不住气断然地说。

“没有办法，我已经决定跟他住在一起了。”杜聪文沮丧地抿紧下颚，他可以随心所欲地指使任何人，但不包括她！他心里充塞着挫折无力感，他该死的才会让汤晨星跟别的男人住在一起！

这个夏天结束时，杜聪文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飞回维也纳参加音乐季，顺便安排回国的事宜，一路上，他绞尽脑汁地想找出办法来让汤晨星远离那个男人。

## 7

夏天之后——在学校开学后两周，杜聪文风尘仆仆地自维也纳回来，准备开始他一年的教学生涯。

他搭的飞机到达桃园的时间是晚间十点，杜家司机到飞机场去接他，回到台北时已经过了十二点，凌晨时刻了。

他精神疲惫地回到他父亲为他刚买的房子，司机将行李送上来后就走了。他瘫靠在沙发上，刻意让脑筋保持一片空白——寂静的屋内有隐隐约约的断续琴声飘进他的思绪中。他倏地坐起，怀疑自己听错了？有人在他的琴室！

他循着琴声走过去，发现琴室外逸出门缝的光线，有人在弹奏他的钢琴，只是泰半的琴声都被琴室里高品质的隔音设备所吸收，而门外只听得到如蜂鸣的叮当声。

“是谁？谁让你进来的？”他猛地打开门。怒声问。

琴声讶然终止。

他愕然眨眼，脸庞坚硬的线条瞬间软化，带着惊喜与不信：“是你！”“我没听到你回来的声音。”汤晨星尴尬地收回在琴键上的手。

“你怎会在这里？”他有如坠入雾中的感觉。

“杜先生告诉我，你今晚回来，我睡不着，就进来整理一下。”汤晨星忙着盖上琴盖，把琴椅恢复原状，她想起了什么，霍地转身。“你想吃点东西吗？今天晚上我煮了咖哩鸡。”“你怎会在这里？”他恍惚地问。

“我住在这里。”她飞快地瞧他一眼说：“我告诉过你的，我答应去一个教授家里工作。”“那个人就是我？”他恍然大悟，原来，让他担心半天的“那个人”就是自己，好啊！她戏弄他——“汤晨星，你故意欺骗我！”杜聪文危险地走近。

“我没骗你，真的有人先——”她还没来得及替自己申辩，就落入杜聪

文的魔掌中，整个人被拉进他的怀抱里。

“你该死的，让我担心半天。”杜聪文将她的头按在自己胸前，凑近她的耳边打算吼她一顿，可是，语气怎么也凶狠不起来，反而化做无限满足的咕啾声。

她熨靠在他胸前，听着他急促的心跳声，觉得自己的血液也跟着激动起来；他难以自禁地舔下她秀气玲珑的耳垂，自背脊窜上的刺激感，令她全身为之战栗，害怕体内莫名升起的热力，她心怯地轻推他的胸膛——“不要，不要怕，我只想这样抱着你。”杜聪文一边加强手劲；一边在她耳边安抚低语。

他轻吹在耳际的热气。神奇地融化她的抗拒，令她全身酥软无力地偎靠着他；她从不认为女人较男人软弱，但此刻，她却深刻感觉他握有强大力量能撼动她的一切，在他的怀里，她恍然发现自己是柔弱。但……安全的。

下课了，教室内的学生。三三两两地走出教室。

“汤晨星，我们这组什么时候讨论报告？”闻名全校的浪子吴耀汉，正巧是汤晨星的同班同学。

“你们自己决定好了，除了礼拜三、礼拜六，其它时间都可以。”汤晨星边说边走。

吴耀汉追上来说：“我们这组全靠你一个，你说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

“那就礼拜二晚上吧！如果你没有约会的话。”汤晨星耸耸肩。

“像我这么热门的人怎么可能没有约会，不过，为了你，我一定空出时间。”吴耀汉自我调侃之余，还不忘惹花弄蝶的本性。

“礼拜二在哪里？”汤晨星跟他同学三年，早习惯他说话的方式；她靠在校门旁，心不在焉地望着驶过的汽车；心想：今天是礼拜四。他会来接她。

“我家怎样？你还没去过我的浪子窝吧？给你个机会参观参观。”吴耀汉家境不错。

在学校附近买了一层高级公寓供他住。

她没啥意见：“几点？”“九点，如果讨论得太晚了。欢迎你们留宿。”

“太晚了，七点好了。你负责通知其它组员。”汤晨星朝着一部驶近的轿车挥手，匆匆交代完就上车了。

“欸！汤晨星！我还没告诉你。我的地址——”吴耀汉追上前去快到车旁时。那部轿车竟加速疾驶而去，让他望尘兴叹。“搞什么鬼！分明是故意跟我作对！咦？没听过汤晨星有男朋友。她总是独来独往的……”

“先到面包店去一下。”汤晨星吩咐道；家里没有果酱、土司了。“再到洗衣店去拿你的衬衫。”杜聪文不吭声抿紧双唇，不悦地望着前方，良久，卒然问：“他是谁？”汤晨星正在查看手中的记事本，头也不抬地问：“谁？”

“刚才那个男人。”他从喉间进出话来。

“哪个男人？”汤晨星茫然抬头。

“追着你跑的那个男人。”汤晨星研究的眼光，望着他严厉的五官、跳跃着怒火显得黯淡的眼眸，不解地问：“你为什么不高兴？”“我没有。”他急速地否认。

汤晨星瞅着他直看，一边在脑中回想他刚才的问题，难不成他……她

连眨了几下眼，被自己心中想到的答案吓到了。

“你……这是吃醋吗？”她好奇地小声问。

杜聪文突地涨红脸。直觉地想否认。但却意外地老实承认：“嗯。”“为什么？那很幼稚，而且根本不必要。”她透过下垂的眼睫睇凝他，脸上也有着淡淡的红晕。

杜聪文突然伸出一手攥住她放在膝上的小手，有点恼火自己地说：“我也不想表现得如此幼稚——”他快速地瞥视她，说出盘桓在心头许久的念头。“我们结婚吧！”汤晨星猛然抬头看他，又慌张地别开，挣扎着想抽回自己的手。

“你不愿意嫁给我？”杜聪文阴霾地瞪着车子前进的方向，捏紧汤晨星的手。

汤晨星摇晃脑袋，闷着头说：“我没想过这件事，这样太突然——”“你没想过要跟我结婚？”杜聪文指控地瞪她，这两个月他无时无刻不在想这件事，而她竟然从没想过！

“我没想过跟任何人结婚。”汤晨星感觉握住自己的手指一紧。急急地解释。

“你觉得我不会是好丈夫吗？”杜聪文似乎失去信心，沮丧地垂下肩。

汤晨星知道他想起了昨天的晚饭，连忙开口道：“好丈夫不一定要会做菜，呃，做菜也不是什么困难的事，你只是缺乏练习。”昨天的晚饭简直像一场大灾难，让他在汤晨星面前自暴其短！杜聪文情绪低沉地回想——由于汤晨星坚持不收杜聪文付的薪水，仍然到先前工作的儿童才艺班打工，回来还替他做些家务，让他过意不去。他自小就有佣人照顾。对家事一窍不通，顿时发觉自己帮不上忙，可是，又不愿意让外人介入难得的两人世界，因而让他心怀愧疚。

虽然他在音乐系上课，可是，一个礼拜只上八小时课，时间比汤晨星空余多了。他试着从简单的事务着手，譬如：把衣服放在洗衣机里；买一堆花回来装饰家里，让汤晨星一进门还以为到了花店；汤晨星洗碗时跟在她旁边擦碗盘……昨天他突发奇想，想趁她打工回来前为她做顿美味的晚饭。他兴匆匆地买了几本食谱，又到超市大肆采购，带回了可喂饱一军团的食物，摩拳擦掌地打算一显身手。

没想到做一顿饭买下容易！费了半天的工夫才把材料准备妥当，正式点燃瓦斯炉火——先是炒青菜，炒了半天，他还是不确定熟了没有，放在锅里焖到颜色变黄了，他才恍然大悟青菜早熟透了；接着边煎鱼边熬汤，搅得他手忙脚乱，最后，鱼烧焦了剩下形状完美的鱼骨头。一锅汤也烧干了，佐料都黏在锅底。他想没关系，还有一只鸡，把鸡用锡箔纸包好放进烤箱，这次，他怕有闪失一直拿张椅子坐在烤箱前守着，坐着坐着就打起瞌睡来了，等他一场好梦醒来，香酥的烤鸡变成了名副其实的“乌骨鸡”了！

汤晨星回到家一开门，迎接她的是一屋子的烧焦味和一团混乱的厨房，罪魁祸首垂头丧气地坐在厨房里，不敢相信自己的手艺这么差。她婉言安慰他，挽起衣袖收拾好残局，打开饭锅打算做个简单的炒饭，赫然发现——他忘了按下“煮饭”键；更绝的是，他竟然用内锅洗完米后，连米带水地直接倒进电饭锅里！

他对生活常识的低能程度，真是让她开了眼界——汤晨星一想到昨晚发生的事，嘴角就不由自主地翘起。

“你又在取笑我。”杜聪文不满地盯着她扬起的红唇。

“不可以吗？”汤晨星俏皮昂头地问。

杜聪文趁着红灯，突然放开她的手，伸向她的脑后将她搂向自己，快速地吻她一下退后，看她猛抽口气说不出话，红潮倏地自颈项处爬上柔嫩的脸颊上，他得意一笑。又把头凑过去吻她，这次他停留较久的时间，仔细品尝她的滋味、吸吮她因惊讶微启的唇片与她气息相交，需索地以舌拨弄她的……“叭！叭！叭！”绿灯亮了，后头的车辆不耐烦地按着喇叭，杜聪文恋恋不舍地放开她湿润红艳的唇，开动车子。

汤晨星脑中一片空白，不敢相信他竟然在大马路上吻她；而自己也毫不抵抗地迎合他！

杜聪文又伸出巨掌，握住她不安扭动的手，戏谑道：“欢迎你多多取笑我，好让我有机会再吻你。”

“我到机场去接我的经纪人。”杜聪文敲敲汤晨星开着的房门，吸引她的注意。

“然后回来接你，我们一起出去吃晚饭。”汤晨星从书桌而回过头来：“你们自己去吧！待会儿我也要出去。”“去哪里？”“跟同学做小组项目报告。”她又埋首在书堆里。

“同学？”杜聪文警觉地眯起眼问：“里面包括那天我看到的那个男同学？”汤晨星解释过吴耀汉跟她只是普通朋友，可是，杜聪文对他还是很感冒。

“嗯，我们就是约在他家。”汤晨星没有防备地应着。

杜聪文拧眉站在门口思索半晌，沉着脸走开——六点多了！汤晨星一看表，发现时间过得真快，赶忙起身打算到厨房去随便弄点儿东西，意外看到杜聪文还在家“你不是要到飞机场去接人？”“我让司机去了。”“等一下，你不是还要再陪你的经纪人出去吃饭吗？”汤晨星奇怪地看他一眼，打开冰箱拿出昨天的剩饭。

“我叫司机直接送他到饭店去，明天我再去看他。”“为什么？”她炒着饭。

杜聪文小声嘟囔着：“我不放心你一个人……去同学家。”他愈说愈小声，汤晨星听见了前半段，讶异地回头：“我？你有什么不放心的，我又不是小孩子。”“我知道。”杜聪文又嘟囔一声。

她浑然不觉杜聪文内心的波涛汹涌，端着炒饭到饭桌上自顾自地坐下。

“我也还没吃饭。”杜聪文垂涎地看着冒热气的炒饭，自动自发多拿了一副碗筷过来，在她对面坐下。

“你为什么不出去吃？留在家里跟我抢炒饭吃。”汤晨星嘟着嘴问，勉强把饭分给他一半。

杜聪文回避她的问题，一口接一口地吃着饭，心里算计着，待会儿怎么找借口送她去。

汤晨星吃完饭，跑回房间拿了东西，匆匆走向大门：“麻烦你了，顺便帮我洗一下碗，我得走了。”“我送你过去。”杜聪文紧跟在她后面。

“不必了。”她穿上鞋，杜聪文不顾她的反对跟在她后面。“你真的非送我不可？”汤晨星再问一次，不懂他为何变得这么鸡婆！

杜聪文坚定地点头：“反正我在家也没事。”汤晨星纳闷思忖：他怎么

怪怪的？她懂了！她明眸溜溜一转：“好吧！如果你坚持的话。”汤晨星带头走进电梯，按了一楼的键。

“我的车在地下室。”杜聪文提醒她。

“你不需要开车就能送我到吴耀汉家。”汤晨星双眼闪烁慧黠的光芒。

“为什么？”杜聪文狐疑地问。担心汤晨星捉弄他。

“跟我走就知道了。”汤晨星拉着它的手走出电梯，出了大厦右转，走不到十公尺，停在另一栋大厦前，戏剧性地一摆手说：“吴耀汉的家到了。”杜聪文吃惊的表情让她开心笑了。

“你不早告诉我！”他刻意板起脸指责她。

“你又没问。”她反驳道。

其实，她自己也是昨天才知道的。昨天吴耀汉告诉她住址时她也吓了一跳，两家只差了六个门牌号码。

汤晨星伸手按了大楼的电铃，朝对讲机：“是我，汤晨星。”等门开了，她扭头对杜聪文说：“醋缸先生，请你九点准时来接我回家；天这么黑，我可能会找不到回家的路。”说完，对表情尴尬呆愣的杜聪文狡滑一笑，关上了门。

杜聪文瞪着关闭的门半晌，忽然露出一个无奈的笑容——又被她给耍了！

## 8

第二天晚上。

杜聪文请他的经纪人 Mario . Montuori，在他下榻饭店的西餐厅吃晚饭。

Mario . Montuori 是西班牙裔的法国人，已近中年，留着满脸络腮胡，圆滚的啤酒肚顶着桌边，仍不放弃大啖美食的机会。

Mario 啜一口高脚酒杯中金澄的美酒，以英文跟杜聪文交谈：“James，你真不够意思，突然决定待在台湾也不事先通知我，害我被英国国家音乐厅的 Mr . Bosen 责备了一顿。

现在延到二月底，你一定要挪出时间来；这次要是再失约，老哥我在这个圈子可就混不下去了。”杜聪文不置一辞地任他夸张地诉苦。在国际乐坛，谁敢不买金牌经纪人 Mario.Montuori 的帐，他手中握有数张音乐界的王牌——世界第一女高音、男高音、小提琴名家，几个知名的室内乐团等等。

“James，你九月在维也纳做完音乐会即马上回台湾，所以不知道传播媒体给你取了一个新封号叫——‘钢琴大帝’。以前我还担心你老是不用那些媒体记者，他们会封杀你，没想到反而增加了吸引力，让他们争相报导你的消息，有实力就是不一样。”Mario 在商言商，三句不离本行，他看杜聪文意兴阑珊，换个话题又说：“我真想看看那个吸引你横越半个地球的女士，你怎么不带她过来让我们见个面？”听 Mario 提起汤晨星，杜聪文的表情一振，看看腕上的表，汤晨星在才艺班打工到八点半，现在应该到家了。他喝光杯里的酒：“我得走了。”“这么早？我听说台北的夜生活很精采。”Mario 说道。

“我让人陪你去。”杜聪文建议。

“唉！算了！我明天下午的飞机走，还是待在饭店里养足精神。” Mario 这趟台湾之行纯粹是来探望杜聪文，表达对他的重视。

“一路顺风。” 杜聪文起身，两人握手告别。

“我们二月英国见。” Mario 不放心地再次提醒他。

杜聪文回到家，发现汤晨星还没回来，打给才艺班的电话也没人接。他心里不禁担忧起来，较平常她回家的时间已经晚了两个多钟头，这是从没发生过的事，该不会是在路上出了意外？他不应该听她的话，应该坚持接送她……随着时间的滑过。他心中的恐惧渐渐加剧，他霍然决定开车到才艺班，一路上找找看——“铃铃……”这时电话铃声响了。杜聪文倏地抢到电话机旁抓起话筒：“喂？”“你终于回来了！”汤晨星低颤的嗓音中有压抑的恐惧。“我打了好几次你都不在……”话筒传来明显的哽咽声。

杜聪文用力握紧电话，关切地低吼：“晨星，你在哪里？”“你可不可以到仁爱医院来，我……”“你发生了什么事？”他的心脏几乎停止跳动。

“不是我，是百依，她自杀了……你能不能来陪我？”汤晨星不连贯地说着，显出心里的慌张。

强烈的松懈感自膨胀的血管冲上他的头脑，杜聪文摇摇晕眩的头说：“我马上去！  
你等我！”

汤晨星坐在急救病房外的一排椅子上，除了偶尔快步走过的医护人员，长廊上只有她孤单一个人；庄百依的同胞哥哥庄百顺正在服兵役，她不想让他操心，慌乱中，她唯一想到的人是——杜聪文，心里渴望他能在这里陪伴她，与她分担一切。

在等待他的途中，汤晨星不时茫然无助地盯着闭紧的门，不断在心里祈祷，希望可以用自己的意志帮助病房内情况危急的庄百依，她不停地祈祷，好似自己一停才来庄百依就会永远离开这个世间、永远离开她——哒哒的脚步声逐渐接近，在离她不远处停了下来。

杜聪文看到——闭着双眼紧张地咬着下唇、双手顶着下巴祈祷、神情憔悴的汤晨星孤独地坐在空荡的长廊。他心中满是不舍。

他轻唤她的名字：“晨星——”她猛抬头，跳起身奔向他，却在离他一步远的距离时停住，迟疑地望着他——杜聪文主动上前将她纳入自己的怀抱、提供安全的屏障；领悟到两人之间的关系又进了一步，这是她第一次主动接近他，也是第一次她毫无拒绝地接受他所愿意提供的！杜聪文内心满溢感谢——感谢天、感谢地、感谢晨星、感谢所有的一切！他觉得自己的生命在此刻变得完整！

汤晨星双手环抱他结实的腰部，脸颊深深埋入他的胸前，汲取他身上令她安心的力量——她知道自己不再是孤单的个体，他会永远陪在她身边，随时保护她、支持她，有人可以倚靠的感觉真好！

杜聪文弯身轻触她的额头：“你吓死我了！我回到家发现你不在，接着接到你从医院打来的——”汤晨星突然勾住他的脖子，踮起脚尖生涩地以唇封住他的唇，点燃杜聪文火热的心，他倏地接过主导权，威猛地攫住她的嘴、她的唇，侵入她每个喘息，以炽焰的吻。发抒心中对她愈来愈难自制火热的爱……他霸占了她每一寸的感官知觉，散发炙人热气的男性躯体包围着她，

融化了她所有的理智。世界仿佛只剩下他和他的吻，汤晨星如溺水者攀着浮木般的攀在他身上。

杜聪文因胸腔极度缺氧勉强放开汤晨星，猛换口气又无限爱怜地顺着她的耳根啃舔而下。在脉搏急速跳动处稍作停留，摩挲地经啄，挑逗她灵敏的神经，惹来她嚤咽的抽气声……最后，他用力吻了下她湿润肿胀的唇瓣，从她迷离闪亮的眼眸中看出她仍沉浸在他激发的热情中——杜聪文再次兴起强烈结婚的欲望。他渴望合法地拥有她，确保自己对她的所有权；但该死的场合、时间都不对！医院不是求婚的好地方，尤其她正为庄百依担心——他受挫地叹口气，把汤晨星搂入怀中，揉搓着她的背，粗嘎地说：“我爱你！那么地爱你，你一定感觉得出来的。永远不要离开我……”汤晨星身子一颤，仰首看他，对他们的未来许下承诺：“我……不会离开你的。”总是真实面对自己的汤晨星，愕然发现自己的心中是一片笃定，对他、对自己、对这个一生的承诺。也许在不知觉中，她对他渐生的好感早转为——爱！一种她不曾尝试过的情感！汤晨星嫣红的脸蛋缓缓绽放欣然的笑容，迎向杜聪文覆盖下来的唇……稍后，杜聪文傍着汤晨星坐在急救室外等待。

“我到了才艺班，老板跟我说百依没到才艺班上课，打了一天的电话到她住的地方去都没人接，所以我下课以后就绕过去看看。门锁着，我就用她给我的钥匙开进去，才发现百依脸色苍白地躺在床上昏睡，床边留了一张纸条——”汤晨星想到当时的情形，声音一紧，杜聪文支持地搂进她，她吸口气又说：“百依因为男朋友建力的移情别恋……吃安眠药自杀。我叫了救护车送她到医院来，医生说，有生命危险，我发现得太晚了……”汤晨星因自责黯然地垂下头。

“傻瓜！那又不是你的错。”杜聪文爱怜地仰起她的头。印上一个安慰的吻。

急救室的门突然打开。护士推着病床出来说：“谁是庄百依的亲属？”

“我就是，她怎么样？”汤晨星跳起来说。

“她吃下的安眠药数量很大，而且已经超过四个小时，我们替她洗过肠，但效果不大，现在只好不断注射点滴，加速新陈代谢排出药性；今晚得留在加护病房内观察，像她这样的情形有时会睡上好几天，只要她能醒过来就没事了。”“我留下来照顾她。”汤晨星帮着护士小姐推病床。

“加护病房里有护士会负责，明天早上你可以过来探视她。加护病房开放探病的时间是上午八点至八点半、中午十二点至十二点半、晚上六点至六点半。”护士小姐将她挡在加护病房外。

“我们先回去，明天早上我再送你过来。”杜聪文自后方握住她下垂的肩膀，温柔地说。

“我想留在这里陪她。”汤晨星眼巴巴地隔着玻璃窗向内看。

“不行！”杜聪文坚决地转过她的身子，霸道的说话方式又冒出来了！“你不能在这里等上八个多钟头，你得跟我回去休息。”“我不要，我不要百依醒来的时候没有人在身边。”汤晨星挑战地昂起脆弱的下巴，露出执拗的表情。

“你也听到护士说了，百依有可能睡上好几天，你要是这样逞强不顾自己，也许百依还没醒来，你已经倒下了，到时候谁来照顾她？”杜聪文知道他高压的态度总是会引起她的反弹，遂改弦易辙，采低姿势说：“你知道我天生不是照顾人的料子，你一个人就够让我手忙脚乱了，我绝对顾不了她的。”汤晨星沉吟一下，不情愿点头：“好吧！明天早上我再来。”

汤晨星等了两天，庄百依才清醒过来。

她被送入普通病房后，汤晨星接到通知赶来医院。

庄百依一看见汤晨星，眼泪就断了线似的扑簌扑簌地滴落——“你怎么可以这么傻？为了那种滥情的男人自杀值得吗？你有没有想过，百顺要是听到这个消息会怎样想？你的父母用死亡逃避现实害苦了你跟百顺，难道你还没得到教训？也要用这种方式抛下百顺？”汤晨星劈头数落着她，几天的担心与关心，瞬间爆发出来。

“不要说了！”庄百依摀住脸痛哭失声。“你不知道我心里有多苦！我全心全意对他，却被他背叛了，为什么他要这样对我？”“百依，你不要哭了。”汤晨星的火焰都被她的泪水冲熄了。她笨拙地靠过去拍着她因哭泣抖颤的背。

“晨星！”庄百依兀然扑靠在汤晨星肩上，惊天动地地嚎啕大哭。“我……打电话到营区去找他……呜……意外知道他，请假一天，还天真地以为，他瞒着我……是为了给我……一个惊喜……呜……那天是我的生日。可是，我等到中午他一直没来，我就跑到营区去找他……结果，看到他跟一个女人在一起，那个女人还怀了他的孩子……呜……呜……”“你不要哭了嘛。为这种男人哭不值得呀——”汤晨星愁眉苦脸地安慰她。

“我知道，可是我心里难过……呜……呜……”汤晨星无助地望着天花板，平常遇到什么都能沉着应对的她，拿这种落泪的场面就是没辙。她眼中突然迸出光芒——杜聪文推门进来。他下课回去看到汤晨星留的字条后，也赶到医院来了。

“你来了！”汤晨星睁大的眼。不断打出求救讯号。

“怎么了？”杜聪文立在门口纳闷问。

庄百依哭啼声蓦然止住，惊愣地回头说：“杜少爷？你怎么在这里？”汤晨星忙着使眼色要他别说出他们住在一块儿的事，这件事她一直瞒着庄百依。可惜杜聪文跟她没啥默契，直话直说：“我看到晨星的留言，知道她到医院来了。”换句话说就是说：我杜聪文是为她汤晨星而来，跟你庄百依没有关系。

“咦？”庄百依又转回头看汤晨星，她敏感地嗅出不寻常的味道，暂时忘了自己的伤心事。

汤晨星投给他埋怨的白眼说：“我住在他家。”“欸？你们同居？”庄百依惊骇地后仰、双手定在半空中，两眼“骨碌骨碌”地来回看着个性相克的两人，这种事怎么会发生？汤晨星叹气地摇摇头，这哪像自杀刚获救的人？她应该为这么容易就转移庄百依的注意力感到庆幸，可是，想到这么一来就得接受她不休止的盘问，顿时她觉得头好痛！

忽然庄百依招手暗示汤晨星靠过去，凑在她耳边压低声音问：“什么时候的事？我怎么不知道？”“根本什么事也没有，我只是跟他同住在一个大房子里。”汤晨星认真地否认。

“你骗我！什么事也没有，杜少爷会在这里出现？”庄百依骤然升高的声量与她凑在汤晨星身旁耳语的姿态，实在对比得好笑。

“又没有人规定他不能来医院。”汤晨星掏掏受震的耳朵，不着痕迹地拉开彼此的距离。

“你别——”庄百依不放弃地张口再问。



汤晨星迅地出手摀住庄百依的嘴：“百依，既然你体力充沛到有闲情逸致管别人的闲事，那我不必留在这里陪你了；我头痛，先回去了，明天再来看你！”汤晨星冲到杜聪文身边拉着他的手。以逃命的速度往外走，浑然不觉这样的举动看在庄百依眼里已清楚说明了事实。

他们真是“惦惦吃三碗公”，事前一点迹象也没有，忽然就变得这样亲昵？对照自己残缺的爱情，更令庄百依心头一片苦涩、百感交集。

门“碰”地打开“你一个人别胡思乱想！你要是再敢给我出事，我就不交你这个愚蠢到家的朋友了！”汤晨星不放心又蜷回来警告她。

“碰！”门又关上了，这回汤晨星真的走了。

庄百依对着门扉苦笑，汤晨星就是这样爱教训人。

杜聪文任汤晨星拖着他在病房外跑进跑出，心里介意着——她为什么不在庄百依面前大方承认她跟他的事？

汤晨星扯着他的手走了一段路才问：“你又不高兴了？”“嗯。”他反手握住她扯在他手臂上的手，控制她走路的速度，不吭声地牵着她的小手在医院的庭园里散步。

他反常地不逼问她。反而令汤晨星觉得过意不去，自己先开口解释：“我觉得那是两个人之间的事，为什么要让大家都知道。”“你要我一直当你的黑市男友？”杜聪文闷闷不乐地问。

“你真的不介意别人知道我们的事？”汤晨星反问，她从没仔细考虑过他的立场、意愿。

“只要你允许，我会让我们的消息立刻见报。”“神经！我们又不是名人。报上才不会登这种无聊的消息。”汤晨星瞋他一眼。

“你不信？我们打个赌？”杜聪文嘴角勾起阴谋的微笑，只要他一放出消息，明天报上就会出现——杜氏财团重要继承人、名钢琴家杜聪文与一名名叫汤晨星的女子陷入热恋。听说婚礼在即——这样的报导，汤晨星马上会被贴上杜家的卷标。

“我不要。”她聪明地拒绝，打碎了杜聪文的美梦。

唉——他无声叹口长长的气。汤晨星就是不让他日子好过。

“你别叹气嘛，我不知道你这么喜欢跟别人分享私事，下次我都不表示意见，随便你怎么说都行。”汤晨星妥协地说。将自己私密的事暴露在人前，总令她心里头觉得乱奇怪的，可是，都已经答应永远不离开他了，对于他这种怪癖还是早一点习惯才好。

“真的？都随我说？”杜聪文眼中又迸出奇异的光芒。

“没有的事你绝对不能乱说，还有我们……反正小孩子不能做的事你都不准说。”“小孩子不能做的事？那是什么事？”汤晨星脸上莫名飞上红晕，她白他一眼，心里怨道——他是真不懂。还是装蒜？“到底是什么？”杜聪文停下脚步，一根手指挑起她泛红的脸蛋。

“亲吻嘛，笨蛋！”她羞赧地低下头，又猛地仰起头警告他：“你真的不能说哦，你要是说了，我会一概否认的。”“不能说，可不可以做？”杜聪文奸笑逼近她，在朗朗乾坤下，他光明正大地覆上她惊讶张启的唇，吞没了她不及发出的抗议声。

“不行！”男人说。

“为什么？”女人问。

“不行就是不行。”冷厉的嗓音抑制地低吼。

“为什么不行？”女人咄咄逼人地追问。

汤晨星与杜聪文两人在庄百依的病房前对峙，他俩高矮的悬殊、互不退让的姿态，吸引过路者的注目——今天是庄百依出院的日子，杜聪文陪汤晨星来接她出院；两人却为了汤晨星想搬去陪伴她而起争执。

“你答应过永远不离开我。”杜聪文控诉地搬出汤晨星的承诺。

“我又不是真的离开，只是到百依家陪她住一段时间，等我确定她心情恢复了，就搬回去。”“我不喜欢这样。”他霸道一吼。

“不是所有的事都要照你喜欢的做。不错，我是答应过你，可是事有缓急轻重，现在百依比较需要我，你稍微忍耐一下，不行吗？”“我要你在我身边！”他坚持地强调，提出折衷方案：“让百依搬到我们家去，这样你看得见她；我也看得到你。”汤晨星还想为自己抗争一番，听了他的建议一想，他都做了这么大的让步了，自己也不好再固执己见，她轻轻一点头：“……”“对不起，打个岔！”两人同时掉头望向说话的人——正是引起两人“热烈”讨论的主角庄百依，她一手倚在门框上，极具趣味地打量他们。

“我有话要说——”他们两人在走廊上旁若无人的高声喊叫，全传入庄百依的耳里，她对他们招招手：“你们先进来再说。”她可不像他们喜欢在大庭广众下发表意见。

“晨星，我不需要你搬来陪我，我也不打算搬到你们住的地方去。”庄百依伸手阻止汤晨星插嘴。“我不会再为任何男人伤害自己，我不想再依靠男人来过日子，我已经决定好了——等我存够了钱就出国去念书。”“百依——”“晨星，我说的都是经过我仔细考虑过的，绝不是一时冲动。”庄百依握起她的手诚挚地说：“你不要再替我担心了。”“如果你真的想出国去，我存了些钱可以先借给你。”庄百依摇头说：“你的钱自己留着，我们都是无依无靠的人，说不准什么时候需要用钱；出国念书不是那么容易的事，要花上好大一笔钱，我想努力工作几年，经济上无后顾之忧后再去。”

一进门，汤晨星反身跳上杜聪文高昂的身躯，给了他一个啾啾作响的吻。

杜聪文结实地接住她往下滑的身子，鼻尖顶着她的颈项处咕哝问：“我做了什么？能得到这么棒的奖赏？”“谢谢你。”汤晨星在他发顶印上另一个吻。“百依都告诉我了。”“告诉你什么？”杜聪文警觉地眯起眼，举高汤晨星，好看清她的表情。

“你帮助她出国念书的事。为什么不告诉我？”要不是今天在机场，庄百依临上飞机前偷偷地告诉她，她还被蒙在鼓里纳闷——百依如何在一个月申请到加州大学的奖学金、安排好出国事宜？原来是他替百依支付了一切费用——学费、食宿费用，连旅费都是。

杜聪文倏地放下她，背过身，不悦地说：“我叫她别告诉你的！”“我不懂——你做的又不是坏事，为什么怕我知道？”“我不要你因为这件事生气。”“我怎么会生气？我很感激你为百依做的一切，那——”“我做的事不值得你感激！我帮助她出国念书，完全是出于自私，我不要她霸占你太多时间。”杜聪文气闷地转身面对她。

“什么意思？”她疑惑不已。

“我知道你想多找一份打工帮她存出国费用，我接到家教中心打来的电话。”他干脆全盘托出。“他们提供的工作统统被我回绝了。”“你怎么可以这样做？”她还在想，怎么家教中心一直没跟她联络。

“最近你常常去看她，根本没时间陪我，要是再多兼一份工作，我更不可能见到你，所以，我决定一劳永逸把她送走。”他口气中有浓浓的不满，像个抢不到糖吃的小孩。

汤晨星听了觉得啼笑皆非，这个杜聪文，处理事情的思考逻辑真是自我独裁得很，但他所做的都是为了她，又让汤晨星怎么也生不起他的气。

她无奈叹息：“你不能老是这样跋扈独裁，有问题应该提出来一起商量，不应该独断地替我作主，我不喜欢这样——”说完，她一甩头不理他，想给他个教训。

杜聪文从后方环住她的腰。虚心地说：“你不会真生我的气吧？我不敢保证一定，但我尽量改，好不好？”看汤晨星仍僵着身子没软化的迹象，他大声叹气，困顿地说：“你不觉得，我自从认识你以来改了好多了吗？以前我从来不曾为人费过这么多心思，拼命压抑自己的脾气，迁就……”“如果你后悔认识我，现在还来得及——”汤晨星采硬姿势道。

杜聪文突然粗鲁地转过她。紧张地盯着她说：“你不能因为这件事就放弃我！我真的有决心要改，只要你再给我时间，我一定会成为你理想中的情人、理想中的丈夫！你一定要……”汤晨星动容望着他诚挚流露的真情，不曾有人这样无保留地爱她——她上前拥抱他：“你不要这么紧张，我只是跟你开开玩笑，对不起啦！对不起——”“你没在生气？”他愕然住口，双手自动环上她的背。

汤晨星贴着他的胸前摇摇头：“不管你的动机是什么，我都要谢谢你为百依所做的，让她这么快就能实践自己的梦想，那对她有很大的意义，谢谢你！”杜聪文浑沌了一会儿，脑筋才开始运作：“既然你这么感谢我，我可不可以有个要求？”“你说吧！”又来了！汤晨星躲在他怀里偷笑，他又求婚了！她已经记不清这是第几次了，每一次都被她驳回，但他还是不放弃努力，逮到机会就提出来挑战她的意志。

他清清嗓门说：“你愿不愿意……跟我……”“铃……铃……”杀风景的电话铃声突然响了。

“我去接电话。”汤晨星松开他的手，杜聪文懊恼地低咒——“喂，我就是——”她脸色忽然大变，吞咽一下说：“你确定吗？嗯，没错……嗯。

就这样——谢谢你。”她恍惚地放下电话，呆立不动。

“怎么了？是谁打来的？”杜聪文关心地上前。

汤晨星茫然的眼神中有些许惊慌，她嗫嚅道：“他们找到她了！”“谁？谁找到谁了？”“征信社的人找到……我妈妈了！”“欸！”杜聪文大吃一惊。“这是怎么回事？”他以为汤晨星是个孤儿？

杜聪文牵着汤晨星冰凉的小手下车，停在一栋三层的高级别墅前——“还是算了，我不是真的想见她——”她难得出现犹豫。

“如果你不想见她，就不会花钱请征信社调查。”他理智地回答。

根据汤晨星收到的征信社报告——抛弃汤晨星的那个女人名叫赵美华，二十年前，在酒店卖唱维持家计，生下汤晨星不久就离开酒店到台北去了。她到了台北以后改了名字叫赵宜珊，初时仍在酒店里卖唱，后来不知为

了什么到一家公司去当职员，不久就跟公司经理李良友结婚，两人育有两子一女。

“我要回去了。”汤晨星突然咕哝一声。

杜聪文扯住她，不让她临阵脱逃：“既然都到了，就进去瞧瞧吧！”他径自按了电铃。

一个中年的妇人出来应门。有礼好奇地问：“请问你们找谁？”“赵美华——不，赵宜珊女士。”杜聪文自然显出高傲的气势。

“我们太太？”中年妇人露出讶异神色。

“她在不在？”杜聪文冷硬的嗓音夹着一丝不耐。

“在，请进——”中年妇人不敢得罪他，立刻请他们进去。

汤晨星几乎是被杜聪文硬拖进去的，她被杜聪文箝住腰间动弹不得，只好乖乖地坐在他旁边。

“呃，请问两位贵姓大名。我好通报太大。”中年妇人送上茶后问。

杜聪文命令道：“告诉她我们是从圣德育幼院来的，想跟她谈谈二十年前的事。”“我们不该来的……”汤晨星打量四周的陈设道：“不该这样打扰人家的生活。”“既来之，则安之。”杜聪文不在意地拍拍她的手。

“或许，她根本不想——”听到有人下楼的声音，汤晨星忽地屏住气。

“对不起，我们太大说她没听过圣德育幼院，也没兴趣见两位，请你们回去。”来的是刚才那位妇人。

“你告诉她最好立刻下来，否则——”杜聪文拧眉竖眼地说。

“不要了。我们回去吧！”汤晨星截断他的话。哀求地睇凝道：“我真的不想见她了——拜托！”禁不住她哀求的眼光，杜聪文只好顺从她的意思。

上了车，他才问：“为什么？”“既然她不想见我，勉强见到她也没有意义。”她露出牵强地微笑说：“来这趟也好。就当什么事也没发生过，我还是我汤晨星，她还是过她的日子。”

另一方面——“他们走了？”赵宜珊紧张万分地问。

“都走了。”接待汤晨星他们的中年妇人答道。

“要是他们再来，千万别开门！”赵宜珊严厉地交代。

“是的，太太。”“还有，这件事别让先生知道。”“是的，太太。”中年妇人对赵宜珊异常的反应感到奇怪。

“没事。你可以下去了。”赵宜珊注意到她探究的眼神，遂克制自己的情绪。待中年妇人走远。她一个人坐在宽敞的起居室里，瞅着膝上的杂志喃喃自语：“我不能让她破坏我的生活！这么多年都过去了，她为什么现在来打扰我？不行！绝不能让良友知道我在婚前曾经……不，我绝不允许任何人夺走我现在拥有的一切，贫穷的日子我过怕了！”

我再也不要回到那样的生活……”

“为什么我必须陪你去？”汤晨星对着镜中的杜聪文质问。

“你不必，但我真的希望你能陪我出席这种无聊的酒会。”杜聪文没空抬头。双手在汤晨星的头顶忙碌着；他已经出了一身大汗了，仍然没办法让她的头发固定成他想象中的形状，唉！她的头发就跟她的人一样非常有个性，没有一次肯乖乖就范。让他顺利搞定。

“去干嘛？提供你娱乐吗？”她正襟危坐在镜子前面，让他摆布，已经

失去耐性。

“不是。”他不肯多作解释。“你刚考完期末考。应该出去轻松一下。”唉！又失败了，他挫折地看着好不容易用发针盘住的头发，又开始投奔自由了。

汤晨星咯咯地笑：“早告诉你了，我的头发太短，你偏不信！”“再让我试一次。”杜聪文决定效法国父的革命精神。

“不要，好无聊。”汤晨星猛摇头，更多的头发落下。

“你不要乱动！”他话声刚落。汤晨星已经恢复半个钟头前直发的样式，完全看不出被他折腾过依然直挺亮丽。他抱怨地说：“你的头发真不听话！”

“哈！它们吃我的、喝我的；你凭什么要它们听你的话？”她乐不可支地拨弄自己的头发。

唉！

“你快去换衣服吧！时间差不多了。”他抬起她的玉臀。

“真要去？你不是说那很无聊，为什么还要——”他用最直接的方法堵住她的嘴，连吻她两下，趁她不备迅速将她推入更衣室：“给你二十分快点换！我在这里等你，随时准备提供援手。”“你滚吧！我才不需要你的‘狼’手。”汤晨星在里面吼着，硬绷起的声音有藏不住的笑意。

离开她的房间以后，杜聪文脸上的笑容渐渐凝重起来——他希望能永远让她感觉幸福快乐，也就是因为这样。他执意要她去参加今晚的酒会。

他知道赵宜珊的事仍在困扰着汤晨星，在她以为他没注意的时候，她的眼中总显出阴影；汤晨星嘴里说不在乎，其实她的心里很是在意的，他不要她再欺骗自己。最好的办法是，让她面对事实，不管结果是好是坏，都胜过压抑在心里、折磨她自己。

他冷酷一笑，赵宜珊躲着不肯见汤晨星，他自有办法让赵宜珊送上门——“杜聪文！你来一下——”汤晨星在房里扯着喉咙大吼，他买的这是什么鬼衣服？还是她一个礼拜内长胖了十公斤？听到汤晨星的呼唤，他严酷的表情瞬间融化——“什么事？”他迅速出现在她房前。

“你看，你买的衣服大小了！”汤晨星转身让他看卡在背部的拉炼。“我怎么拉都拉不起来。”杜聪文猛吞口水，舍不得眨眼地盯着裸露出来的光滑玉肌，脑筋“轰”地一声跑到天外天去了。

汤晨星只听背后一阵自喉间发出的叽哩咕噜的声音，却没听见他说话，回头问：“你到底有没有看见？”有，该看见的都看见了！杜聪文倏地把视线定在天花板上的某一点，佯装绅士地说：“我什么也没看见。”“你在做什么！我叫你看这件衣服，你干嘛盯着上面看？算了，这件衣服我穿不下，你那么想去，自己去好了。”那怎么行！杜聪文的视线立刻掉回汤晨星身上，转过她来，正经地研究问题出在哪里？这衣服是按汤晨星的尺寸订做的，没有道理不能穿。他试着拉上拉炼，松了口气说：“没问题，这是弹性布料，用点力拉上就好了。”他拉了一半忽然又停下动作，盯着她横在背部白色细带，不知该如何开口——“又怎么了？有问题吗？”汤晨星问。

“穿……穿这种贴身的礼服里头是……不能穿内衣的。”“欸！那怎么办？”汤晨星惊骇地回头。

“你先脱掉内……内衣，我……我再帮你拉上拉炼。”“我不要。”她的脸不听使唤地染红了。

“去嘛！这又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大家都这么穿。”杜聪文特意用稀松平常的口气说话，然后激她一下：“你不会这么胆小吧？”“你使这种老掉牙

的激将法没用的。”她很沉得住气的。

“你自己不脱，我来帮你！”杜聪文作势把手伸进她的腰侧，威胁地按住她裸里的嫩肤——“啊！”一声，汤晨星冲进更衣室。“你别碰我，我自己脱！”等她再从更衣室出来，脸已经红得像煮熟的虾子一样，她高昂着头。做出不在意貌，对杜聪文命令道：“快帮我拉上拉炼！还有，眼睛不准乱瞄！”“是！”杜聪文照令行事，不敢跟自己所剩无几的自制力挑战，他频频挥走不请自来的遐想——她皎白的背，好逗人！还有那柔嫩的触感……

宴会入口，服务生等着接过来宾的大衣外套——一位高大的男士正在跟娇小的女伴争夺一件女用外套，最后出男士获胜，他推着不情愿的女士入场。

“不要看我！”汤晨星一抬头，还没开口，接触到他充满笑意的眼睛。脸上的红晕就加深一层。

“我没有——”才怪！他在心里补述。

她红扑扑的娇羞模样。让他怎么也移不开视线。现在他才真正了解“秀色可餐”这句话用来形容女人是多么贴切；他真想把她一口吞进肚里——他专注的目光精溜溜地滑过汤晨星被黑色紧身礼服包裹住的娇小玲珑的身材，最后停驻在胸前拢起处，猛吞口水——“啪！”他头上挨了一记。

“你又在偷看！”汤晨星怒瞋他一眼，害羞地护住胸前机密。

“你别紧张，没有人能看透这么厚的布料的。”杜聪文拉开汤晨星的手握在身边，好笑地俯视她。

“往上看！”汤晨星别扭地命令：“你要是再……”“聪文，你们来了。”杜永丰从他们进来就一直在注意他们。

“爸。”杜聪文拉下脸，简短地打声招呼。

“杜先生？”他怎么也来了？杜聪文既然忘了告诉她——汤晨星费劲地想抽回自己的手。

杜聪文若无其事地加大手劲，不让她的小手脱逃，低声问父亲：“我邀请的人来了吗？”“来了。”杜永丰不知杜聪文葫芦里在卖什么药，心里狐疑地思忖：聪文这次主动参加公司年末餐会，又要他代邀一家贸易公司的副总经理李良友夫妇出席，这到底是为什么？杜永丰实在有点担心；不过，能看到杜聪文跟汤晨星亲昵的样子，两人似乎大有进展，又让他觉得欣喜，看来，他的事业后继有人了。

“人在哪里？”杜聪文问。

杜永丰回过神，指着乐团旁边的餐桌：“我安排他们坐在那里，咦！他人呢？穿紫色旗袍坐着的那位是他的太太，他……哦！他在那里跟庄董谈话。”“晨星，我带你去见个人。”杜聪文不顾他父亲，径自带走汤晨星。

“见谁？你的朋友吗？”汤晨星好奇问。

“她是我的朋友还是敌人，端看她对你的态度决定。”杜聪文淡淡说。

“你在说什么？我怎么都听不懂？”汤晨星眉头蹙起，还没来得及再发问，就被他带到餐桌边——杜聪文示意汤晨星坐在一位珠光宝气的中年妇人对面说：“我给你们介绍一下。这位是汤晨星小姐；这位是赵宜珊或是赵美华女士，我想你们有些话需要当面谈谈——”他转身留下表情皆呆愣的两人。

汤晨星没注意到他的离去。她如遭电极地盯着对面的女人看。原来她的……妈妈是这个样子！

“就是你到我家去找我的？”赵宜珊先恢复镇静。她一听到那个遗忘已久的名字，再看到坐在自己对面的年轻女孩，似曾相识的脸孔，就明白了！

赵宜珊不大和善的语气令汤晨星一敛神，克制情绪保守应道：“嗯。”赵宜珊不安地晃一眼周围，还好李良友顾着跟人说话，没注意这边。

她不自然地站起来：“我们到外面谈。”汤晨星被动地跟着她出去。被突发的情况搅乱了心神；到了饭店的中庭，赵宜珊停在隐蔽的树丛间——“你要多少钱才肯放过我？”她咬牙问。

“欸！？”汤晨星讶异抬头。

“你开个合理的价钱。我立刻开支票给你！”“我不要你的钱——”她惶然，她不懂这个该被她称为母亲的女人。

“那你为什么三番两次来找我？”赵宜珊不信。

汤晨星鼓起勇气问：“你……从没想过我吗？”“没有！我为什么要想起黑暗的去！”赵宜珊残酷地否认。“我费了好大的工夫才脱离只会奴役我、把我当赚钱工具的家人，脱离穷困的日子，我恨不得能将黑暗的去，从我的生命中抹去——”“包括跟你生下我的男人？他是谁？如果你不爱他，为什么生下我？生下了我又为什么不要我？”汤晨星嘶哑低问，问出她从懂事以后，就想知道的问题。

“哼！他只是个懦弱、没用的人！一知道我怀孕，就抛下我跑了；我还寄望他会因为我怀了他的孩子娶我，让我能脱离那样的生活——结果，我下错赌注，落得挺着大肚子被视钱如命的父母痛打一顿！可惜他们打得不够厉害，没让我流产，最后还是留下你这个麻烦！”赵宜珊提起前尘往事，仍有说不出的恨意。“你不该来找我的，是他先不要你的，你应该去找他！”汤晨星贝齿陷进下唇，听着赵宜珊无情地宣告事实——她真是没人要的孩子！

从小在不被人看见的内心深处。她总是编织幻想的美梦，不断告诉自己，她的父母是不得已放弃她的，有一天，他们会回来接她，她在这个世界上不是孤单的个体，因为，她有爱她的父母……多么荒谬的梦想啊！现实的她不该抱着这样的奢望长大，她不该试着想要圆梦，她真希望一切都没发生过——“我现在所拥有的家庭、富裕的生活，是我单独奋斗争取的。你没有权利跟我分享！

“我不会让你随意破坏的！”汤晨星挺起胸膛，用尽全身的力气说：“你放心。我不会破坏你的一切，也不想勒索钱财；你不会再见到我了。”她扭头要走，赵宜珊多疑地搂住她的手臂——“你是不是要去找我的先生，揭露我的过去？”汤晨星面无表情地回头盯着抓住她的手，以克制的声音说：“请你放开我，我不想跟你有任何瓜葛。”赵宜珊瞥见李良友和杜聪文朝她们走来，尖锐的指甲掐进汤晨星的手臂，气急败坏地怒骂：“你这个贱人！你故意引开我，好让你的同党去良友面前揭发我的过去——你毁了我的生活，我也不会让你好过……”她几近疯狂地拽着汤晨星。

“宜珊！你这是在做什么？还不放开汤小姐！”李良友架开自己的老婆，不断作揖跟杜聪文道歉：“杜先生，真抱歉！内人一时失态，全部都是误会，对不起！对不起！”“你还好吧？”杜聪文保护姿态地护住表情空白的汤晨星，她全身冰冷、神情木然任由他关怀的眸子梭巡扫过。

“你发了什么神经！为什么对汤小姐这样动手动脚？”李良友辟哩啪啦地责骂赵宜珊。

他还不知道？赵宜珊讶然望着自己的先生，心头一松，他什么都不知

道！

“还不快跟杜先生道歉！你在做什么？”李良友焦急地拉过发愣的赵宜珊。

杜先生？举办年末餐会的杜氏财团？赵宜珊刚松口气，无来由又出了身冷汗。眼神仓皇打量汤晨星与杜聪文两人，心里恐慌加剧，看这位杜先生与她关系非比寻常，要是她藉杜家的势力来打击他们，同样也会毁了他们，让他们一无所有！

“你的手……”杜聪文骤然发现她手臂上瘀红的抓痕。他双眼发出杀人的光芒射向赵宜珊：“该死的你！”赵宜珊惊心一颤，开口想编些理由弥补事实，李良友抢先说：“杜先生，真抱歉！”

我会负担医药费用。汤小姐，对不起，让你受惊了！”赵宜珊接着话尾说：“汤……汤小姐，刚才发生的事都是误会，我说的……那些话都不是真心的；请你给我一个机会，让我弥补以前的错误，谁都想拥有像你这样的女儿——”她别有暗示地说。

“是呀！是……”李良友奇怪地瞪老婆一眼，说这什么话？“呃，找个时间我做东，大家把误会说开了就没事了。”“我们之间没有什么误会——”汤晨星幽幽地说，忽然抬头直盯着杜聪文，双眼缓缓浮出水雾。以气忿的斥责掩饰心中所受的伤害：“该死的你！不该独断安排我跟她见面，我说过不想见……”她骤然闭上眼，泪水自眼角溢出滴落脸颊；来不及说完，她的身子也往下坠落——“晨星……”杜聪文接住她。

“这是哪里？”汤晨星睁开眼，看着陌生的天花板。

杜聪文双手盖着脸坐在床边，倏然抬头：“你醒了？”“嗯。”她从床上坐起，发现自己换了睡衣，询问地看向杜聪文。

“我们在饭店楼上。你晕倒了。我要他们送你到医院去，可是饭店的医生说，你休息一下就会醒来。所以——你不要起来！”杜聪文着急起身。

“我没事了。”汤晨星回避他扶持的手。“我的衣服在哪里？”杜聪文深深看她一眼，默默地递过去——“谢谢。”汤晨星逃避他投注的眼神，态度有些僵硬躲进浴室。

她不肯原谅他的擅自主张！杜聪文心头纠结成块——她说过不喜欢他独裁专断的个性；他保证会为她改变！他真该死！他背弃自己许下的诺言，还让她受了伤害，她不会再相信他了！

一阵椎心之痛刺向他，懊悔、自责也不能弥补他自以为是的安排所带给汤晨星的痛苦。一思及她昏倒时。脸上令人心痛的泪痕，自疚更深……汤晨星有些迟疑地推开门。她惭愧地回想自己责备他的话。她不该把心中的伤痛发泄在他身上；他没有错，如果没有他今天的安排，她会永远逃避去碰触事实真相，因为她害怕所构筑的父母幻象会破灭，她一天不长大，在她的心里她永远会是个渴望爱、却又怕被伤害的孩子，她的心找不到真正的自由与安定！

杜聪文双眼渴求地定在汤晨星半掩在阴影中的身影，深吸口气说：“我知道你很气我瞒着你，不顾你的意思安排今天的事；我没有借口请你原谅我，只是……我做这个决定时，真的以为这对你比较好！我没想到她会伤害你——”他口气霍然转硬，因想起赵宜珊燃起熊熊怒火：“我不会饶过她的，她必须为她对你做的事付出代价！”“不！她不必。”汤晨星突然走向他：“我不



要你为我做这样的事。”汤晨星的拒绝令杜聪文全身一震。她不想让他帮她！她匆匆又说：“我不想再让她的事，干扰我们的生活。”她有些迟疑地快速看他一眼接着说：“你会因为我是个没有人要的孩子而看轻我吗？”她声音中的一丝不确定令他心碎，他猛地跨上前急欲表现自己的真心：“不会的！”

在我眼里你是最珍贵的，谁也比不上你！”他伸出欲拥抱她的双臂突兀地停在半途中，害怕她会再次拒绝他——汤晨星含泪微笑轻语：“谢谢。”对他的爱激荡在心中，情不自禁奔进他敞开的胸怀——杜聪文因突然的冲力向后退了一步，下颚开了又合、合了又开，不相信自己能得到这么好的对待！他双手收紧。牢牢地围住她，郑重惶恐的表情像是得到了无价的珍宝！

“你……你肯原谅我做的事了？”他不敢相信自己的好运。

汤晨星仰头，闪耀泪光的明亮眼眸发出柔情看他：“我还没有告诉你，早就不怪你了吗？”她踮起脚，吻触他倏然掉落的下颚：“对不起，忘了先告诉你。”她轻轻献上第二个吻。“我不该怪你的，相反地应该感谢你！”稍作停歇，她仰起头献上第三个吻。

杜聪又如鹰集般准确攫住她奉献的唇，如释重负的松懈戚，引燃了他体内的爱火。

他不知靛足地占据她的唇，掠夺她的所有，以热濡的舌邀请她与他共舞，一次又一次……一次又一次……听着他以跟自己同样频率狂跳的脉搏声，汤晨星脸上的红潮尚未褪去，她坐在他的腿上，放松地靠在它的肩窝上，杜聪文抚着她的背发出一声满足的谓叹！

汤晨星试着剖析自己的内心与他分享：“从小‘爸爸’和‘妈妈’这两个名词是抽象的，在我的心里那是两个脸孔空白的人；在我的心里一直有这样的渴望，希望有一天能替他们涂上脸孔，让‘爸爸’、‘妈妈’变成真实存在的人。但……但是真实的‘妈妈’并不像我想象中的……她不爱我，我想她不懂得爱人；我当然会觉得失望、难过，但这也使我忽然领悟——我真正寻找的，不是对我毫无感情的父母，而是一种归属感，一种拥有与被拥有的关系，无论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你的心都不会觉得孤寂——”她仰头问：“你懂吗？”杜聪文为她所说的话感动。沙哑地低喃：“我懂。只要你愿意，我——”汤晨星轻掩住他的嘴，轻笑地说：“有些话我想先告诉你。免得你穷紧张。”他表情僵硬有如聆听宣判的犯人。“什……什么话？”“我发现那样的感觉不一定要来自亲情……爱情也能给人这样的归属感；原来我渴望许久的……早在我身边——”她美目含情睇凝，轻舔变得异常灼热干渴的唇说：“就是你给我的感觉。”杜聪文的反应是彻底地楞住！约略一分钟，他脸部表情保持不动，直愣愣地看她；下一秒，汤晨星发觉她撞上了坚实的肌肉，他发出兴奋的叫声抱着她转圈，直到她头昏脑胀发出抗议——他突然停了下来，将她放在沙发上，神色严肃蹲在她跟前，屏住气问：“你愿意嫁给我了吗？”汤晨星略一吃惊，随即绽出一朵神秘的笑容——他真是锲而不舍，不放过任何机会！

杜聪又一看她笑而不答，心中叹口气，对她随之而来的拒绝有了心理准备——汤晨星双唇开启：“我愿意。”“真的？”他的心脏停止跳动。

“真的。”她给他一个肯定的笑。他的心脏恢复跳动，欢呼跃上喉头——“不过——”她坏坏地拉长语音。

简单的两个字，让他雀跃的心以超光速的速度下坠无底深渊——“不过，我比较喜欢简单的婚礼。”汤晨星俏皮地扬眉，以自己的捉弄为傲。“你

没有意见吧？”“没有。”他没有一丝拖延，快速地回答，小心地再确定一次：“这样你真的肯嫁给我？”“嗯。”她昂起秀气的下巴。

杜聪文轻颤地捧住她的脸：“我不会让你后悔的——”他欲印上深情的吻，为这个誓言封缄。

在紧要关头，汤晨星挡住他，杀风景地说：“还有——”“我什么都依你，别再吓我了！”杜聪文装出凶神恶煞貌，威胁说：“闭上嘴，让我好好吻你！”

## 尾声

英国 国家音乐厅。

“大哥的动作真快！”杜怀德伴在汤晨星旁边，感叹地说：“也不给我这个做弟弟的机会当伴郎，真是不够意思！”早知道事情会进展神速，他宁愿冒着被老爸逮去公司做苦工的危险，也不愿意错过这场好戏的完结篇。大哥还真吝啬，连请他吃块结婚蛋糕都省了。趁汤晨星学校放寒假，就把她拐去法院公证结婚；连他老爸都是在除夕夜，他们两人一起回家才知道的！

老爸对这点倒是不介意，他可乐得汤晨星成了杜家媳妇了！杜怀德想起电话中老爸得意洋洋的语气，就不由好笑——“老二，你自由了！晨星答应毕业后进公司来帮我了——哈！哈！”他老爸好不得意。

“真的？大哥怎么肯？”他问。

“我告诉聪文，他握有奶奶留给他公司百分之三十的股份，也该负担经营公司的责任。”“大哥怎么说？”“聪文还以为我的目标是他，跟你一样说了一堆推托之辞。”“大哥知道你属意的是晨星后，一定不太高兴吧？”他幸灾乐祸问。

“是呀。”他老爸尴尬地笑两声。“你也知道他脾气火爆，吼了我一顿——”“最后晨星就替你教训大哥一顿吧？”“你又猜对了！晨星要你大哥对我尊敬点，还说我如果真的需要人帮忙，她愿意试一试。聪文真是娶了一个好媳妇！”“晨星这么容易就接下这个苦差事？”他的口气匪夷所思。

“呃，她希望公司能提供百分之五的盈余捐给慈善机构。”杜氏公司每年的盈余保守估计数十亿，他吹了声口哨：“那可是一大笔钱！爸，你就这样答应了？”“我不答应也不行，聪文在旁边跟晨星说，如果她到公司去，就是为了替慈善机构争取资金，他愿意每年捐出自己的股利，我怕晨星被他说动了，立刻就答应她的要求。

不过，这笔交易我觉得真值得！哈！哈！”汤晨星真不简单，轻易就收服了他们杜家最难缠的大哥、最狡猾多诈的老爸！杜怀德对身旁的汤晨星投以佩服地注视，忽然眉头一皱说：“晨星你还小我三岁，让我叫你大嫂实在有点那个，不如我还是叫你名字？”“随便你。”汤晨星的视线跟随着在舞台上与 Mario 谈话的杜聪文。

“快开始了，我们该入座了。”杜怀德提醒汤晨星。

“我不知道我的座位在哪里。”汤晨星收回视线，茫然地看着他。“聪文没告诉我要——”杜怀德掏出口袋的票说：“大哥给我的票是 A 区十号，你大概跟我坐在一起吧！走吧！”

让我护送你过去。”他把汤晨星的手放在他的臂弯，挽着她穿过后台——

——“杜怀德！放开我的老婆——”杜聪文声到人未到，占有味十足地拉回汤晨星。

“你要带她去哪里？”“我看时间差不多了，所以带晨星——”“叫大嫂！”杜聪文命令道。

“晨星说没关系——”“她没关系，我有关系！”杜聪文不高兴自己的弟弟。“你到底说不说你要带她到哪里去？”汤晨星无奈摇头：“你干脆直接问我比较快。怀德要带我入座，你应该谢谢他的好意。”她下了道指示，又说：“你忘了告诉我，我的座位号码。”“Mario！”杜聪文回头叫来自己的经纪人。“我请你预备的椅子？”“在这儿。”Mario拿来一把造型典雅的高背椅。

这是杜聪文特别为汤晨星预备的。因为这场音乐会的关系，他没有办法带汤晨星去好好地度个蜜月，她陪她到英国来也只是待在饭店里，为了弥补她，他给汤晨星设计了一个惊喜，在演奏会最后安排了一首他肯定她会喜欢的曲子；为了预防旧事重演——汤晨星有睡过整场音乐会的前科，所以，他特别请Mario找张有点舒适但又不会舒适得令人想睡觉的椅子。

杜聪文亲自摆好椅子，让椅子位于他弹琴时的前方，牵过汤晨星说：“晨星你坐在这儿听我弹琴。”“大哥，那我呢？”杜怀德多此一举地问。

“你当然是到下面去。”杜聪文横他一眼。

在演奏会的过程，Mario在她身后没有停歇地赞叹。

“女士，你听！这不是就是上天赐给我们的天籁之音——”“哦！只有James才能表现出这样磅礴的气势，独特的气质——”“太棒了！他的音乐真是太棒了！他就是能赋予众人熟悉的名曲新生命！”汤晨星着迷地盯着他演奏时完全的投入，他所演奏的乐曲对汤晨星而言并不重要，她也不懂；但他本身就是音乐，他所表现出来的强烈情感，洋溢着热情，全身充满着宏丽的气魄，令她为之神迷，陷入无以为传的感动中！她终于了解，别人为何称他为“钢琴大帝”！

最后一声琴音结束后，响起如雷的掌声。汤晨星吐出窒在心口的气，赫然发现自己竟一直憋着气。

Mario神情激动地拥抱汤晨星：“哦！女士，他真是天才！大多数的演奏家是在意于跟观众的交流，但James不一样，他不是活在观众的掌声中，他是为自己演奏，倘忠实表现本身的感觉、弹出心中的情绪，却反而激起了所有观众的共鸣，你不觉得他真是无与伦比吗？完美！只有完美能形容这场演奏会！”杜聪文站起身对台下热情的观众行了个礼——台下观众一致嚷着：“安可！安可！安可！”即使他们明知杜聪文从不演奏安可曲，他们仍是热情地喊着。

“他要下来了！”Mario着急朝工作人员喊着：“我的花呢？我预备的花呢？快点！”他回头问汤晨星：“女士，你的花呢？”“我没准备。”汤晨星眨眨眼说。

“哎呀！女士你怎么可以没有准备？男人也需要浪漫呀！”Mario夸张地拍着微秃的头顶，最后，慷慨地递出自己的花束说：“我的借给你好了！”“不必，我——”汤晨星突然发觉，整个音乐厅一瞬间变得安静？在舞台上的杜聪文，出乎意料地坐回钢琴前，他先以英文对台前的观众说了一遍，然后看着舞台的侧面，汤晨星站的位置再用中文说一次：“我想为我最心爱的女人弹奏一曲她喜爱的歌曲——”他牢牢锁住汤晨星惊讶的脸庞，双手熟练地滑

过琴键，弹奏他在台湾拜托朋友找来的乐谱——熟悉的旋律传入汤晨星的耳中，她惊愕地瞪圆眼，不敢相信他弹的竟然是她唯一会唱的闽南语歌曲——“风真透”！

他真的疯了！竟然在演奏会上为地弹奏名不见经传的通俗闽南语歌曲！不过，她就是爱这个疯男人！汤晨星眼睛含着盈然笑意，以唇语对他说出：“我——爱——你。”三个字。

在千百观众面前，杜聪文弹琴的手指骤然一震，错弹了好几个音符；他两眼闪着噬人的耀眼光采，不相信汤晨星会在众人瞩目的场合中，说出他期待已久的爱语，他急于飞奔到汤晨星身边，以实际行动回报她所交付给他的——爱。

琴声突地停止，他穿过偌大的钱台，直朝着汤晨星而来——Mario 推着晨星往前，嘴里唠叨着：“James 可比你浪漫多了！女士，你真是运气好，嫁给一个不介意你不懂浪漫的丈夫，你要好好珍惜——”说着他用力把汤晨星推上舞台。

汤晨星还不及作出反应，人已在杜聪文的怀中——“我爱你！”他的唇已寻着归处……坐在台下的杜怀德看着这一幕，心里庆幸着——幸亏我来了，只要有晨星跟大哥在的地方，肯定好戏连连！

或许，他该考虑搬回台湾去看戏——

第二天，伦敦的报纸上出现了这样的文章——《本报讯》名钢琴家 James 杜，昨天在国家音乐厅的演出，被名乐评家誉为是一场“完美中的完美”的演奏会，James 杜带给乐迷的是一场心灵的飨宴、美的交集……全场的观众皆沉醉在他个人独特的魅力、卓越多采的技巧、即兴豪放的情态中，直到终场。最令人意外的是，除了既定的曲目外，从不为观众弹奏安可曲的 James 杜，在最后一首曲目完成后，竟然当众宣布：他要为他心爱的女人——他新婚的妻子——演奏一曲。随后，还在舞台上与他的妻子拥吻；台下的观众为这样浪漫的举动鼓掌，长达十分钟。

根据可靠消息，他为妻子所弹奏的曲子是一首台湾流行歌曲；目前已有唱片公司表示极大兴趣，或许不久的将来，在伦敦也能听到这首浪漫的歌曲。

《全书完》

